标段编号： 2203-440300-04-01-63647304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9月28日

B. 资信标书

B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B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联合体牵头方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地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成立时间：2014 年 11 月 11 日

经营期限：2014 年 11 月 11 日至 2044 年 11 月 10 日

姓名：邓 锐

性别：男

年龄：42 岁

职务：董事长

系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身份证明扫描件



联合体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 标 人：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地　　址：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文景路 57-1 号

成立时间：1996 年 12 月 26 日

经营期限：1996-12-26 至 2046-12-25

姓　　名：刘小荣

性　　别：男

年　　龄：52 岁

职　　务：董事

系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身份证明文件



B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B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的董事长 邓锐 以其法定代表人的身份，合法地代表本单位，授权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的市场经理 关小征 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该授权代理人有权在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函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协商、谈判、签订合同协议以及全权处理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有关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招标项目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锐

授权代理人：关小征

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联合体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的 刘小荣 以其法定代表人的身份，合法地代表本单位，授权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的 市场经理 关小征 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该授权代理人有权在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函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协商、谈判、签订合同协议以及全权处理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有关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招标项目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关小征

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B3. 投标函

B3.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项目编号为 2203-440300-04-01-636473040001 的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 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1. 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规定；保证遵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管理制度，自觉维护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常秩序；保证服从招标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料并接受处罚。

2. 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担保，并且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方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方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通过我方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贵方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 792 天内完成供货（或者我方保证在 792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其中：供货期 426 日历天，安装期 366 日历天），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由招标人认可的，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函。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

投标人代表：关小征

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联系电话：0553-5865061

日期：2026 年 9 月 28 日

B3.2 投标保函

银行转账凭证扫描件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国内支付业务付款回单

客户号：0399242383　　日期：2026年09月30日

付款人账号：181230959494　　**收款人账号：**442015217000510088839

付款人名称：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收款人名称：**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付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芜湖自贸试验区支行　　**收款人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

金额：CNY500,000.00
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报文种类：ibps.101-网银贷记业务报文
业务类型：C200-汇兑　　收支申报号：
业务标识号：10410000000420260930161951 20　　业务编号：OBSS0047632817 76GIR0000000000000
发起行行号：08540　　接收行行号：105100000017
发起行名称：中国银行芜湖自贸试验区支行　　接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总行

扣账账号：　　扣账户名：

用途：深圳宝安机场 T2 捷运集成项目投标保证金

附言：深圳宝安机场 T2 捷运集成项目投标保证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回单专用章

如您已通过银行网点取得相应纸质回单，请注意核对，勿重复记账！

交易机构：08540　交易渠道：网上银行　交易流水号：106236656-617　经办：

回单编号：3072521246584292　回单验证码：254AJB9QLAB6　打印时间：　打印次数：　次

sun.yunbin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81230959494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自贸试验区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邓锐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362000466110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自贸试验区支行
业务专用章
GQD1AX10
718A7RXP

开户日期： 2015 年 01 月 05 日

打印日期： 2026 年 08 月 25 日

B4. 资信条款响应表

B4. 资信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

序号	条款号	招标需求	投标内容	说 明
/	/	/	/	/

B5. 合同要求响应表

B5. 合同要求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	说明
/	/	/	/	/

B6.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B6.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和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的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牵头人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承担 车辆、信号系统、牵引供电及 PSCADA 设备、运营管理及中央调度系统、车辆段工艺设备、道岔设备、通信系统、站台门系统的设备供货，合同项下所有系统的集成和调试工作；

（2）联合体成员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承担 供电轨设备、走行面及导轨系统的供货，合同项下所有系统的安装施工（含线缆、光缆、线槽线架及安装辅材），BIM，竣工图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贰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成员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的 董事长 邓锐 以其法定代表人的身份，合法地代表本单位，授权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的市场经理 关小征 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该授权代理人有权在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函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协商、谈判、签订合同协议以及全权处理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有关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招标项目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锐

授权代理人：关小征

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的 刘小荣 以其法定代表人的身份，合法地代表本单位，授权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的 市场经理 关小征 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该授权代理人有权在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函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协商、谈判、签订合同协议以及全权处理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有关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招标项目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关小征

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B7. 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B7. 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

1、投标人基本信息一览表/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3、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4、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5、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6、投标人类似业绩

7、项目管理机构配备及人员情况

8、其他

8.1 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8.2 承诺书

8.3“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

B7.1 投标人基本信息一览表/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牵头方

投标人基本信息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邓锐
企业性质（民营企业/其他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联系人、联系电话及邮箱	联系人：关小征 联系电话：15895964504 邮箱：guan. xiaozheng @pats-crrc. com		

联合体牵头方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2">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td></tr>
<tr><td>经济类型</td><td colspan="2">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td><td>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通过 ISO 9001、ISO 22163 质量体系认证</td></tr>
<tr><td>单位简介</td><td colspan="5">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简称 PATS）坐落于安徽省芜湖市，成立于 2014 年，是国内从事单轨、APM 车辆及系统设计、生产、集成与销售的专业公司。公司联合其他合作伙伴具备给业主提供规划设计、土建施工、融资、生产制造、运营、维护等一揽子交通运输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td></tr>
<tr><td rowspan="5">单位概况</td><td>职工总人数</td><td colspan="2">945 人</td><td>工程技术人员</td><td>434 人</td></tr>
<tr><td>生产工人</td><td colspan="2">349 人</td><td>经 营 人 员</td><td>162 人</td></tr>
<tr><td rowspan="2">固定资产</td><td rowspan="2">27284 万元</td><td rowspan="2">资金性质</td><td>生产性</td><td>183498 万元</td></tr>
<tr><td>非生产性</td><td>50819 万元</td></tr>
<tr><td rowspan="2">流动资金</td><td rowspan="2">234318 万元</td><td rowspan="2">资金来源</td><td>自有资金</td><td>234318 万元</td></tr>
<tr><td>银行贷款</td><td>0 万元</td></tr>
<tr><td>主要资质证书</td><td colspan="5">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22163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粘接体系证书、焊接体系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信息安全体系认证证书。详细证明文件见《B8 其他》。</td></tr>
<tr><td>质量保证体系</td><td colspan="5">获得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 22163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和 IRIS 银牌证书。详细证明文件见《B8 其他》。</td></tr>
<tr><td rowspan="3">经济指标</td><td>年 份</td><td colspan="2">销售收入（万元）</td><td colspan="2">利润（万元）</td></tr>
<tr><td>2024 年</td><td colspan="2">128881</td><td colspan="2">5929</td></tr>
<tr><td>2025 年</td><td colspan="2">126873</td><td colspan="2">6706</td></tr>
</table>

联合体成员方

投标人基本信息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刘小荣
企业性质（民营企业/其他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联系人、联系电话及邮箱	联系人：董存朋 联系电话：18036098087 邮箱：1047157554@qq.com		

联合体成员方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中车智能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国有企业	资质等级	市政施工总承包一级
单位简介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系中车智能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公司主营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道路桥梁、隧道、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及管道工程，通用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等；兼营土石方、河道整治、水利设施、地基与基础、环保绿化工程等。截至 202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391232.53 万元，净资产 111559.13 万元；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通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企业信用管理 AAA 级。		

<table>
<tr><td rowspan="5">单位概况</td><td>职工总人数</td><td colspan="2">25470 人</td><td>工程技术人员</td><td>8904 人</td></tr>
<tr><td>生产工人</td><td colspan="2">5503 人</td><td>经营人员</td><td>837 人</td></tr>
<tr><td rowspan="2">固定资产</td><td rowspan="2">637295 万元</td><td rowspan="2">资金性质</td><td>生产性</td><td>573565 万元</td></tr>
<tr><td>非生产性</td><td>63729 万元</td></tr>
<tr><td rowspan="2">流动资金</td><td rowspan="2">1205119 万元</td><td rowspan="2">资金来源</td><td>自有资金</td><td>280923 万元</td></tr>
<tr><td>银行贷款</td><td>781878 万元</td></tr>
<tr><td>主要资质证书</td><td colspan="5">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工程勘察资质证书、工程设计资质证书。</td></tr>
<tr><td>质量保证体系</td><td colspan="5">具备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1S0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50430-2017《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td></tr>
<tr><td rowspan="3">经济指标</td><td>年 份</td><td colspan="2">销售收入（万元）</td><td colspan="2">利润（万元）</td></tr>
<tr><td>2025 年</td><td colspan="2">11486576</td><td colspan="2">211589</td></tr>
<tr><td>2024 年</td><td colspan="2">13195648</td><td colspan="2">279952</td></tr>
</table>

B7. 2 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联合体牵头方



联合体成员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134847768G

名　　称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刘小荣
经营范围　承接道路桥梁、隧道、房屋建筑、市政管道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通用工业与民用设备工程及相关设备的安装、土石方工程、河道整治、水污染治理、基础与地基工程、环保、绿化工程、机械施工、土木工程、建筑材料、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及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技术开发、节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6年12月26日
住　　所　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文景路57-1号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06日

B7.3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B7.3.1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241000

(3)成立和注册日期： 2024 年 11 月 11 日

(4)主管部门：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6)法人代表： 邓锐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434 人 技术人员：511 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272,844,058.34 元

净值：178,414,071.60 元

(2)流动资金： 2,343,185,289.81 元

(3)长期负债： 747,596,666.84 元

(4)短期负债： 2,006,690,070.62 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2,343,185,289.81 元 银行贷款： 0 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1,834,986,405.86 元非生产资金：508,198,883.95 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生产的项目 深圳机场捷运系统车辆及其配套设备采购项目、成都天府国际机场 2025 年旅客自动捷运系统(APM)车辆采购项目、天府机场国内保障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旅客自动捷运系统(APM)采购项目等

年生产能力 单轨车辆 200 辆/年，APM 车辆 60 辆/年

职工人数 945 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名称：石家庄国祥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裕华东路 375 号	空调系统
名称：江苏新誉阿尔斯通牵引系统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林南路 199 号	牵引系统
名称：南京中车浦镇海泰制动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浦口经济开发区兴隆路 10 号	制动系统
名称：中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业路南侧、和融路西侧	车钩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 12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名称：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机场道 1011 号	深圳机场捷运系统车辆及其配套设备采购项目；6 辆 APM 车辆	/
名称：四川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分公司 地址：成都东部新区翱翔街 99 号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 2025 年旅客自动捷运系统(APM)车辆采购项目；2 辆 APM 车辆	/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名称：四川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分公司 地址：成都东部新区翱翔街 99 号	天府机场国内保障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旅客自动捷运系统(APM)采购项目；1 辆 APM 车辆	/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14,259.83 万元	138,854.43 万元	153,114.26 万元
2024 年	34,187.33 万元	94,693.81 万元	128,881.14 万元
2025 年	33,709.15 万元	93,164.48 万元	126,873.63 万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碳刷	康稳移动供电设备(武汉)有限公司
轮胎	米其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自贸试验区支行、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港湾路 17-2 号

8、其他情况：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553-5865061　　传真号：/

日期：2026 年 9 月 28 日

B7.3.2 关键系统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目录

（1）信号系统

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

（2）供电系统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盛隆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通信系统

天津市北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4）运营管理及中央调度系统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富欣智能交通控制有限公司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5）站台门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1）信号系统

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林南路 199 号、213166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15 年 6 月 11 日

(4)主管部门：/

(5)企业性质：中外合资

(6)法人代表：周立成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126 人　技术人员：98 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23,469,642.67　净值：1,085,467.03

(2)流动资金：42,231,234.01

(3)长期负债：0

(4)短期负债：110,413,070.15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42,231,234.01　银行贷款：无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42,231,234.01　非生产资金：无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林南路 199 号

生产的项目：信号系统

年生产能力：联锁系统：100 台/ATS：120 台/ATO：110 台/ATP：110 台

职工人数：126 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11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常州市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天宁区兰陵街道中吴大道 1259 号	CITYFLO650 信号系统 1 套	/
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机场道 1011 号	CITYFLO650 信号系统 1 套	/
芜湖市运达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地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汽经一路 5 号	CITYFLO650 信号系统 1 套	/
香港机场管理局 地址：香港大屿山香港国际机场翔天路 1 号机场行政大楼	CITYFLO650 信号系统 1 套	/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建设指挥部 地址：成都市简阳市草池镇安顺街 20 号	CITYFLO650 信号系统 1 套	/
首都机场集团公司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A 区天柱路 28 号楼	CITYFLO650 信号系统 1 套	/
哈尔滨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 357 号	CITYFLO650 信号系统 1 套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74,147,823.60	0	74,147,823.60
2024 年	83,127,813.16	0	83,127,813.16
2025 年	39,304,285.76	0	39,304,285.76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	/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红梅假日广场 1 号

8、其他情况：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519-88373095 传真号：/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编号 320183000201705030376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2322210940P （1/1）

名　　称　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　　所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林南路199号
法定代表人　周立成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年06月11日
营业期限　2015年06月11日至2045年06月09日
经营范围　轨道交通信号系统、通信及综合监控系统及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自产产品；提供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提供相关系统和产品的集成、工程承包、安装、售后及维修服务；上述相关产品的同类商品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年 05月 04日

（2）供电系统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环外）海泰发展二路 15 号、300392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00 年 01 月 25 日

(4)主管部门：/

(5)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6)法人代表：孔祥洲

(7)职员人数：439

一般工人：50　技术人员：230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78,566,873.55 元

原值：/ 净值：/

由于 2025 年财务审计采用了新的审计章程，财务审计报告不体现原值和净值，特此声明。

(2)流动资金：1,247,419,846.49 元

(3)长期负债：37,644,326.00 元

(4)短期负债：661,864,721.99 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1,308,362,618.60 元 银行贷款：37,644,326.00 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979,567,595.69 元　非生产资金：779,769,185.91 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环外）海泰发展二路 15 号

生产的项目：DC750V 开关柜、交直流屏、变电所综合自动化系统

年生产能力：500 套/年

职工人数：439 人

(2) 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17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188 号	西安市地铁 15 号线一期工程综合监控系统集成采购项目（PSCADA 系统设备）、14 套	/
西安中车永电电气有限公司、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北路 15 号	巴西圣保罗城际铁路北轴线 DC3000V 开关装备及钢轨电位限制装置采购、181 面	/
中交机电工程局有限公司、北京市顺义区鑫桥中路 3 号院 1 号楼 5 层 501	济南轨道交通 8 号线一期工程供电一工区项目直流 1500 开关柜、钢轨电位限制装置设备采购合同、136 面	/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39172.8001	¥0	¥39172.8001
2024 年	¥48325.4724	¥0	¥48325.4724
2025 年	¥48999.7403	¥0	¥48999.7403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	/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兴业银行天津华苑支行、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榕苑路 2 号 2 号楼 101-102

8、其他情况：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22-60128011　　传真号：022-60128001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718267360T
（10-1）
名 称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redacted]
注册资本 叁亿壹仟捌佰贰拾万零肆佰玖拾叁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二〇〇〇年一月二十五日
住 所 天津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物华道8号
经营范围
登记机关
2026 年 [redacted] 月 [redacted]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南京市江宁开发区水阁路 39 号、211100

(3)成立和注册日期：1999 年 9 月 22 日

(4)主管部门：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5)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6)法人代表：刘颖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3846 技术人员：985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1,322,652,045.11 元 净值：775,897,590.26 元

(2)流动资金：10004743313.84 元

(3)长期负债：147812765.13 元

(4)短期负债：7235235139.71 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4754213805.00 元 银行贷款：58045168.63 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9204261523.12 元 非生产资金：799981790.72 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水阁路 39 号）

生产的项目 变电所综合自动化系统

年生产能力 100000 套

职工人数 3846 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主要零部件名称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
通信芯片	Cirrus Logic(美国·得克萨斯州奥斯汀市西第六街 800 号)

中央处理器	Motorola(美国·伊利诺伊州绍姆堡市东阿尔贡金路 1303 号)
闪存	Amd(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克拉拉市奥古斯丁大道 2485 号)
随机存取的存储器	Hitachi(日本.东京都千代田区丸之内 1 丁目 6 番 6 号)
模数转换器	AD(美国.马萨诸塞州威尔明顿市 Analog Way 一号)
液晶显示器	Varitronix(中国香港.九龙观塘成业街 7 号宁晋中心 35 楼 A 至 F 室)
继电器	Panasonic(日本.大阪府门真市大字门真 1006 番地)
印制板插座	Harting(德国.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埃斯佩尔坎普市 Marienerderstraße3 号)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27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1）出口销售

/

（2）国内销售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销售额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武昌区欢乐大道 77 号	武汉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电力监控系统设备采购/电力监控系统 1 套、变电所综自 22 套、全线 35KV 继电保护装置、主变电所综自系统 2 套、培训系统 1 套	1600 万元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武昌区欢乐大道 77 号	武汉市轨道交通 7 号线北延线（前川线）工程电力监控系统设备采购/控制中心电力监控系统 1 套、综自系统 31 套、接触网隔离开关监视系统 2 套、电能质量监测系统 31 套、35kV 继电保护装置	2515.22187 万元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度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7538715827.64 元	84588033.18 元	7623303860.82 元
2024 年	8664286055.47 元	365969598.64 元	9030255654.11 元

2025 年	9420017011.26 元	224362232.49 元	9644379243.75 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易损件名称	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端子	菲尼克斯(德国.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布隆伯格市 Flachsmarktstraße8 号)
控制开关	上海二工电气有限公司(中国上海. 上海市松江区小昆山镇港业路 158 弄 2 号 G362 幢)
空气开关	ABB(美国.田纳西州孟菲斯市 Ridge Lake 大道 860 号)
信号灯	江阴长江电器有限公司(江苏江阴. 江苏省江阴市澄江东路 99 号)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军管支行、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明故宫路 6 号

8、其他情况：附：组织机构图、生产能力证明、企业简介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25-83462409 传真号：025-83537463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716252246S
名 称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刘颖
注册资本 101587.0778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9年09月22日
住 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水阁路39号
登记机关
2026 年 08 月 1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盛隆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盛隆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40 号盛隆电气集团总部 1-1

(3)成立和注册日期：1998 年 9 月 7 日

(4)主管部门：/

(5)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6)法人代表：谢元德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4000 余人　技术人员：500 余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174,757,399.54 元　净值：163,401,392.33 元

(2) 流动资金：1,206,866,195.51 元

(3) 长期负债：无

(4)短期负债：2,315,452,829.25 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754,969,228.53 元　银行贷款：无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513,306,457.35 元　非生产资金：144,402,519.55 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盛隆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40 号盛隆电气集团总部 1-1

生产的项目：高低压柜、配电箱、动力箱、箱变

年生产能力：50 亿元

职工人数：5000 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苏蓉电气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创投工业坊

主要零部件名称：电容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28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无为弗迪电池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高压柜 43 台低压柜 166 台	12660603 元
怀来县智慧空间人工智能产业园项目 110KV1#、2#用户站项目 河北张家港	高压柜 127 台	10005546 元
上海瑞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动力配电箱 21 台	966641 元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594390.1432 万元	10214.2142 万元	604604.3574 万元
2024 年	421822.4679 万元	3157.3224 万元	424979.7903 万元
2025 年	108131.3643 万元	95823.4432 万元	12307.9211 万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指示灯	上海友邦、江阴长江等
按钮	上海友邦、江阴长江等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光大银行武汉金融港支行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高新四路光谷汇金中心 1 层

8、其他情况：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盛隆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13691435193 传真号：025-86156567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3）通信系统

天津市北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天津市北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园区竹苑路 6 号创新基地 D 座 401 室、300000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01 年 3 月 6 日

(4)主管部门：/

(5)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人代表：张有利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357 人　技术人员：150 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年12 月 31日止）

(1)固定资产：9,431,860.66 元

原值：20,313,439.99 元　净值：41,3740,605.87 元

(2)流动资金：580,998,092.54 元

(3)长期负债：无

(4)短期负债：165,783,680.65 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63,563,525.14 元 银行贷款：30,000,000.00 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 580,998,092.54 元 非生产资金：9,431,860.66 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天津市北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华苑产业园区竹苑路 6 号创新基地 D 座 401 室

生产的项目：地面广播系统、地面乘客信息系统、客运广播系统、列车广播系统、综合显示

年生产能力：地面广播系统 140 套/年、地面乘客信息系统 200 套/年、客运广播系统 120 套/年、列车广播系统 120 台/年、综合显示系统 200 套/年

职工人数：357 人

(2) 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无

主要零部件名称：无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自 2001 年运营至今 20 多年行业经验；项目业主为各铁路集团公司、铁路旅客服务系统集成商、轨道交通专用通信系统集成商，各大车厂。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西路 248 号中国通号	宁波 6 号线广播系统和乘客信息系统 26 套	无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西路 248 号中国通号	合肥 7 号线广播系统和乘客信息系统 18 套	无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西路 248 号中国通号	大连 3 号线广播系统和乘客信息系统 20 套	无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30402.20 万元人民币	无	30402.20 万元人民币
2024 年	31143.85 万元人民币	无	31143.85 万元人民币
2025 年	29642.73 万元人民币	无	29642.73 万元人民币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无	无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建设银行天津鑫茂科技园分理处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园区迎水道 150 号-5 号

8、其他情况：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天津市北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22-83710256　　传真号：/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营业执照副本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725743450 3
名 称 天津市北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有利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壹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二00一年三月六日
住 所 华苑产业区竹苑路6号创新基地D座401室
登记机关
2025 年 月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北环路 9108 号海能达大厦、518057

(3)成立和注册日期：1993 年 5 月 11 日

(4)主管部门：/

(5)企业性质：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6)法人代表：陈清州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4000 人　　技术人员：1000 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651,132,906.12 元　　净值：127,197,446.87 元

(2)流动资金：31,411,393.42 元

(3)长期负债：3,607,042,575.82 元

(4)短期负债：4,587,583,083.73 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450,922,054.47 元　　银行贷款：673,210,679.21 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5,786,712,714.04 元　　非生产资金：972,976,460.53 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宝龙分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四路 3 号海能达科技厂区

生产的项目：数字集群通信系统、对讲机、自组网等

年生产能力：300 万台/年

职工人数：5000 余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无

主要零部件名称：无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15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深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地铁四期工程	12 号线专用通信系统设备及服务采购合同项目/33 站+1 停车场+1 车辆段+1 控制中心	/
深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轨道交通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工程 PPP 项目/15 站+1 停车场+1 控制中心	/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298219.7006 万元	267085.7424 万元	565305.4431 万元
2024 年	325948.4843 万元	288264.4015 万元	614212.8859 万元
2025 年	306445.3578 万元	294454.8638 万元	600900.2216 万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无	无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光大银行深圳高新技术园支行、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188 号新豪方大厦首层

8、其他情况：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755-26972999 传真号：0755-86139020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422189D

名　　称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　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北环路9108号海能达大厦
法定代表人　陈清州
成立日期　1993年05月11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应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 年 09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佳都智慧大厦 709 房、510660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04 年 01 月 07 日

(4)主管部门：/

(5)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人代表：刘志宏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1134 人　技术人员：682 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63,690,744.84 元　净值：76,045,555.46 元

(2)流动资金：7,020,646,254.69 元

(3)长期负债：74,257,064.39 元

(4)短期负债：7,332,139,741.63 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143,970.39 万元　银行贷款：14,095.48 万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137,956.60 万元　非生产资金：20,109.27 万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佳都智慧大厦 709 房

生产的项目：站台门系统、乘客信息系统、运营管理及中央调度系统

年生产能力：240 座标准站

职工人数：1134 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16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广东深大城际铁路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19 层 1902	粤港澳大湾区深圳都市圈城际铁路深大城际深圳机场至坪山段综合监控及 MCC 系统设备及服务采购、11 座车站	非出口销售，不适用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公益西桥向西 650 米轨道交通大厦 D 座	（北京）轨道交通 22 号线（平谷线）工程站台门设备采购项目、22 座车站	非出口销售，不适用
重庆市铁路（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北区梧桐路 6 号交通开投大厦 20 楼	重庆轨道交通 15 号线工程弱电系统工程项目、25 座车站	非出口销售，不适用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4,672,758,641.77 元	/	4,672,758,641.77 元
2024 年	6,684,081,475.72 元	/	6,684,081,475.72 元
2025 年	8,070,066,703.05 元	/	8,070,066,703.05 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	/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银行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银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路 299 号首层东区东 1（110-115 号）、东 2（107-110 号），三层东 1（310-317 号）、东 2（310-312 号）

8、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20-85521717 传真号：/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SO1201905128262(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55594580F
名称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刘彦宏
经营范围 研究和试验发展（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玖亿伍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4年01月07日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聚客四路2号佳都智慧大厦709房
登记机关
2026 年 06 月 0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4）运营管理及中央调度系统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南京市江宁开发区水阁路 39 号、211100

(3)成立和注册日期：1999 年 9 月 22 日

(4)主管部门：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5)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6)法人代表：刘颖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3846 技术人员：985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1,322,652,045.11 元 净值：775,897,590.26 元

(2)流动资金：10004743313.84 元

(3)长期负债：147812765.13 元

(4)短期负债：7235235139.71 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4754213805.00 元 银行贷款：58045168.63 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9204261523.12 元 非生产资金：799981790.72 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水阁路 39 号）

生产的项目 变电所综合自动化系统

年生产能力 100000 套

职工人数 3846 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主要零部件名称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
通信芯片	Cirrus Logic(美国·得克萨斯州奥斯汀市西第六街 800 号)

中央处理器	Motorola(美国·伊利诺伊州绍姆堡市东阿尔贡金路 1303 号)
闪存	Amd(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克拉拉市奥古斯丁大道 2485 号)
随机存取的存储器	Hitachi(日本.东京都千代田区丸之内 1 丁目 6 番 6 号)
模数转换器	AD(美国.马萨诸塞州威尔明顿市 Analog Way 一号)
液晶显示器	Varitronix(中国香港.九龙观塘成业街 7 号宁晋中心 35 楼 A 至 F 室)
继电器	Panasonic(日本.大阪府门真市大字门真 1006 番地)
印制板插座	Harting(德国.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埃斯佩尔坎普市 Marienerderstraße3 号)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27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1）出口销售

/

（2）国内销售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销售额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武昌区欢乐大道 77 号	武汉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电力监控系统设备采购/电力监控系统 1 套、变电所综自 22 套、全线 35KV 继电保护装置、主变电所综自系统 2 套、培训系统 1 套	1600 万元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武昌区欢乐大道 77 号	武汉市轨道交通 7 号线北延线（前川线）工程电力监控系统设备采购/控制中心电力监控系统 1 套、综自系统 31 套、接触网隔离开关监视系统 2 套、电能质量监测系统 31 套、35kV 继电保护装置	2515.22187 万元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度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7538715827.64 元	84588033.18 元	7623303860.82 元
2024 年	8664286055.47 元	365969598.64 元	9030255654.11 元

2025 年	9420017011.26 元	224362232.49 元	9644379243.75 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易损件名称	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端子	菲尼克斯(德国.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布隆伯格市 Flachsmarktstraße8 号)
控制开关	上海二工电气有限公司(中国上海. 上海市松江区小昆山镇港业路 158 弄 2 号 G362 幢)
空气开关	ABB(美国.田纳西州孟菲斯市 Ridge Lake 大道 860 号)
信号灯	江阴长江电器有限公司(江苏江阴. 江苏省江阴市澄江东路 99 号)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军管支行、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明故宫路 6 号

8、其他情况：附：组织机构图、生产能力证明、企业简介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25-83462409 传真号：025-83537463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716252246S
名 称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刘颖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101587.0778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9年09月22日
住 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水阁路39号
登记机关
2026 年 08 月 1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上海富欣智能交通控制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上海富欣智能交通控制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上海市龙东大道 3000 弄 10 号楼弘源科创大厦 2 层、201203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12 年 2 月 16 日

(4)主管部门：/

(5)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6)法人代表：李军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7　　技术人员：178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19,700,346.52 元　　净值：3,510,004.51 元

(2)流动资金：397,230,431.52 元

(3)长期负债：2,250,957.81 元

(4)短期负债：317,076,385.67 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32653.06 万元　　银行贷款：4800 万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　　非生产资金：32653.06 万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江阴信邦电子有限公司、
江苏省江阴经济开发区澄江中路 288 号

生产的项目：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调度系统

年生产能力：1000 套/年

职工人数：1967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10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浦镇龙虎巷 5 号	轨道交通信号系统 2 套	/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常宁路 6 号	轨道交通信号系统 1 套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西安电气化工程分公司、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金花北路 205 号	轨道交通信号系统 2 套	/
中铁四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安徽省蚌埠市迎湖路 9 号	轨道交通信号系统 1 套	/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门头沟区玉带东二街 163 号 2-8 层	轨道交通信号系统 5 套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机场启航路 900 号	轨道交通信号系统 2 套	/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26575 万元	/	26575 万元
2024 年	16703 万元	/	16703 万元
2025 年	13983 万元	/	13983 万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	/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凉城路支行、上海市凉城路 461 号

8、其他情况：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上海富欣智能交通控制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申通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21-31337800　　传真号：021-31337999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90406651X4
证照编号：410000000202607096195
名 称 上海高欣智能交通控制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华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32653.0600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2年02月16日
住 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龙东大道3158号6幢1幢202室、203室
登记机关
2026 年 07 月 09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佳都智慧大厦 709 房、510660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04 年 01 月 07 日

(4)主管部门：/

(5)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人代表：刘志宏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1134 人　技术人员：682 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63,690,744.84 元　净值：76,045,555.46 元

(2)流动资金：7,020,646,254.69 元

(3)长期负债：74,257,064.39 元

(4)短期负债：7,332,139,741.63 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143,970.39 万元　银行贷款：14,095.48 万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137,956.60 万元　非生产资金：20,109.27 万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佳都智慧大厦 709 房

生产的项目：站台门系统、乘客信息系统、运营管理及中央调度系统

年生产能力：240 座标准站

职工人数：1134 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16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广东深大城际铁路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19 层 1902	粤港澳大湾区深圳都市圈城际铁路深大城际深圳机场至坪山段综合监控及 MCC 系统设备及服务采购、11 座车站	非出口销售，不适用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公益西桥向西 650 米轨道交通大厦 D 座	（北京）轨道交通 22 号线（平谷线）工程站台门设备采购项目、22 座车站	非出口销售，不适用
重庆市铁路（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北区梧桐路 6 号交通开投大厦 20 楼	重庆轨道交通 15 号线工程弱电系统工程项目、25 座车站	非出口销售，不适用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4,672,758,641.77 元	/	4,672,758,641.77 元
2024 年	6,684,081,475.72 元	/	6,684,081,475.72 元
2025 年	8,070,066,703.05 元	/	8,070,066,703.05 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	/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银行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银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路 299 号首层东区东 1（110-115 号）、东 2（107-110 号），三层东 1（310-317 号）、东 2（310-312 号）

8、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20-85521717 传真号：/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S0120190512826Q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55594580F
名称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刘彦宏
经营范围 研究和试验发展（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玖亿伍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4年01月07日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709房
登记机关
2026 年 06 月 0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5）站台门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八区 2 号楼（园区）、100070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02 年 6 月 10 日

(4)主管部门：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6)法人代表：刘中秋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260 人 技术人员：130 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19.763647 万元 净值：358682.641964 万元

(2)流动资金：302986.864671 万元

(3)长期负债：15627.206547 万元

(4)短期负债：229672.791626 万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399461.639694 万元 银行贷款：5730.000000 万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2820.278690 万元 非生产资金：31603.805537 万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八区 2 号楼（园区）

生产的项目：站台门系统设备、部件、软件和材料包含门机控制单元（DCU）、站台门系统主控机 PSC（含单元控制器 PEDC）等及其他配套设备

年生产能力：站台门系统设备、部件、软件和材料 5000 套/年

职工人数：500 人

(2) 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无

主要零部件名称：无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14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乌鲁木齐城市轨道集团有限公司、新疆乌鲁木齐市卫星路西黄山街南乌鲁木齐轨道交通产业总部基地 A 栋	乌鲁木齐机场（北区）改扩建市政配套工程（二期）站台门采购及安装、180 单元	/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公益西桥向西 650 米路北轨道交通大厦 A 座	北京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站台门设备供货项目、1640 单元	/
北京城市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智成北街 3 号院 1 号楼 1 层 106 室	北京轨道交通 13 号线扩能提升工程机电设备集成项目 08 标段、672 单元	/
北京城市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智成北街 3 号院 1 号楼 1 层 106 室	北京轨道交通 13 号线扩能提升工程机电设备采购项目 11 标段、608 单元	/
北京城市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智成北街 3 号院 1 号楼 1 层 106 室	北京轨道交通 13 号线扩能提升工程机电设备集成项目 13 标段、272 单元	/
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396 号地铁大厦	地铁 1 号线一期站台门系统中修项目（A 标）、672 单元	/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工程项目管理部、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7 号育通写字楼 A 座	北京市郊铁路城市副中心线整体提升工程（北京西至良乡段）第二批建管甲供物资（站房专业）招标、176 单元	/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151756.351482万元	0	151756.351482万元
2024 年	158776.953070万元	0	158776.953070万元
2025年	172548.209839万元	0	172548.209839万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无	无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科园支行、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 3 区 4 号楼

8、其他情况：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10-83683366 传真号：010-63706722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80067796T
名称 北京航天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illegible]
经营范围 生产轨道交通信号智能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专用电源产品、轨道交通设备专用仪器仪表；投资及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代理进出口；轨道交通信号、电力、通信专业计算机系统集成；出租商业用房；轨道交通技术咨询；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387 万元
成立日期 2007 年 06 月 10 日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八区 2 号楼（园区）
登记机关
2026 年 03 月 11 日

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北环大道方大广场（二期）1、2 号研发楼 1 号楼 3301、518057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03 年 8 月 22 日

(4)主管部门：/

(5)企业性质：民营企业

(6)法人代表：林克槟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712　技术人员：56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10,681,359.19 元　净值：2,816,208.00 元

(2)流动资金：855,236,106.95 元

(3)长期负债：8,672,338.35 元

(4)短期负债：552,550,680.10 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803,190,773.61 元　银行贷款：52,045,333.34 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855,236,106.95 元　非生产资金：无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北环大道方大广场（二期）1、2 号研发楼 1 号楼 3301

生产的项目：安全门系统、屏蔽门系统

年生产能力：安全门系统 3680 套/年、屏蔽门系统 6320 套/年

职工人数：768 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需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无

主要零部件名称：无

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27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西门子交通新加坡有限公司，新加坡西门子中心，麦克弗森路 60 号，#03-00	站台门系统 2,148 套门单元	2,148 套门单元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洪山区欢乐大道 77 号	站台门系统 6000+套门单元	无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26326 万元	28038 万元	54364 万元
2024	33188 万元	26439 万元	59627 万元
2025	32347 万元	25594 万元	57941 万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供货商
传动滑板组	深圳方大、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北环大道方大广场（二期）1、2 号研发楼 1 号楼 3301
门锁机构	深圳方大、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北环大道方大广场（二期）1、2 号研发楼 1 号楼 3301
固定门	深圳方大、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北环大道方大广场（二期）1、2 号研发楼 1 号楼 3301
滑动门	深圳方大、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北环大道方大广场（二期）1、2 号研发楼 1 号楼 3301
橡胶	深圳方大、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北环大道方大广场（二期）1、2 号研发楼 1 号楼 3301
门状态指示灯	深圳方大、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北环大道方大广场（二期）1、2 号研发楼 1 号楼 3301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湖滨花园裙楼（华侨城兴隆街 22 号）

8、其他情况：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755-26797199　　传真号：0755-26781481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4254293P
名称
类型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住所
重要提示
登记机关
2025 年 03 月 0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今创路 88-89 号、213100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03 年 3 月 26 日

(4)主管部门：/

(5)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6)法人代表：俞金坤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3567　　技术人员：652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20,858.87 万元　　净值：27,908.11 万元

(2)流动资金：438,443.68 万元

(3)长期负债：165,248.25 万元

(4)短期负债：9,873.97 万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679,758.13 万元 银行贷款：28,016.48 万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198,563.66 万元 非生产资金：316,583.12 万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今创路 88-89 号

生产的项目：站台门系统设备

年生产能力：10000 门单元/年

职工人数：4366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深圳市新能力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区桃花源科技创新园蚝业分园 B 栋一楼

主要零部件名称：电源系统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21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上海申通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轨道交通市域线崇明线工程站台门设备采购项目，合同签订日期 2025. 7. 7。上海市轨道交通 18 号线二期工程站台门采购项目，合同签订日期 2024. 12. 13	4919.798 万元
港铁中铁电化轨道交通（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工程 PPP 项目站台门采购及安装（合同编号 1354），合同签订日期 2021.12.31。	10850.5919 万元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地铁 4 号线 PPP 项目北段工程站台门系统设备供货及相关服务，合同签订日期 2022.11.16。	4462.8725 万元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28560. 5445 万元	21520. 33 万元	50080. 8745 万元
2024 年	16530. 9536 万元	26985. 0412 万元	43515. 9948 万元
2025 年	9883. 65 万元	15622. 63 万元	25506. 28 万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控制系统元器件、皮带等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今创路 88-89 号
电源箱元器件	深圳市新能力科技有限公司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支行、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常武中路 168 号。

8、其他情况：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755-26797199 传真号：0755-26781481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0747314251P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 俞金坤
注册资本 78371.8767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3年03月26日
住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今创路88-99号
经营范围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 19 号、210038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00 年 10 月 27 日

(4)主管部门：/

(5)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法人代表：陈磊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2379 人　　技术人员：1041 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107,578.95 万元　净值：45,041.23 万元

(2)流动资金：696,964.50 万元

(3)长期负债：8,614.69 万元

(4)短期负债：341,485.68 万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114,948.39 万元　　银行贷款：15,758.87 万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130,707.26 万元　　非生产资金：无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 19 号

生产的项目：站台门系统

年生产能力：20000 套/年

职工人数：3420 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无

主要零部件名称：无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20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国内		
名称：南京地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9 号	南京地铁 9 号线一期工程站台门系统项目、16 座车站	/
	南京地铁 10 号线二期工程站台门系统项目、10 座车站	/
	南京至马鞍山市域（郊）铁路（南京段）工程和（马鞍山段）工程站台门系统项目、16 座车站	/
名称：西安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八路 126 号	西安市地铁 8 号线、10 号线一期、15 号线一期工程站台门系统采购与安装项目 2 标段、12 座车站	/
名称：长春市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 2855 号	长春市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东延工程站台门系统集成项目、6 座车站	/
	长春市城市轨道交通 7 号线一期工程车辆及机电设备（通信、综合监控、站台门、工艺设备）集成采购项目-包件四（站台门）、19 座车站	/
	长春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一期工程站台门系统集成采购项目、18 座车站	/
	长春市城市轨道交通空港线一期工程站台门系统集成采购项目、8 座车站	/
	长春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南延工程站台门系统集成采购项目、6 座车站	/
名称：合肥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阜阳路 17 号	合肥市轨道交通 7 号线一期工程机电系统站台门设备采购及安装、16 座车站	/
名称：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2 号楼 19 层	中国交建济南轨道交通 8 号线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14 座车站	/
名称：济南轨道交通集团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城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站台门采购及安装项目、33 座车站	/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地址：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 5 号济南轨道交通大厦		
名称：广东深大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19 层 1902	粤港澳大湾区深圳都市圈城际铁路深大城际、深惠城际大鹏支线站台门设备及服务采购合同之深大城际、11 座车站	/
	粤港澳大湾区深圳都市圈城际铁路深大城际、深惠城际大鹏支线站台门设备及服务采购合同之大鹏支线、6 座车站	/
名称：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无锡市清扬路 228 号	无锡地铁 4 号线二期工程站台门系统设备采购项目、6 座车站	/
名称：石家庄市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石家庄市裕华区秦岭大街 116 号	石家庄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一期工程站台门系统供货及安装项目、19 座车站	/
名称：上海申通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恒通路 236 号 2201 室	上海市轨道交通 23 号线一期工程站台门设备采购项目、22 座车站	/
名称：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南湖中街与华庆路交叉口	长春市轨道交通 4 号线站台门加装及信号系统升级等配套升级改造项目站台门设备采购、21 座车站	/
名称：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洪山区欢乐大道 77 号	武汉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四期工程站台门系统采购及安装、6 座车站	/
国外		
名称：SOFRATESA PROJECTS S.R.L. 地址：Pedro Henriquez Ureña 150 Piso 4, Edificio Diandy XIX, La Esperilla, Santo Domingo	多米尼加安全门项目、14 座车站	6,001.00 万元
名称：LOGIC IT SERVICES CONSULT SRL 地址：Calea Bucurestilor nr. 1 , building C5, Otopeni / Ilvov, postal	克鲁日地铁 1 号线项目、19 座车站	7,713.45 万元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code： 075100		
名 称： AGIS CONSTRUCAO S.A. 地址：Av. Paulista, n° 2421 • 7° andar São Paulo • SP • Brasil	圣保罗 2 号线、16 座车站	11,550.00 万元
名称：圣地亚哥地铁 Metro S.A. 地 址： DOMICILIO EN Av. Libertador Bernardo O'Higgins 1414, Santiago de Chile, Chile.	圣地亚哥 1 号线、27 座车站	67,280.1367 万元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324,818.7956 万元	27,418.1942 万元	352,236.9899 万元
2024 年	342,173.9484 万元	54,598.9045 万元	396,772.8529 万元
2025 年	358,400.00 万元	60,342.0730 万元	418,742.0730 万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无	无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定淮门支行、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 388 号-10。

8、其他情况：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25-85799711 传真号：025-85799711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佳都智慧大厦 709 房、510660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04 年 01 月 07 日

(4)主管部门：/

(5)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法人代表：刘志宏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1134 人　技术人员：682 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63,690,744.84 元　净值：76,045,555.46 元

(2)流动资金：7,020,646,254.69 元

(3)长期负债：74,257,064.39 元

(4)短期负债：7,332,139,741.63 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143,970.39 万元　银行贷款：14,095.48 万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137,956.60 万元　非生产资金：20,109.27 万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佳都智慧大厦 709 房

生产的项目：站台门系统、乘客信息系统、运营管理及中央调度系统

年生产能力：240 座标准站

职工人数：1134 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16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出口销售额
广东深大城际铁路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19 层 1902	粤港澳大湾区深圳都市圈城际铁路深大城际深圳机场至坪山段综合监控及 MCC 系统设备及服务采购、11 座车站	非出口销售，不适用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公益西桥向西 650 米轨道交通大厦 D 座	（北京）轨道交通 22 号线（平谷线）工程站台门设备采购项目、22 座车站	非出口销售，不适用
重庆市铁路（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北区梧桐路 6 号交通开投大厦 20 楼	重庆轨道交通 15 号线工程弱电系统工程项目、25 座车站	非出口销售，不适用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4,672,758,641.77 元	/	4,672,758,641.77 元
2024 年	6,684,081,475.72 元	/	6,684,081,475.72 元
2025 年	8,070,066,703.05 元	/	8,070,066,703.05 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	/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银行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银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路 299 号首层东区东 1（110-115 号）、东 2（107-110 号），三层东 1（310-317 号）、东 2（310-312 号）

8、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关小征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市场经理

电话号：020-85521717 传真号：/

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制造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SO1201905128262(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55594580F
名称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刘彦宏
经营范围 研究和试验发展（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玖亿伍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4年01月07日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聚客四路2号佳都智慧大厦709房
登记机关
2026 年 06 月 0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B7.4 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投标人为车辆制造商，本项不适用

B7.5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关键系统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目录

（1）信号系统

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

（2）供电系统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盛隆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通信系统

天津市北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4）运营管理及中央调度系统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富欣智能交通控制有限公司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5）站台门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1）信号系统

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林南路199号。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的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_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_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2026年9月18日签署本文件，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高级销售经理、市场营销部

签字人姓名：任康

签字人签名：任康

（2）供电系统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环外）海泰发展二路 15 号。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的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销售经理、城轨市场部

签字人姓名：陈新鹏

签字人签名：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名称）是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水阁路 39 号 （地址）。兹指派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 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的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 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法定代表人

签字人姓名： 刘颖

签字人签名：

盛隆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我们盛隆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40 号盛隆电气集团总部 1-1（地址）。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40 号盛隆电气集团总部 1-1 的盛隆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盛隆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总经理、江苏公司市场部

签字人姓名：孙晓龙

签字人签名：孙晓龙

（3）通信系统

天津市北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天津市北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园区竹苑路 6 号创新基地 D 座 401 室。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的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天津市北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区域经理、城轨事业部

签字人姓名：万许军

签字人签名：万许军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深圳市海能达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北环路 9108 号海能达大厦 701 东侧 。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的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方兹授予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 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深圳市海能达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销售经理/国内销售部

签字人姓名：李全福

签字人签名：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佳都智慧大厦 709 房。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的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营销总监、南区

签字人姓名：张雪琴

签字人签名：

（4）运营管理及中央调度系统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名称）是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水阁路 39 号 （地址）。兹指派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 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的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 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法定代表人

签字人姓名： 刘颖

签字人签名：

上海富欣智能交通控制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上海富欣智能交通控制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龙东大道 3158 弄 6 号 1 幢 202 室、203 室。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的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上海富欣智能交通控制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区域销售经理、市场开发部

签字人姓名：纪婷婷

签字人签名：纪婷婷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佳都智慧大厦 709 房。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的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营销总监、南区

签字人姓名：张雪琴

签字人签名：

（5）站台门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八区 2 号楼（园区）。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的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方兹授予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 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销售经理、站台门事业部

签字人姓名：吴永强

签字人签名：吴永强

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北环大道方大广场（二期）1、2 号研发楼 1 号楼 3301。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的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市场总监、市场合约部

签字人姓名：焦健

签字人签名：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今创路 88-89 号。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的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营销经理、营销中心

签字人姓名：殷政伟

签字人签名：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 19 号。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的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方兹授予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 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董事长、董事会

签字人姓名：陈磊

签字人签名：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佳都智慧大厦 709 房。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的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签署本文件，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营销总监、南区

签字人姓名：张雪琴

签字人签名：

B7.6 投标人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供货内容/制造商	合同价格（万元）
1	深圳机场卫星厅工程（旅客捷运系统工程）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合同	2018 年 4 月 4 日	APM 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50, 840
2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 APM 系统采购项目	2018 年 12 月 7 日	APM 系统车辆/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24, 125
3	首都机场旅客捷运系统车辆及配套信号系统采购安装项目	2019 年 11 月 11 日	APM 系统车辆/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24, 326
4	香港机场第三跑道新旅客自动捷运系统项目	2017 年 6 月 9 日	APM 系统车辆/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143, 476
5	曼谷金线项目	2018 年 10 月 12 日	APM 系统车辆/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5, 879
合计（万元）				248, 646

业绩证明文件

变更企业名称保留告知书

变更企业名称保留告知书

（国）名外变字[2021]第 1323 号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同意保留变更后企业名称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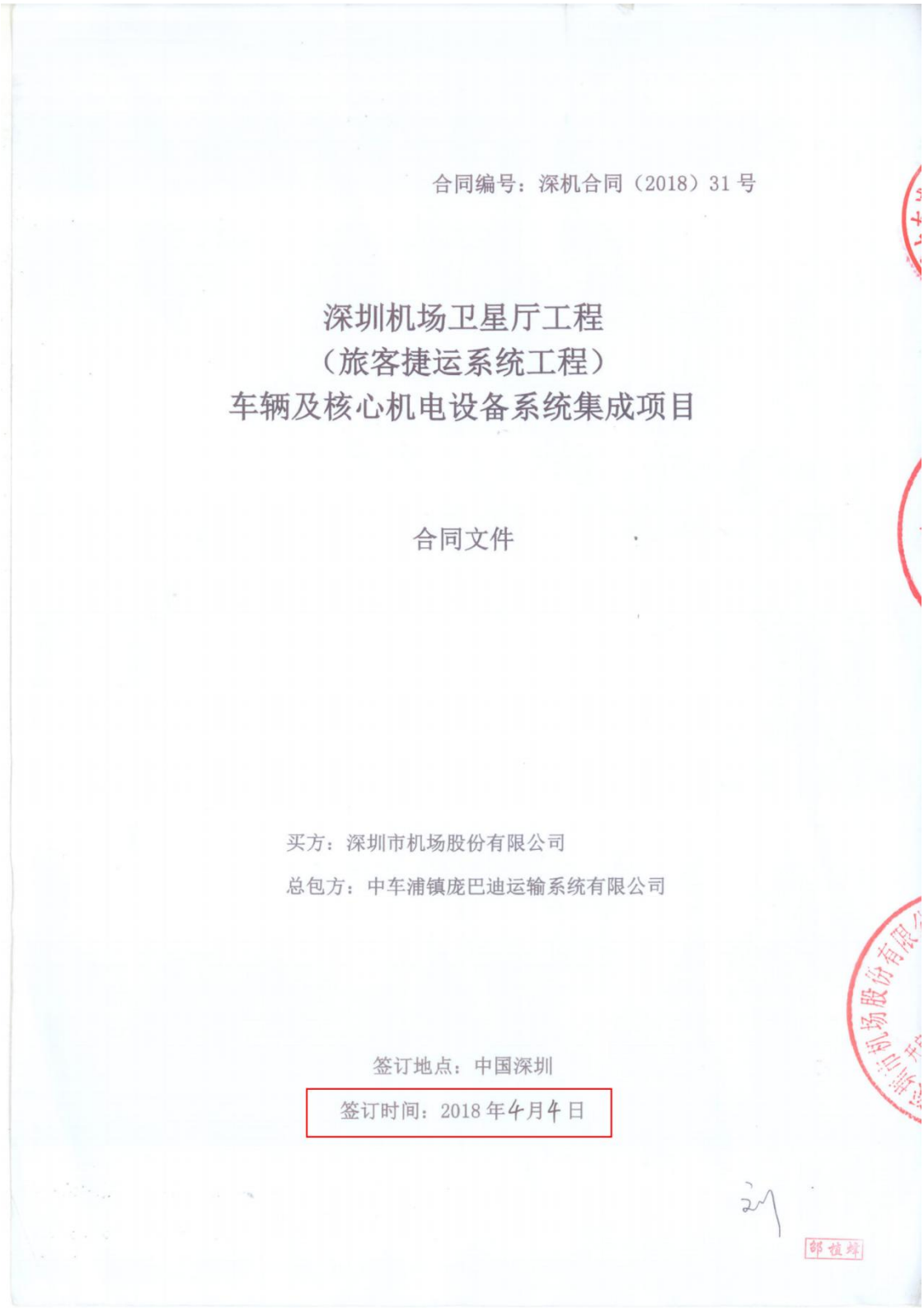
行业及行业代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M7320

（印章）

2021 年 12 月 03 日

注：1. 企业（集团）名称保留期为 2 个月，有效期满名称自动失效。
2. 企业名称涉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项目，未能提交审批文件的，登记机关不得对本通知书的企业名称登记。

深圳机场卫星厅工程项目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合同编号：深机合同（2018）31 号

深圳机场卫星厅工程
（旅客捷运系统工程）
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

合同文件

买方：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方：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中国深圳

签订时间：2018 年 4 月 4 日

4）中标通知书

5）投标文件及有效补充文件

6）招标文件及有效补充文件

7）其他构成本协议的文件

1.2 一旦合同文件之间出现意思歧义或矛盾之处，上述合同文件以自上而下为优先解释顺序。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供货要求

本合同项下总包方所供货物的品种、数量、型号、原产地及交货时间见“合同附件 1、合同附件 4”。

4. 技术文件要求

本合同项下总包方所供的技术文件（含相关软件）名称及交付时间见合同附件。

5. 技术服务要求

本合同项下总包方应提供的技术服务及其实施计划见附件。

6. 合同价格

本合同项下针对总包方所完成的全部合同责任和义务，买方应支付的合同价格为人民币伍亿零捌佰肆拾万元整（RMB508,400,000.00）。合同总价包干，政策、法规导致的造价增减应调整合同总价。合同总价不因汇率、市场因素的变化而做调整。

具体分项价格见合同附件 2（价格清单）。

7. 支付条件

本合同所购货物的支付条件在“合同条款”第 4 条中有明确规定。

8. 合同生效与终止

8.1 合同由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即生效。

8.2 本合同在质保期满并货款两清之日终止。

第 3 页，共 577 页

9.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每方各执壹份正本。副本贰拾肆份，买方执壹拾贰份、总包方执壹拾贰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正副本有矛盾，则以正本为准。

买方：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地点：

日期：年月日

签字：

2018.4.4

盖章：
（盖章）

总包方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点：

日期：年月日

签字：

5.28

盖章：
（盖章）

深圳机场卫星厅工程（旅客捷运系统工程）
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

价格册

C3.1车辆分类报价汇总表

总包方名称：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系统名称	数量	单位	设备总价	小计	备注
1	车辆	18	辆			
2	备品备件	1	批			
	合计：					

注：

1. 本表中所有价格均为人民币。
2. 所有技术服务包含在设备报价中不单列。
3. 各系统的“合计”计入“C1集成系统报价汇总表”中各系统分类的“合计”栏中。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总包方：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公章）

BOMBARDIER
the evolution of mobility

中国中车 CRRC

2/38

第 132 页，共 577 页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 APM 系统采购合同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 APM 系统采购合同

买方：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建设指挥部

卖方：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于2018年12月 7 日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建设指挥部（以下简称“买方”）为一方和中国安徽芜湖的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为另一方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

鉴于买方为获得以下货物和伴随服务，即APM系统车辆、中央控制系统、信号系统、通信系统、供配电系统、轨道、屏蔽门系统、车辆维护设施设备、材料、备品配件（包括但不限于易损易耗件）、专用工具、测试设备、辅助设备和技术文件等，与APM系统的深化设计、设计联络、工厂监造、工厂检验和工厂培训、APM系统在调度中心、车站站点、线路区间及停车场的安装与集成、检验和测试、接口协调与调试、试运行、验收、现场培训和技术服务（卖方在项目现场给予买方的技术指导、协助和监督）、项目全面管理等以及质量保证期（正式运行3个月后的24个月）内的所有服务（不含运营维护服务）而邀请投标，并接受了卖方以总金额 人民币贰亿肆仟壹佰贰拾伍万零叁佰壹拾壹元整，即241,250,311.00元（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上述货物和服务的投标。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与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协议书一起阅读和解释：
 1） 中标通知书
 2） 通用合同条款
 3） 专用合同条款
 4） 合同附件
 附件 1. 供货范围
 附件 2. 价格清单
 附件 3. 技术标准与技术规范（另成册）
 附件 4. 交货计划和项目进度计划表
 附件 5. 技术文件内容和交付计划（含相关软件、图纸）
 附件 6. 设计、设计联络、工厂监造、工厂检验和工厂培训
 附件 7. 检验、测试、接口协调与调试、考核及验收

附件 8. 安装与集成

附件 9. 培训与技术服务

附件 10.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 11. 备品配件/易损件仓库的地址及电话一览表

附件 12.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格式）

附件 13. 预付款保函（格式）

附件 14. 质量保证期保函（格式）

附件 15. 信息安全与保密承诺书

附件 16. 廉政责任书

附件 17 四川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授权书

5） 招标文件（含其澄清、补充文件）（在本合同中仅列明该文件目录）

6） 投标文件（含其澄清文件）（在本合同中仅列明该文件目录）

3. 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4. 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 双方在上述日期签署本协议。
6. 本协议正本一式二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副本一式七份，买方执五份，卖方执二份。

买方名称：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建设指挥部

买方代表签字：

卖方名称：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卖方代表签字：

附件2-1 货物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成都天府国际机场APM系统采购项目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 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国内供货			国外供货								合计
						设备单价（人民币）	合价（人民币）	CIF单价（美元）	CIF单价（折算人民币）（1）	港杂费、商检费及其它在港口的费用（2）	单价 国内运保费及现场安装费（3）	关税及进口环节增值税（4）	设备单价（5）=(1)+(2)+(3)+(4)	进口海关编码	美元	合价 人民币	（人民币万元）
1	车辆	辆	4	INNOVIA APM300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2	信号系统	套	1	CITYFLO650	新华裕巴迪												
3	运营管理及中央调度系统	套	1	见技术附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4	通信系统	套	1	见技术附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5	轨道施工	套	1	见技术附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6	供电电系统	套	1	见技术附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7	屏蔽门系统	套	1	见技术附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8	车辆维护设施设备	批	1	见技术附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9	维护设施与设备	批	1	见技术附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10	质保期内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	批	1	见技术附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说明：

1、上述设备报价必须符合商务条款和技术规范中的要求。

2、卖方如认为为完成本项目还需增加技术规范设备清单表之外的设备，应在本报价表中填报处理，并在“备注”栏中进行标注“增加项”。未填报在本表的内容视为已含在其他相关项目之中。

47

首都机场旅客捷运系统车辆及配套信号系统采购安装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首都机场旅客捷运系统车辆及配套信号系统采购安装合同

（设备采购安装适用）

项目名称：首都机场旅客捷运系统车辆增购及配套信号系统升级

合同编号：CAH（2019）JCGT 003号

签订时间：2019．11．11

首都机场旅客捷运系统车辆及配套信号设备采购安装合同

本合同于 2019 年__月__日在北京首都国际机场由下述双方签订：

甲 方（买方）：首都机场集团公司
住　　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A 区天柱路 28 号楼
法 定 代 表 人：刘雪松　　职　　务：总经理

乙 方（卖方）：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和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镇庞巴迪”）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区梦溪路 69 号
法定代表人：李定南职务：董事长
联系人：李渊蛟联系方式：15651686791

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誉庞巴迪”）
住所：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林南路 199 号
法定代表人：周立成　　职　　务：董事长
联系人：高琳联系方式：18861176997

2

第一部分　协议书（商务条款）

鉴于：
1. 甲方为依据中国法律设立的公司，乙方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和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
2. 甲方需要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乙方愿意为甲方供货并为甲方安装、调试和提供技术服务。
3. 乙方应亲自履行本合同。乙方如拟分包，应当确保分包方和外包方具备执行相关工作的资格资质，将分包方案告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否则，甲方有权自分包或外包之日起不再支付相应部分的费用，并终止合同。且无论乙方是否事先征得甲方同意，乙方对分包商的行为和结果向甲方负责。

根据以上情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本着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友好合作、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旅客捷运系统车辆及配套信号系统升级设备，并由乙方完成设备安装的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以兹共同遵守履行：

一、合同标的

1.1　甲方向乙方购买旅客捷运系统车辆及配套信号系统，其中新车 9 辆，全线信号系统（含新车车载系统、轨旁设备及 18 辆旧车的车载系统）、通信系统 1 套（含配套的轨旁及 18 辆旧车的车载设备），详见技术规格书。

1.2　设备描述：详见附件“技术规格书”。

1.3　乙方应当负责上述设备的安装、调试，并向甲方免费提供运输、培训、售后和技术支持等服务。

1.4　安装上述设备时，乙方还应负责拆除、原车载和轨旁的信号、通信系统设备，并按照甲方要求运至指定地点。乙方拆除旧设备的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二、合同价款（货款）

2.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方式。

本合同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汇率及市场因素等的变化而作调整。双方另行签署变更协议除外。本合同价格是建立在合同签订时相应的政策、法规和国家、行业标准之上，如果与本合同相关的政策、法规发生了变化、变更或因甲方要求变更产品标准，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

价格明细及费用见附件 5“价格明细及费用构成清单”：

2.2 本合同总价：243,260,000 元整（人民币贰亿肆仟叁佰贰拾陆万元整）。
其中浦镇庞巴迪：126,598,000 元整
新誉庞巴迪：116,662,000 元整

2.3 本合同价款总价已包括货物移交至甲方且完成设计安装调试等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税费。甲方不需因运输、装卸、仓储、保险等任何理由，向乙方支付前述合同价款外的任何其他费用。乙方自付费用办理履行本合同所需全部证件和手续。

三、合同税费

3.1 双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税法的规定，各自缴纳其就本合同应缴纳的税款和费用。如遇国家或地方税收政策调整，且调整后政策对本协议约定的支付方式、付款期限、发票开具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的，双方应就相关涉及事项进行商讨，并视需要重新签署补充协议，原则在净价不变的基础上。

3.2 对于设备费乙方将向甲方提供以下的 B 种发票：
A. 普通发票
B. 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中，增值税专用发票上的税率为：13%；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额为：27,985,663.72 元。

四、支付方式

4.1 本合同采用以下方式支付：
4.1.1 合同签定后，乙方可以向甲方申请支付预付款（合同总价的 40%），即人民币￥97,304,000.00(大写：玖仟柒佰叁拾万肆仟元整)，甲方于收到付款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其中，支付给浦镇庞巴迪人民币 50,639,200 元整，支付给新誉庞巴迪人民币 46,664,800 元整。
4.1.2 设计冻结（即附件“北京首都机场 APM 项目工期计划表”中“FDR 最终设计”完成）后，乙方可以向甲方申请支付设计进程款（合同总价的 5%），即人民币￥12,163,000.00(大写：壹仟贰佰壹拾陆万叁仟元整)，甲方于收到付款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其中，支付给浦镇庞巴迪人民币 6,329,900 元整，支付给新誉庞巴迪人民币 5,833,100 元整。
4.1.3 所有 9 辆新造车辆到货后，乙方可以向甲方申请支付到货款（合同总价的 40%），即人民币￥97,304,000.00 (大写：玖仟柒佰叁拾万肆仟元整)，甲方于收到付款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其中，支付给浦镇庞巴迪人民币 50,639,200

7.3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后正式生效。

甲 方：首都机场集团公司
盖章：
签字：
签订日期：2019.11.11

乙 方：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和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联合体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盖章：
签字：
签订日期：2019.11.11

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
盖章：
签字：
签订日期：2019.11.11

香港机场第三跑道新旅客自动捷运系统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香港 國際機場 |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IRPORT

Duplicate

Our Ref.: PSU/3601/O/37

9 JUN 2017

CRRC Puzhen Bombardier Transportation Systems Limited and
CRRC Nanjing Puzhen Co., Ltd. Joint Venture
8/F., Unit 2, Building 11, Mingfa Jiangsu Park,
No. 5 North Pudong Road, Pukou,
Nanjing,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ttention: Mr. Wang Jun, Sales & Bidding Manager, CRRC Puzhen Bombardier Transportation Systems Limited and
Mr. Wang Tao, The Director of International Marketing Department, CRRC Nanjing Puzhen Co., Ltd.

Dear Sirs,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ntract 3601 – New Automated People Mover System (TRC Line)
LETTER OF CLARIFICATION

1. In the event that the Authority elects to accept your tender dated 25 April 2017 for the above Contract ("the Tender") in response to the tender documents issued under the Authority's letter reference PSU/3601/O/1 dated 7 December 2016 as clarified by Tender Query Letters Nos. 1 to 3, Tender Query Letter No. 1 – Supplementary, Particular Tender Query Letter No. 1 and modified by Tender Addenda Nos. 1 to 3 and this letter, the resulting contract ("the Contract") shall consist of and be constituted by:

 (a) the General Conditions of Contract, Electrical and Mechanical Works (Issue No. 4) including its schedules as amended by the Special Conditions of Contract (collectively called the Conditions of Contract);

 (b) the Specification comprising the General Specification (Issue No. 9), the General Materials and Workmanship Specification (Issue No. 5 - Volumes 1 and 3) and the Particular Specification including their appendices;

 (c) the Employer's Drawings as listed in Appendix A to the Particular Specification;

 (d) the Tender comprising the Form of Tender dated 25 April 2017 and Appendices 1 and 2 thereto;

AIRPORT AUTHORITY HONG KONG 香港機場管理局
HKIA TOWER, 1 SKY PLAZA ROAD,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IRPORT, LANTAU, HONG KONG
香港大嶼山香港國際機場翔天路1號機場行政大樓 T 電話 (852) 2188 7111 F 傳真 (852) 2824 0717
www.hongkongairport.com

FSC MIX Paper from responsible sources FSC® C104321

香港 國際機場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IRPORT

15. You confirm that unless the same is referred to in this letter (or in its attachments) or has otherwise been expressly incorporated into the documents forming the Contract, all proposals, comments, conditions and qualifications, whether made in writing or orally, included with or referred to in your Tender or in subsequent correspondence or meetings between any representatives of the Authority and your representatives, are hereby withdrawn and are of no contractual or legal effect whatsoever. Nothing in your Tender which can in any way be construed to be at variance with the terms and provisions of the documents listed in paragraph 1 of this letter (as clarified by Tender Query Letters Nos. 1 to 3, Tender Query Letter No. 1 – Supplementary, Particular Tender Query Letter No. 1 and modified by Tender Addenda Nos. 1 to 3 and this letter and its attachments) shall form part of the Contract.

16. You confirm that, taking into account all the matters described in the foregoing paragraphs, the Contract Sum is Hong Kong Dollars One Billion Six Hundred Sixty Eight Million Three Hundred Twenty Four Thousand Four Hundred Fifty Seven only (HK$1,668,324,457).

17. You acknowledge that in preparing this letter, the Authority is not bound to accept your Tender and that the Authority, without any liability to you, may award the Contract to any other Tenderer which has submitted a tender to the Authority in respect of this Contract.

18. In the event that the Authority issues to you a Letter of Acceptance in respect of this Contract, you will when called upon to do so duly execute the Articles of Agreement within one week of receipt of the contract documents for execution from the Project Manager.

Please confirm your acceptance of all matters referred to in this letter and its attachments by signing the duplicate copy and returning it to this office.

Yours faithfully,
For and on behalf of the
Airport Authority

Kevin Poole
Executive Director, Third Runway

MIX Paper from responsible sources FSC® C104321

香港 國際機場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IRPORT

Attachments to Letter of Clarification (Contract 3601):

Attachment 1 – Project Management Organisations
Attachment 2 – List of Key Sub-contractors
Attachment 3 – Amendments to the Particular Specification
Attachment 4 – Amendments to Appendices 1 & 2 to the Form of Tender
Attachment 5 – Form of Legal Opinion

Agreed and accepted by:

.....(signed)

Mr. Wang Jun, Sales & Bidding Manager
for and on behalf of CRRC Puzhen Bombardier Transportation Systems Limited

.....(signed)

Mr. Wang Tao, Director of International Marketing Department
for and on behalf of CRRC Nanjing Puzhen Co., Ltd.

Date: 2017.6.10

MIX Paper from responsible sources FSC® C104321

CONTRACT 3601 - NEW AUTOMATED PEOPLE MOVER SYSTEM (TRC LINE)
PRICING MAKE-UP
COST CENTRE 4 - NEW APM CARS

Ref	Item Description	Unit	Quantity	Rate HK$	Amount HK$
	Automated People Mover Cars				
	6-car Trainset, with on-board CBTC signalling and communication system				
	Design for entire rolling stock				
A	Design review	sum	-	-	Included in Collection
B	Structural design impact review	sum	-	-	Included in Collection
C	Detailed design	sum	-	-	Included in Collection
D	Detailed design of station interface	sum	-	-	Included in Collection
	Chassis / Bogies Fabrication				
E	Fabrication / Procurement	set	6	-	Included in Collection
F	Assembly of sub systems	set	6	-	Included in Collection
	Coach work & Fitout				
G	Final assembly of rolling chassis	set	6	-	Included in Collection
H	Fabrication of car frame	set	6	-	Included in Collection
I	Cladding of car frame	set	6	-	Included in Collection
J	Fitout of interior	set	6	-	Included in Collection
K	Finishing of exterior	set	6	-	Included in Collection
L	All Cars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set	6	-	Included in Collection

To Collection

CC4/1 (LOC)

AA 05/06/17

翻译中文版：

香港 國際機場 |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IRPORT

副本

我方编号：PSU/3601/O/37

9 JUN 2017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与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联合体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浦东北路5号
明发江苏园区11号楼2单元8楼
中华人民共和国

致：王军先生，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与投标经理；以及
王涛先生，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国际市场部总监

敬启者：

香港国际机场
3601号合同 — 新自动旅客捷运系统（TRC线）
澄清函

1. 如当局决定接纳贵方就上述合同于2017年4月25日提交的投标（“该投标”）——该投标系针对当局2016年12月7日编号PSU/3601/O/1函件项下发出的招标文件，经标书查询函第1至3号、标书查询函第1号（补充版）及专项标书查询函第1号澄清，并经标书补遗第1至3号及本函修改——由此产生的合同（“本合同”）应由下列文件构成并据此解释：

(a) 合同通用条件（第4版）及其附表，经合同专用条件修改（合称“合同条件”）；

(b) 规范，包括通用规范（第9版）、通用材料与工艺规范（第5版——第1卷及第3卷）以及专项规范，均包括其附录；

(c) 业主图纸，见专项规范附录A所列；

(d) 投标，包括2017年4月25日的投标书及其附录1和附录2；

AIRPORT AUTHORITY HONG KONG 香港機場管理局
HKIA TOWER, 1 SKY PLAZA ROAD,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IRPORT, LANTAU, HONG KONG
香港大嶼山香港國際機場翔天路1號機場行政大樓 T 電話 (852) 2188 7111 F 傳真 (852) 2824 0717
www.hongkongairport.com

MIX Paper from responsible sources FSC® C104321

香港國際機場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IRPORT

15. 贵方确认：除非本函（或其附件）中有所载明，或已以其他方式明示纳入合同构成文件，否则贵方投标中或后续往来函电中随附或提及的、或当局代表与贵方代表会议上一并提出的一切建议、评论、条件及保留，无论书面或口头，均特此撤回，不具任何合同或法律效力。贵方投标中任何可解释为与本函第1段所列文件（经标书查询函第1至3号、标书查询函第1号（补充版）、专项标书查询函第1号澄清，并经标书补遗第1至3号、本函及其附件修改）的条款和规定相抵触的内容，均不构成合同的一部分。

16. 贵方确认：综合考虑前述各段所述全部事项，合同总额为港币壹拾陆亿捌仟叁佰贰拾肆万肆仟肆佰伍拾柒元整（1,668,324,457港元）。

17. 贵方确认：当局编制本函时并无义务接受贵方投标；当局可就本合同将合同授予任何其他已向当局提交投标的投标人，而对贵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8. 如当局就本合同向贵方发出中标函，贵方须在接到要求时，自项目经理处收到供签署的合同文件后一周内，正式签署协议条款。

请通过签署副本并将其退回本办公室，确认接受本函及其附件所述全部事项。

此致
代表
机场管理局

凯文·普尔（Kevin Poole）
三跑道执行总监

MIX Paper from responsible sources FSC® C104321

香港國際機場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IRPORT

澄清函（3601号合同）附件：

附件1 – 项目管理组织机构
附件2 – 主要分包商名单
附件3 – 专项规范的修订
附件4 – 投标书格式附录1和附录2的修订
附件5 – 法律意见书格式

同意并接受：

..... （已签署）

王军先生，销售与投标经理
代表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 （已签署）

王涛先生，国际市场部总监
代表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日期：2019.6.10

MIX Paper from responsible sources FSC® C104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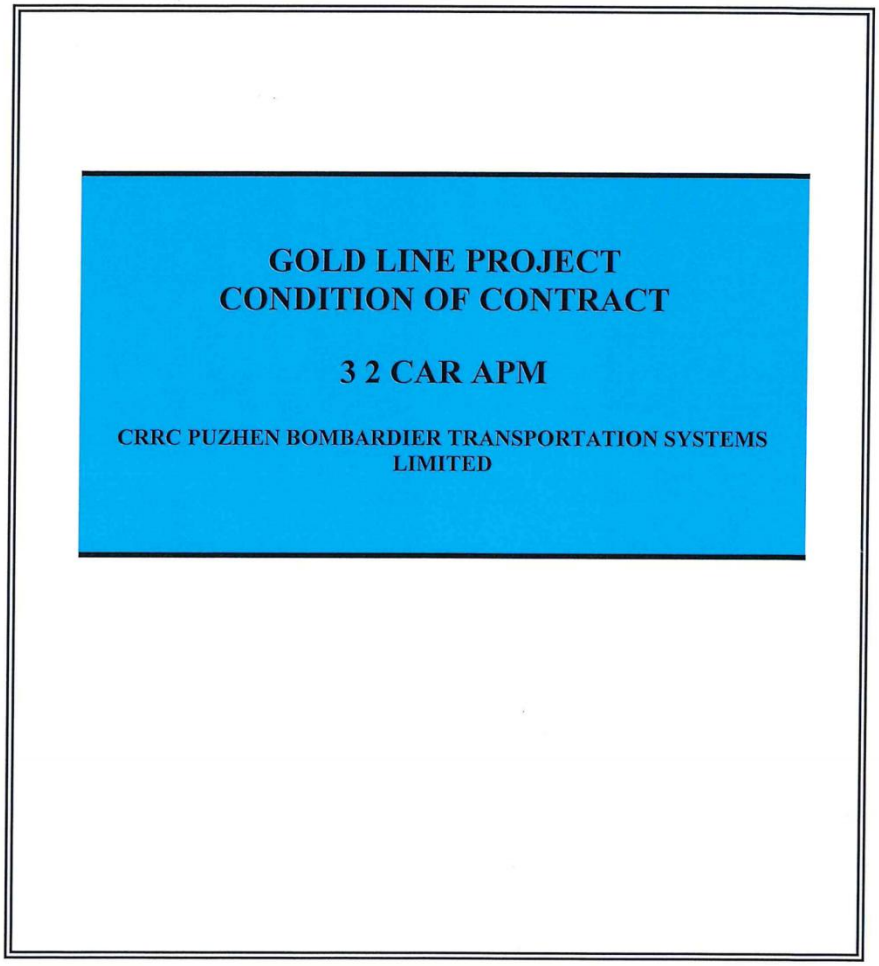
3601号合同 – 新自动旅客捷运系统（TRC线）
价格构成
成本中心4 – 新APM车辆

编号	项目说明	单位	数量	单价（港元）	金额（港元）
	自动旅客捷运车辆				
	6节编组列车，含车载CBTC信号及通信系统				
	全部车辆设计				
A	设计审查	套	-	-	含在汇总中
B	结构设计影响审查	套	-	-	含在汇总中
C	详细设计	套	-	-	含在汇总中
D	车站接口详细设计	套	-	-	含在汇总中
	底盘/转向架制造				
E	制造/采购	套	6	-	含在汇总中
F	子系统组装	套	6	-	含在汇总中
	车体及内装				
G	底盘最终组装	套	6	-	含在汇总中
H	车架制造	套	6	-	含在汇总中
I	车架包覆	套	6	-	含在汇总中
J	内部装修	套	6	-	含在汇总中
K	外观装饰	套	6	-	含在汇总中
L	全部车辆运输	套	6	-	含在汇总中
				汇入汇总表	

CC4/1（LOC）

AA 05/06/17

曼谷金线车辆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GOLD LINE PROJECT
CONDITION OF CONTRACT

3 2 CAR APM

CRRC PUZHEN BOMBARDIER TRANSPORTATION SYSTEMS LIMITED

THESE CONDITIONS OF CONTRACT are made on 12 October 2018.

BETWEEN:-

1 **BOMBARDIER TRANSPORTATION SIGNAL (THAILAND) LIMITED**, a company established under the laws of Thailand, having its principal office registered at 3354/16-19 Manorom Bldg., 6th Fl. Rama 4 Road, Klongton, Klongtoey, Bangkok 10110 Thailand (the "Purchaser"); and

2 **CRRC PUZHEN BOMBARDIER TRANSPORTATION SYSTEMS LIMITED**, a company established under the law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having its principal office registered at NO. 5, 3-001 Qi Jing Yi Road, Wuhu Economic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Wuhu, P.R.C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Supplier").

IT IS HEREBY AGREED as follows:-

1 **DEFINITIONS AND INTERPRETATION**

1.1 **Definitions:** In these Conditions the following words and expressions shall have the meanings hereby assigned to them, except where the context otherwise requires:-

"Approved" means approved in writing, including subsequent written confirmation of a previous oral approval given and "approval" means approval in writing including as aforesaid;

"BMA" means the Bangkok Metropolitan Administration;

"BOI" means the Board of Investment of Thailand;

"BTS" means Bangkok Mass Transit System Public Company Limited

"Consignment" means the parts which shall be provided by the Supplier and used to replace the defective part during the Defect Correction Period. The ownership of the consignment shall belong to the Supplier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Defects Correction Period:

"Contract" means these Conditions of Contract and Appendices and the Specification;

"Contract Interest Rate" means zero point zero two percent (0.02%) of the price of the delayed payment part per day.

"Contract Price" means the sum stated in Appendix 3 subject only to such additions thereto or deductions therefrom as may be made strictly in accordance with the terms of the Contract;

"Day" means the calendar day from 00.00 (midnight) to 00.00 (midnight) on the following day;

IN WITNESS WHEREOF the parties have caused this Contract to be duly executed the day and year first above written.

BOMBARDIER TRANSPORTATION SIGNAL (THAILAND) LIMITED
by:

Mr. Gregory Yoann Mathieu Enjalbert
Head of Rail Control Solutions, Asia Pacific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
by:

Mr./Ms. STEPHEN MICHAEL BAKER
title Head of Bids, Asia Pacific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

CRRC PUZHEN BOMBARDIER TRANSPORTATION SYSTEMS LIMITED

By: [Confirm names]

Mr. Romuald Ponte
General Manager

Mr. Zhao Xiaowen
DGM

Witness:

Mr./Ms.

Mr./Ms.

APPENDIX 3 CONTRACT PRICE BREAKDOWN AND PAYMENT SCHEDULE

1) Contract Price

The Contract Price is a fixed price lump sum of 58,796,388 RMB, in accordance with DAP at Laem Chabang Port, Incoterms 2010.

2) Price Breakdown

The Contract Price comprise of following items:

Description	Unit	Quantity	Unit Price (RMB)	Total Price (RMB)
APM Vehicle	Car	6	9,799,398	58,796,388
			Total	RMB 58,796,388

3) Payment Schedule

The Contract Price specified in this Appendix 3 of the Contract shall be paid by the Purchaser to the Supplier in accordance with the following manner:

Milestones	Percentage	Months
Advance Payment	**10%**	**1**
Preliminary Design	**15%**	**5**
Final Design	**15%**	**7**
Factory Acceptance Test	**10.0%**	**19**
Vehicle Delivery #1	**10%**	**21**
Vehicle Delivery #2	**20%**	**23**
Vehicle Delivery #3	**8%**	**23**
Testing & Commissioning	**10%**	**28**
Taking Over Certificate	**2.0%**	**28**

3.1 **Retention Payment**:

Five per cent (5%) of the Contract Price, for the amount of (2,939,819.40 RMB Only), shall be paid by Retention Monies by the Suppli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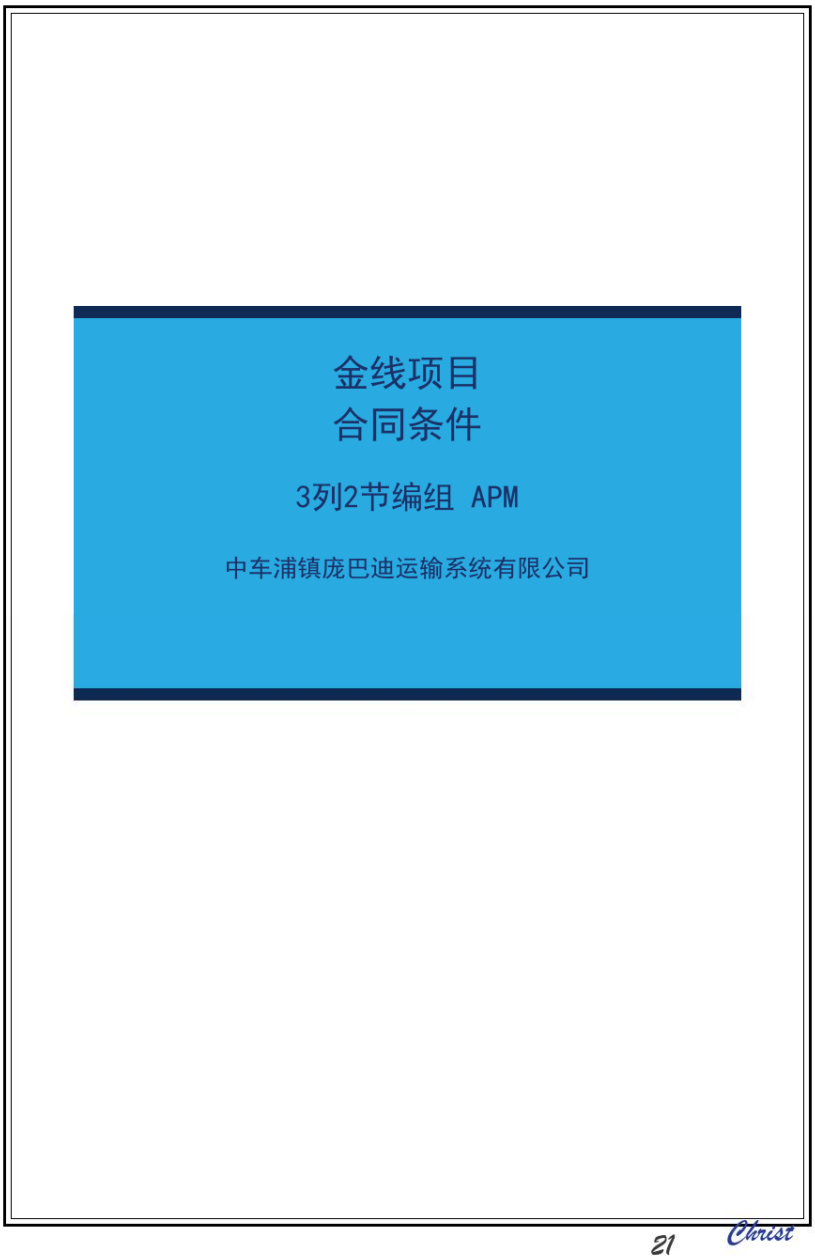
(i) Commercial invoice signed and stamped by the Supplier in three originals and two copies;

(ii) The Defect Correction Certificate in one copy issued by the Purchaser.

4 If the Contract Price is changed based on mutual agreement, the Purchaser shall adjust the amount of the Letter of Credit accordingly.

Contract Version

翻译中文版：



本合同条件于2018年10月12日订立。

订立各方：

1 **庞巴迪运输信号（泰国）有限公司**，一家依据泰国法律设立的公司，其主要营业地点注册于泰国曼谷空堤县空讪区拉玛四路 Manom 大厦 6 层 3354/16-19 号，邮编 10110（以下简称“买方”）；以及

2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一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的公司，其主要营业地点注册于中国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齐井一路 5 号 3-001（以下简称“供应商”）。

兹协议如下：-

1 定义与解释

1.1 **定义**：在本条件中，除上下文另有要求外，下列词语和表述应具有本条赋予的含义：-

“批准”指以书面形式作出的批准，包括对先前口头批准的书面确认；“认可”指书面批准，包括上述确认；

“BMA”指曼谷市政管理局；

“BOI”指泰国投资促进委员会；

“BTS”指曼谷大众运输系统公众有限公司；

“更换件”指供应商在缺陷纠正期内提供、用于更换缺陷部件的零部件。缺陷纠正期届满后，更换件的所有权归供应商所有；

“合同”指本合同条件、附录及技术规格；

“合同利率”指按逾期支付部分价款每日万分之二（0.02%）计算的利率；

“合同价格”指附录 3 中列明的金额，仅可严格依照合同条款作出增减调整；

“日”指从前一日 00:00（午夜）至次日 00:00（午夜）的日历日；

21 Palrot

为此，双方已于本合同开头所载日期正式签署本合同，以兹证明。

庞巴迪运输信号（泰国）有限公司
签署人：

格雷戈里·约安·马蒂厄·恩雅尔贝先生
亚太区轨道控制解决方案负责人
授权代表
签署：

先生/女士 STEPHEN MICHAEL BAKER
职务 Head of Bids, Asia Pacific
授权代表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签署人：[待确认姓名]

罗穆阿尔德·蓬特先生
总经理

赵晓文先生
副总经理

见证人：

先生/女士

先生/女士

附录3 合同价格构成及付款计划

1) 合同价格

合同价格为固定总价 58,796,388 元人民币，
按照 2010 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Incoterms 2010）DAP 林查班港交货条件执行。

2) 价格构成

合同价格由以下项目构成：

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人民币）	总价（人民币）
APM车辆	辆	6	9,799,398	58,796,388
			合计	人民币 58,796,388

3) 付款计划

本合同附录 3 所规定的合同价格，买方应按以下方式向供应商支付：

里程碑	比例	月数
预付款	10%	1
初步设计	15%	5
最终设计	15%	7
工厂验收试验	10.0%	19
车辆交付#1	10%	21
车辆交付#2	20%	23
车辆交付#3	8%	23
测试与调试	10%	28
接收证书	2.0%	28

3.1 保留金：

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即（ 2,939,819.40 元人民币整），由供应商作为保留金支付：

（i） 由供应商签字盖章的商业发票，一式三份正本、两份副本；

（ii） 由买方出具的缺陷纠正证书一份。

4 如合同价格经双方协商一致发生变更，买方应相应调整信用证金额。

合同版本

B7.7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及人员情况

B7.7.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学历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证号	级别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名称	地点
项目经理	王良良	高级工程师	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	22202170529	高级	工艺技术	/	/	/
技术负责人	谢勇	高级工程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22202201314	高级	供配电系统	/	/	/
安装工程项目经理（建造师）	王鹏	工程师	硕士研究生	职称证	30103200011	中级	市政工程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	/
				建造师执业证	410825199105065010	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			
				建造师注册证	苏 1112020202107990	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苏建安 B(2024)1023692	B 类	/			

职务	姓名	职称	学历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证号	级别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名称	地点
安全负责人	王明	工程师	硕士研究生	建造师注册证	苏 1322020202109961	一级	市政工程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苏建安 C1 (2018)2000801	C 类	/			
质量负责人	王振赛	工程师	硕士研究生	职称证	30103190060	中级	结构工程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	/
				建造师注册证	苏 1322018201906493	一级	市政工程			

B7.7.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王良良	性　别	男	年　龄	4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硕士研究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0402198502256917	手机号码	13401966709
毕业时间	2009 年 7 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哈尔滨工业大学 车辆工程
参加工作时间	2009 年 8 月		从事项目管理年限		10 年
项目管理相关证书	高级工程师				
在建和已完项目管理业绩情况					
业主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机场卫星厅工程(旅客捷运系统工程)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	合同金额约 5.08 亿	2020 年 5 月 1 日-2021 年 8 月 6 日	已完	合格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项目负责人证明材料

职称及资格证书扫描件



姓　名 Name　王良良

性　别 Gender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5.02

工作单位 Employer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专　业 Profession　工艺技术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中车工程系列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7.12.20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17[illegible]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Professional Titles Work Leading Office of CRRC GROUP

学历证书扫描件

CGJSB-016

硕士研究生

毕 业 证 书



研究生 王良良 性别 男，
1985 年 2 月 25 日生，于 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在
车辆工程 专业
学习，学制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王树国
学 校：哈尔滨工业大学
2009 年 7 月 6 日

哈尔滨工业大学制

No. 0022521

编号：10213120090230261 2

所在单位为其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

（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

联合体牵头方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是通过第三方缴纳社保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人员）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姓名	王良良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370402198502256917	性别	男

共1页，第1页

参加社会保险基本情况				
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现参保单位全称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秦淮区

出具证明前9个月缴费情况（202601-202609）

年	月	单位全称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备注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基数（元）	
2026	01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4762.00	1980.96	24762.00	123.81	24762.00	
2026	02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4762.00	1980.96	24762.00	123.81	24762.00	
2026	03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4762.00	1980.96	24762.00	123.81	24762.00	
2026	04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4762.00	1980.96	24762.00	123.81	24762.00	
2026	05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4762.00	1980.96	24762.00	123.81	24762.00	
2026	06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4762.00	1980.96	24762.00	123.81	24762.00	
2026	07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4762.00	1980.96	24762.00	123.81	24762.00	
2026	08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4762.00	1980.96	24762.00	123.81	24762.00	

说明：
1. 本权益单信息为打印时参保情况，供参考，由参保人员自行保管。
2.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3. 本权益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6个月）内，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6年9月20日

江苏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合同编号:PATS-HA-HR-147

人力资源服务合同

PATS-HA-HR-147

合同签订及履行地：安徽省芜湖市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第二章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三章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四章　费用及其结算

第五章　违约责任

第六章　其他

甲方：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邮政编码：241000

联系电话：0553-5809188

传　　真：/

联 系 人：朱飞格

电子邮件地址：zhu.feige@pats-crrc.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3945151377

乙方：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2 / 77

PATS-HA-HR-147
APPROVED

联系地址：安徽省蜀山区西溪路与肥西路交口金隅南七里澜山园 25 栋 5 层 6 层

邮政编码：230000

联系电话：0553-2161818

传　　真：0553-2161815

联 系 人：徐敏

电子邮件地址：xu.min@fesco.com.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560673537 3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劳务派遣、人事代理、基础外包、代发服务、外包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 1 年，自 2026 年 06 月 01 日 至 2027 年 05 月 31 日。本合同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可协商一致继续签订服务合同。

第二条 定义

（一）委托服务：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及合同的规定，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的相关人力资源服务(参见相关附件或补充协议)。

（二）费用：指乙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供委托服务，甲方按规定向乙方支

PAIS-HAIR-147

付的各项费用的总和，包括需要由乙方代收代支的费用、乙方收取的委托代理服务费、劳务派遣、服务外包、委托商保服务等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

第二章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三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其他法律法规，乙方作为用人单位独立行使劳务派遣和服务外包员工聘用、管理、解聘等劳动用工方面的权利和义务，甲方作为用工单位独立承担劳务派遣、人事代理中劳动用工过程中用工单位权利和义务，服务外包的劳动用工过程中的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力资源服务(详见相关附件或补充协议），同时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第五条　甲方对乙方违反本合同条款的行为有权提出书面意见，要求乙方按照合同履行义务。乙方应于收到此意见后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甲方。

第六条　乙方作为劳务派遣单位应将本合同的服务项目及乙方的相关程序告知员工。

第七条　其他：参照附件相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PATS-HA-HR-147 APPROVED

第八条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有关附件或补充协议的约定向甲方及满足条件的甲方雇员提供委托服务，同时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有关附件或补充协议的约定支付费用。

第九条 乙方可以与甲方协商制定提供委托服务的相关程序，甲方及员工应当配合执行。

第十条　乙方对甲方违反本合同条款的行为有权提出书面意见，并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履行义务。甲方应于收到此意见后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乙方。

第十一条　乙方变更营业执照时，应在营业执照变更后十五日内书面通知甲方有关变更事宜。

第十二条　其他：参照附件相关规定执行。

第四章　费用及其结算

第十三条　参照附件 1 劳务派遣、附件 2 人事代理、附件 3 基础外包、附件 4 代发服务、附件 5 外包服务。

第五章　　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乙方没有为甲方垫款的义务，如甲方未能按期及时足额支付总费用，乙方可相应自动暂停部分或全部服务且不承担责任。具体约定付费期详见相关附件。

第十五条　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而导致对方蒙受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六条　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本合同。否则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受到的损失。但以下情形除外：

1. 一方严重违约，守约方可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2. 依据第二十条规定的不可抗力而终止。

第六章　其他

第十七条　若国家法律、法规和当地政府对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有相应规定，则按相应规定执行。若国家法律、法规和当地政府对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无相应规定，则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八条 本合同载明的通讯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并适用于争议解决司法程序，变更地址应提前 5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否则无论是否收到均视为送达。

为更好履行本合同，除通过通讯地址送达外，双方对接人电子邮箱收到电子邮件时即视为书面送达，并指定如下对接人及具体联系方式：

甲方名称：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PAS-HA-HR-147
APPROVED

联系人：朱飞格

联系电话：0553-5809188

邮箱：zhu.feige@pats-crrc.com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邮编：241000

乙方名称：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徐敏

联系电话： 0553-2161818

邮箱： xu.min@fesco.com.cn

地址： 安徽省蜀山区西溪路与肥西路交口金隅南七里澜山园 25 栋 5 层 6 层

邮编： 230000

本合同及附件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达成，受其管辖，并据其解释，且不适用其法律冲突原则。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九条 如发生不可抗力，诸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或其他自然灾害，爆炸、骚乱、战争、 行政当局的行动，或并非受影响方所能合理控制的其他未预见到的事件，阻碍受影响方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受影响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并提供有关该事件的详尽资料，说明其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全部

PATS-HA-HR-147

或部分条款的原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受影响方均无须对因其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协议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害、费用增加或损失负责，而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不应被视为违反本协议。但受影响方应采取适当措施尽量减少或消除该事件的影响，并应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恢复履行受该事件影响的义务。

第二十条　如乙方接受甲方的明确委托，代理甲方向已与甲方签订正式劳动合同的甲方员工提供代理服务，甲方员工不因此与乙方建立劳动关系。如因甲方未依法履行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等法定的用人单位义务，直接导致员工因代理服务事项而向乙方主张基于劳动关系的任何权利的，甲方应作为用人单位负责处理并承担用人单位相应责任；但若该等权利主张或纠纷系因乙方在提供代理服务过程中的自身过错行为所引发，则乙方应在其过错范围内承担相应责任，且乙方应对服务过程尽到合理注意义务。

第二十一条　乙方及乙方人员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以任何方式接触、了解、使用、掌握、持有的甲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简称“保密信息”，无论该信息是否被标记）承担保密责任并有义务采取最严格的保密措施，未经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将获悉的保密信息透露、复制、转移、提供、公布给任何第三方或以任何其他方式为任何第三方所知。当本合同履行完毕或终止时，乙方应立即将接触、了解、使用、掌握、持有的，记录或包含有保密信息的资料、文件、媒介或任何其他形式的载体全部交还给甲方，并确保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前，不再以任何方式，为了任何目的使用甲方的信息。乙方员工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赔偿责任。上述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之后仍需履行，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第二十二条 社会责任、合规承诺及廉洁从业

1. 乙方确认，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不会雇用年龄在 16 岁以下的童工，对 16-18 岁的未成年工依法规提供保护，不存在强迫或强制性劳动、确保员工的工作时间和工资福利计算和支付符合法规要求，尊重员工合法的自由结社和集体谈判权、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视与骚扰、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

2. 乙方保证已经就以下承诺内容与其管理层、董事、一般管理人员、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其任何关联方、分包商、顾问、代表或代理）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确保上述人员遵守本承诺条款的要求。

3. 双方均不得向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利益等。

4. 乙方不得擅自将甲方品牌(包括但不限于商标、字号、标识等)内容用于广告宣传或业务推销等活动；若需使用，需经甲方书面授权，并事先将宣传样本等有关内容提交甲方确认。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立即停止一切宣传等活动，积极消除对甲方造成的不良影响。

5. 本合同并不视为甲方打算与乙方人员建立或建立任何类型的雇佣关系。乙方确保其提供服务的工作人员与乙方之间为正式劳动关系。乙方需安排与乙方有正式劳动关系的员工向甲方提供本协议下的人力资源服务。乙方必须按国家、省、市相关政策与参与本合同服务的乙方人员签订正式劳动合同，并购买社会保险，甲方有权对所签订的正式劳动合同以及购买社会保险情况进行抽查，乙方应自费采取有效的措施，保证其工作人员的劳动健康和劳动安全。同时乙方需遵守劳动法律法规规定，乙方与乙方工作人员间的劳动报酬结算与甲方无关。

6. 乙方应确保其服务人员在服务期间不会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包括版权、专利权、商标权、专有技术、商业秘密等)，若任何第三方向甲方主张侵权，则乙方负责与

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及费用。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7. 若乙方违反本合同项下合规承诺，甲方有权自行选择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乙方对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予以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因此导致甲方被调查、被停工、被索赔以及甲方以合理价格采取的必要补救措施等事项所发生的费用。

8. 遵守双方签订的廉洁从业协议。

第二十三 任何一方如需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包括其分公司、关联公司等），或委托任何第三方代为履行，须事先取得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并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变更协议。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的附件、补充协议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补充协议一式两份，甲方与乙方各执一份，自本合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BAIS-HA-HR-147
审批通过 APPROVED

第三方代缴社保证明

缴纳证明

以下员工由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委托我司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为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在南京市缴纳社会保险

姓名	证件号码	缴纳时间
王良良	370402198502256917	2025.09-2026.08

特此证明！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20 日

B7.7.3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谢勇	性 别	男	年 龄	40
职务	主管工程师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1081198608043018	手机号码	13805194438
毕业时间	2009 年 6 月		毕业学校及专业		东南大学—信息工程
参加工作时间	2009 年 8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1
注册执业资格	供配电系统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2220220121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上海轨道交通八号线三期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三期 APM 胶轮路轨核心机电系统及集成项目	线路全长约 6.689km，均为高架线，共设 6 座车站，平均站间距 1260m。	2015 年 5 月 25 日-2018 年 3 月 31 日	已完	合格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建设指挥部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 APM 系统项目	线路长度 0.8 公里，2 座地下车站。	2018 年 12 月 7 日-2021 年 6 月 25 日	已完	合格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技术负责人证明材料

职称及资格证书扫描件



学历证书扫描件



东南大學

毕业证书

学生 谢勇 性别 男， 1986 年 8 月 4 日生，于 2005 年 8 月至 2009 年 6 月在本校 信息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电子注册号： 102861200905001409 校长

二零零九 年六 月三十 日

注册查询：http://www.chsi.com.cn

所在单位为其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

（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

联合体牵头方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是通过第三方缴纳社保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人员）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姓名	谢勇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321081198608043018	性别	男

共1页，第1页

参加社会保险基本情况				
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现参保单位全称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秦淮区

出具证明前9个月缴费情况（202601-202609）

年	月	单位全称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备注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基数（元）	
2026	01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	1711.92	***	107.00	***	
2026	02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	1711.92	***	107.00	***	
2026	03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	1711.92	***	107.00	***	
2026	04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	1711.92	***	107.00	***	
2026	05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	1711.92	***	107.00	***	
2026	06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	1711.92	***	107.00	***	
2026	07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	1711.92	***	107.00	***	
2026	08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	1711.92	***	107.00	***	

说明：
1. 本权益单信息为打印时参保情况，供参考，由参保人员自行保管。
2.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3. 本权益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6个月）内，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6年9月15日

江苏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合同编号:PATS-HA-HR-147

人力资源服务合同

PATS-HA-HR-147

合同签订及履行地：安徽省芜湖市

1 / 77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第二章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三章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四章　费用及其结算

第五章　违约责任

第六章　其他

甲方：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邮政编码：241000

联系电话：0553-5809188

传　　真：/

联 系 人：朱飞格

电子邮件地址：zhu.feige@pats-crrc.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3945151377

乙方：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PATS-HA-HR-147
APPROVED

联系地址：安徽省蜀山区西溪路与肥西路交口金隅南七里澜山园 25 栋 5 层 6 层

邮政编码：230000

联系电话：0553-2161818

传　　真：0553-2161815

联 系 人：徐敏

电子邮件地址：xu.min@fesco.com.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560673537 3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劳务派遣、人事代理、基础外包、代发服务、外包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 1 年，自 2026 年 06 月 01 日 至 2027 年 05 月 31 日。本合同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可协商一致继续签订服务合同。

第二条 定义

（一）委托服务：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及合同的规定，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的相关人力资源服务(参见相关附件或补充协议)。

（二）费用：指乙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供委托服务，甲方按规定向乙方支

PAIS-HAIR-147

付的各项费用的总和，包括需要由乙方代收代支的费用、乙方收取的委托代理服务费、劳务派遣、服务外包、委托商保服务等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

第二章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三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其他法律法规，乙方作为用人单位独立行使劳务派遣和服务外包员工聘用、管理、解聘等劳动用工方面的权利和义务，甲方作为用工单位独立承担劳务派遣、人事代理中劳动用工过程中用工单位权利和义务，服务外包的劳动用工过程中的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力资源服务(详见相关附件或补充协议），同时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第五条　甲方对乙方违反本合同条款的行为有权提出书面意见，要求乙方按照合同履行义务。乙方应于收到此意见后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甲方。

第六条　乙方作为劳务派遣单位应将本合同的服务项目及乙方的相关程序告知员工。

第七条　其他：参照附件相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PATS-HA-HR-147 APPROVED

第八条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有关附件或补充协议的约定向甲方及满足条件的甲方雇员提供委托服务，同时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有关附件或补充协议的约定支付费用。

第九条 乙方可以与甲方协商制定提供委托服务的相关程序，甲方及员工应当配合执行。

第十条　乙方对甲方违反本合同条款的行为有权提出书面意见，并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履行义务。甲方应于收到此意见后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乙方。

第十一条　乙方变更营业执照时，应在营业执照变更后十五日内书面通知甲方有关变更事宜。

第十二条　其他：参照附件相关规定执行。

第四章　费用及其结算

第十三条　参照附件 1 劳务派遣、附件 2 人事代理、附件 3 基础外包、附件 4 代发服务、附件 5 外包服务。

第五章　　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乙方没有为甲方垫款的义务，如甲方未能按期及时足额支付总费用，乙方可相应自动暂停部分或全部服务且不承担责任。具体约定付费期详见相关附件。

第十五条　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而导致对方蒙受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六条　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本合同。否则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受到的损失。但以下情形除外：

1. 一方严重违约，守约方可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2. 依据第二十条规定的不可抗力而终止。

第六章　其他

第十七条　若国家法律、法规和当地政府对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有相应规定，则按相应规定执行。若国家法律、法规和当地政府对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无相应规定，则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八条 本合同载明的通讯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并适用于争议解决司法程序，变更地址应提前 5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否则无论是否收到均视为送达。

为更好履行本合同，除通过通讯地址送达外，双方对接人电子邮箱收到电子邮件时即视为书面送达，并指定如下对接人及具体联系方式：

甲方名称：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PAIS-HA-HR-147
APPROVED

联系人：朱飞格

联系电话：0553-5809188

邮箱：zhu.feige@pats-crrc.com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邮编：241000

乙方名称：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徐敏

联系电话： 0553-2161818

邮箱： xu.min@fesco.com.cn

地址： 安徽省蜀山区西溪路与肥西路交口金隅南七里澜山园 25 栋 5 层 6 层

邮编： 230000

本合同及附件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达成，受其管辖，并据其解释，且不适用其法律冲突原则。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九条 如发生不可抗力，诸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或其他自然灾害，爆炸、骚乱、战争、 行政当局的行动，或并非受影响方所能合理控制的其他未预见到的事件，阻碍受影响方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受影响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并提供有关该事件的详尽资料，说明其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全部

PATS-HA-HR-147

或部分条款的原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受影响方均无须对因其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协议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害、费用增加或损失负责，而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不应被视为违反本协议。但受影响方应采取适当措施尽量减少或消除该事件的影响，并应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恢复履行受该事件影响的义务。

第二十条　如乙方接受甲方的明确委托，代理甲方向已与甲方签订正式劳动合同的甲方员工提供代理服务，甲方员工不因此与乙方建立劳动关系。如因甲方未依法履行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等法定的用人单位义务，直接导致员工因代理服务事项而向乙方主张基于劳动关系的任何权利的，甲方应作为用人单位负责处理并承担用人单位相应责任；但若该等权利主张或纠纷系因乙方在提供代理服务过程中的自身过错行为所引发，则乙方应在其过错范围内承担相应责任，且乙方应对服务过程尽到合理注意义务。

第二十一条　乙方及乙方人员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以任何方式接触、了解、使用、掌握、持有的甲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简称“保密信息”，无论该信息是否被标记）承担保密责任并有义务采取最严格的保密措施，未经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将获悉的保密信息透露、复制、转移、提供、公布给任何第三方或以任何其他方式为任何第三方所知。当本合同履行完毕或终止时，乙方应立即将接触、了解、使用、掌握、持有的，记录或包含有保密信息的资料、文件、媒介或任何其他形式的载体全部交还给甲方，并确保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前，不再以任何方式，为了任何目的使用甲方的信息。乙方员工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赔偿责任。上述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之后仍需履行，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第二十二条 社会责任、合规承诺及廉洁从业

1. 乙方确认，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不会雇用年龄在 16 岁以下的童工，对 16-18 岁的未成年工依法规提供保护，不存在强迫或强制性劳动、确保员工的工作时间和工资福利计算和支付符合法规要求，尊重员工合法的自由结社和集体谈判权、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视与骚扰、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

2. 乙方保证已经就以下承诺内容与其管理层、董事、一般管理人员、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其任何关联方、分包商、顾问、代表或代理）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确保上述人员遵守本承诺条款的要求。

3. 双方均不得向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利益等。

4. 乙方不得擅自将甲方品牌(包括但不限于商标、字号、标识等)内容用于广告宣传或业务推销等活动；若需使用，需经甲方书面授权，并事先将宣传样本等有关内容提交甲方确认。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立即停止一切宣传等活动，积极消除对甲方造成的不良影响。

5. 本合同并不视为甲方打算与乙方人员建立或建立任何类型的雇佣关系。乙方确保其提供服务的工作人员与乙方之间为正式劳动关系。乙方需安排与乙方有正式劳动关系的员工向甲方提供本协议下的人力资源服务。乙方必须按国家、省、市相关政策与参与本合同服务的乙方人员签订正式劳动合同，并购买社会保险，甲方有权对所签订的正式劳动合同以及购买社会保险情况进行抽查，乙方应自费采取有效的措施，保证其工作人员的劳动健康和劳动安全。同时乙方需遵守劳动法律法规规定，乙方与乙方工作人员间的劳动报酬结算与甲方无关。

6. 乙方应确保其服务人员在服务期间不会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包括版权、专利权、商标权、专有技术、商业秘密等)，若任何第三方向甲方主张侵权，则乙方负责与

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及费用。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7. 若乙方违反本合同项下合规承诺，甲方有权自行选择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乙方对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予以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因此导致甲方被调查、被停工、被索赔以及甲方以合理价格采取的必要补救措施等事项所发生的费用。

8. 遵守双方签订的廉洁从业协议。

第二十三 任何一方如需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包括其分公司、关联公司等），或委托任何第三方代为履行，须事先取得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并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变更协议。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的附件、补充协议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补充协议一式两份，甲方与乙方各执一份，自本合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BTS-HA-HR-147
审批通过 APPROVED

第三方代缴社保证明

缴纳证明

以下员工由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委托我司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为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在南京市缴纳社会保险

姓名	证件号码	缴纳时间
谢勇	321081198608043018	2025.09-2026.08

特此证明！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16 日

B7.7.4 安装工程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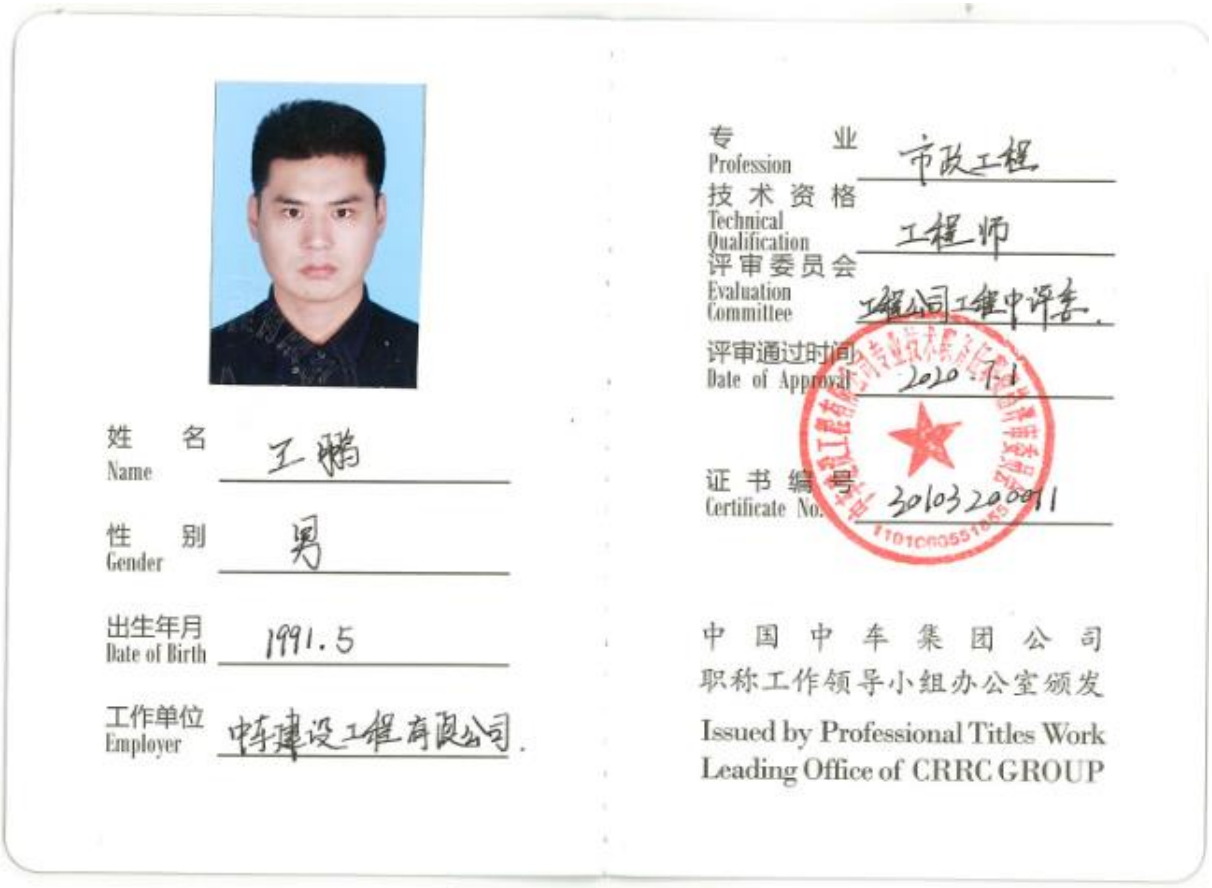
姓名	王鹏	性　别	男	年　龄	35
职务	技术主管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硕士研究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825199105065010	手机号码	18620416750
毕业时间	2018.07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华南理工大学交通运输工程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2018.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5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苏 111202020210799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台州台中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台州市域铁路 S1 线一期工程	台州市域铁路 S1 线全长 52.568 千米，全线设站 15 座，其中地下站 7 座，高架站 8 座，在起点台州中心站附近设中心	2018.07.11-2022.12.28	完成	合格

		停车场、控制中心，终点温岭城南镇设城南车辆段			
雄安京雄快轨有限公司	雄安新区至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快线项目 B 部分投建运一体化	全长约 86 千米，设 8 座车站，其中 3 座地下车站、1 座地面车站、4 座高架车站	2025.04.03	在建	合格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安装工程项目经理（建造师）证明材料

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王鹏

性　别 Gender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1.5

工作单位 Employer　中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　业 Profession　市政工程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工程公司工程中评委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0.7.1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03200071

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职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Professional Titles Work Leading Office of CRRC GROUP

资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24）1023692



姓　　名：王鹏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年05月06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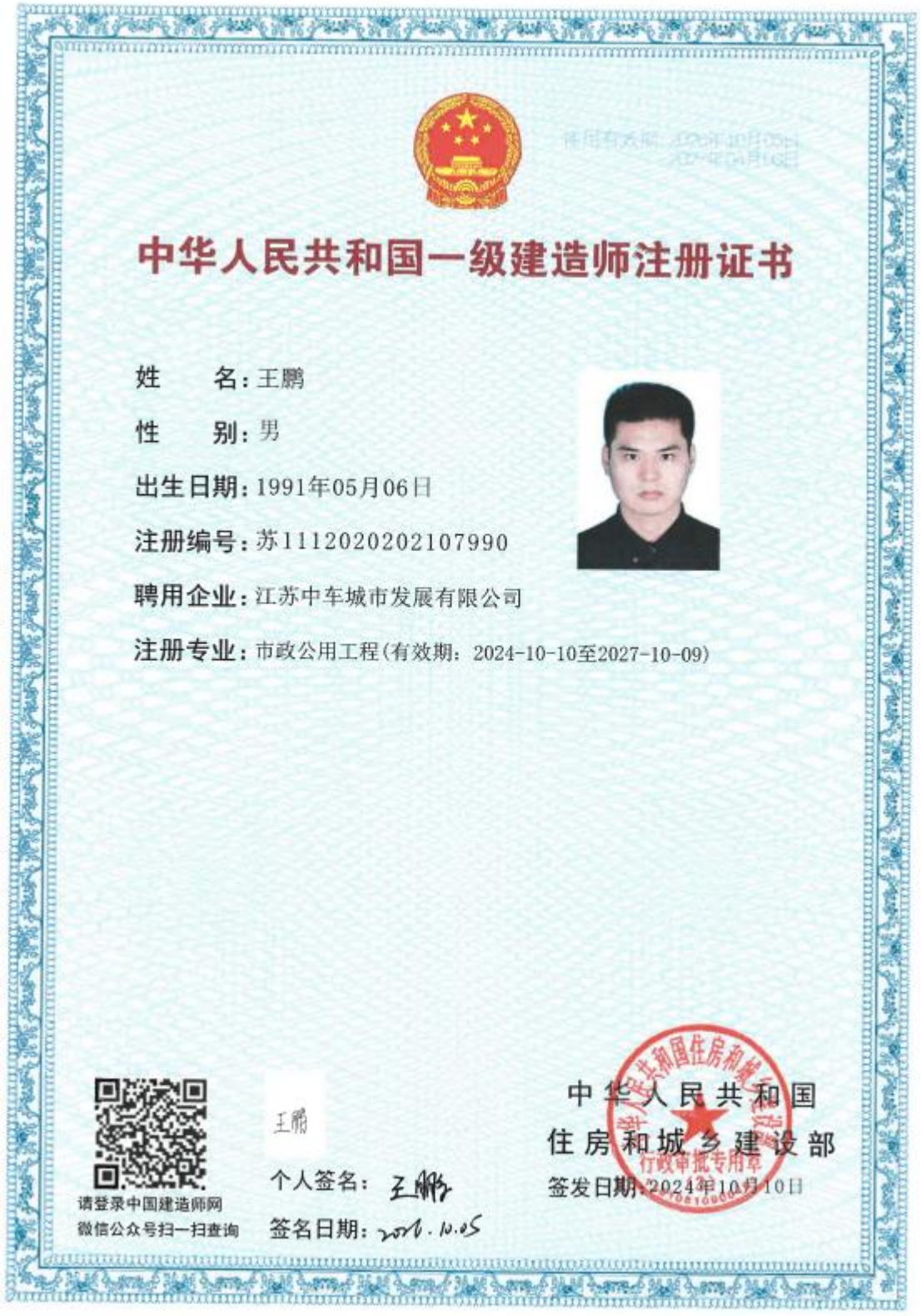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7月15日

有 效 期：2025年10月17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10 月 1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1年05月06日

注册编号：苏1112020202107990

聘用企业：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10-10至2027-10-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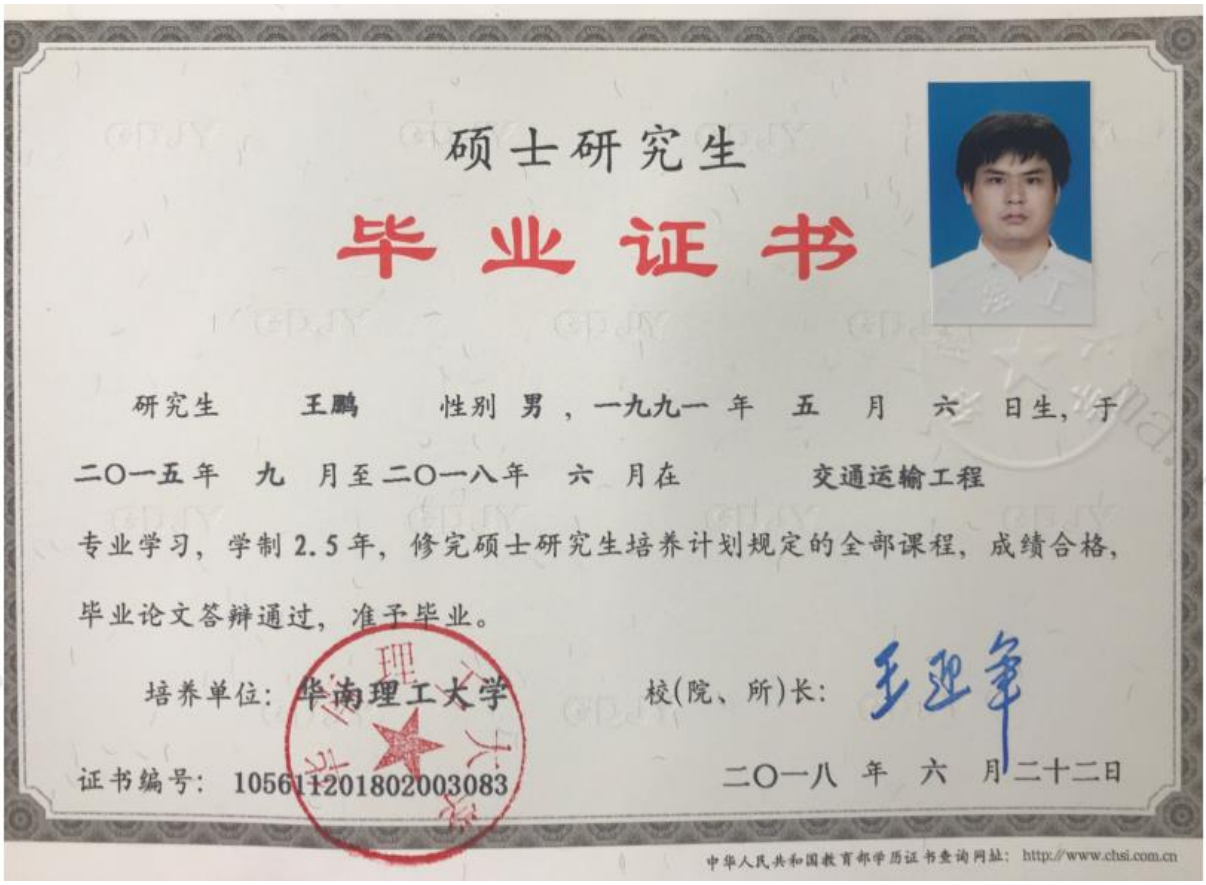
个人签名：王鹏

签名日期：2024.10.0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4年10月10日

学历证书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王鹏　性别 男，一九九一 年 五 月 六 日生，于二〇一五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 交通运输工程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561120180200308 3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二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所在单位为其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

（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锡山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1348477686　　**查询时间：** 202601-202610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02	202	202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明	412827199112065718	202601 - 202609	9
2	魏钧辰	22028219880830561X	202601 - 202609	9
3	王波	510129198705070610	202601 - 202609	9
4	王振赛	32132119910315581X	202601 - 202609	9
5	刘德虎	500225198502160796	202601 - 202609	9
6	王鹏	410825199105065010	202601 - 202609	9
7	王家昆	342222199303084070	202601 - 202609	9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伤，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江苏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打印时间：2026年10月8日

B7.7.5 其他人员简历表

安全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王明	性别	男	年龄	34
职务	安全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硕士 研究生
注册执业资格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建造师	证书编号	苏1322020202109961		
毕业学校及专业	哈尔滨工业大学土木工程专业	毕业时间		2018.01	
现任职务	安质部主管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8 年	

注：后附其他人员学历、职称、注册执业资格、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安全负责人证明材料（包含投标人）

资格证书扫描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明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1年12月06日

注册编号：苏1322020202109961

聘用企业：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公路工程(有效期：2024-01-25至2027-01-24)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9-14至2027-09-1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1.9.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9月24日

资格证书扫描件



建筑施工企业机械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C1（2018）2000801

姓　　名：王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年12月06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5月13日

有 效 期：2024年03月22日　至 2027年05月13日

发 证 机 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1年 03月 [illegible]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学历证书扫描件



哈爾濱工業大學

硕 士 研 究 生

毕 业 证 书

王明，男，1991年12月 6日生，于2015年 9月至2018年 1月在土木工程学科学习，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学　　校：哈尔滨工业大学　　校　　长：周玉之印

证书编号：102131201802500214　　2018年 1月 2日

规格严格 功夫到家

所在单位为其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

（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锡山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1348477686　　**查询时间：** 202601-202610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02	202	202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明	412827199112065718	202601 - 202609	9
2	魏钧辰	22028219880830561X	202601 - 202609	9
3	王波	510129198705070610	202601 - 202609	9
4	王振赛	32132119910315581X	202601 - 202609	9
5	刘德虎	500225198502160796	202601 - 202609	9
6	王鹏	410825199105065010	202601 - 202609	9
7	王家昆	342222199303084070	202601 - 202609	9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江苏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打印时间：2026年10月8日

质量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王振赛	性别	男	年龄	35
职务	质量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硕士 研究生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苏1322018201906493		
毕业学校及专业	河海大学 结构工程 专业	毕业时间		2017.06	
现任职务	安质部主管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9 年	

注：后附其他人员学历、职称、注册执业资格、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质量负责人证明材料

职称证书扫描件



姓　名 Name　王振赛

性　别 Gender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1.3

工作单位 Employer　苏州中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　业 Profession　结构工程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建工程中评委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9.7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031900600

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职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Professional Titles Work Leading Office of CRRC GROUP

资格证书扫描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振赛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1年03月15日

注册编号：苏1322018201906493

聘用企业：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5-09-23至2028-09-22)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01-22至2029-01-2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9年07月03日

学历证书扫描件



河海大学
HOHAI UNIVERSITY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王振赛，男，一九九一年三月十五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结构工程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名：河海大学　　校长：

证书编号：102941201702000465　　2017 年 6 月 21 日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所在单位为其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

（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锡山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1348477686　　**查询时间：** 202601-202610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02	202	202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明	412827199112065718	202601 - 202609	9
2	魏钧辰	22028219880830561X	202601 - 202609	9
3	王波	510129198705070610	202601 - 202609	9
4	王振赛	321321199103155 81X	202601 - 202609	9
5	刘德虎	500225198502160796	202601 - 202609	9
6	王鹏	410825199105065010	202601 - 202609	9
7	王家昆	342222199303084070	202601 - 202609	9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江苏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打印时间：2026年10月8日

B7.7.6 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员的近 6 个月社保证明

本次投标员为关小征，是联合体牵头方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正式员工，其社保是通过第三方缴纳。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人员）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姓名	关小征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130223198610175539	性别	男

共1页，第1页

参加社会保险基本情况				
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现参保单位全称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秦淮区

出具证明前9个月缴费情况（202601-202609）

年	月	单位全称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备注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基数（元）	
2026	01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3075.00	1846.00	23075.00	115.38	23075.00	
2026	02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3075.00	1846.00	23075.00	115.38	23075.00	
2026	03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3075.00	1846.00	23075.00	115.38	23075.00	
2026	04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3075.00	1846.00	23075.00	115.38	23075.00	
2026	05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3075.00	1846.00	23075.00	115.38	23075.00	
2026	06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3075.00	1846.00	23075.00	115.38	23075.00	
2026	07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3075.00	1846.00	23075.00	115.38	23075.00	
2026	08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3075.00	1846.00	23075.00	115.38	23075.00	

说明：
1. 本权益单信息为打印时参保情况，供参考，由参保人员自行保管。
2.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3. 本权益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6个月）内，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6年9月8日

江苏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合同编号:PATS-HA-HR-147

人力资源服务合同

PATS-HA-HR-147

合同签订及履行地：安徽省芜湖市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第二章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三章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四章　费用及其结算

第五章　违约责任

第六章　其他

甲方：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邮政编码：241000

联系电话：0553-5809188

传　　真：/

联 系 人：朱飞格

电子邮件地址：zhu.feige@pats-crrc.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3945151377

乙方：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PATS-HA-HR-147

联系地址：安徽省蜀山区西溪路与肥西路交口金隅南七里澜山园 25 栋 5 层 6 层

邮政编码：230000

联系电话：0553-2161818

传　　真：0553-2161815

联 系 人：徐敏

电子邮件地址：xu.min@fesco.com.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560673537 3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劳务派遣、人事代理、基础外包、代发服务、外包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 1 年，自 2026 年 06 月 01 日 至 2027 年 05 月 31 日。本合同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可协商一致继续签订服务合同。

第二条 定义

（一）委托服务：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及合同的规定，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的相关人力资源服务(参见相关附件或补充协议)。

（二）费用：指乙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供委托服务，甲方按规定向乙方支

付的各项费用的总和，包括需要由乙方代收代支的费用、乙方收取的委托代理服务费、劳务派遣、服务外包、委托商保服务等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

第二章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三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其他法律法规，乙方作为用人单位独立行使劳务派遣和服务外包员工聘用、管理、解聘等劳动用工方面的权利和义务，甲方作为用工单位独立承担劳务派遣、人事代理中劳动用工过程中用工单位权利和义务，服务外包的劳动用工过程中的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力资源服务(详见相关附件或补充协议），同时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第五条　甲方对乙方违反本合同条款的行为有权提出书面意见，要求乙方按照合同履行义务。乙方应于收到此意见后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甲方。

第六条　乙方作为劳务派遣单位应将本合同的服务项目及乙方的相关程序告知员工。

第七条　其他：参照附件相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八条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有关附件或补充协议的约定向甲方及满足条件的甲方雇员提供委托服务，同时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有关附件或补充协议的约定支付费用。

第九条 乙方可以与甲方协商制定提供委托服务的相关程序，甲方及员工应当配合执行。

第十条　乙方对甲方违反本合同条款的行为有权提出书面意见，并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履行义务。甲方应于收到此意见后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乙方。

第十一条　乙方变更营业执照时，应在营业执照变更后十五日内书面通知甲方有关变更事宜。

第十二条　其他：参照附件相关规定执行。

第四章　费用及其结算

第十三条　参照附件 1 劳务派遣、附件 2 人事代理、附件 3 基础外包、附件 4 代发服务、附件 5 外包服务。

第五章　　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乙方没有为甲方垫款的义务，如甲方未能按期及时足额支付总费用，乙方可相应自动暂停部分或全部服务且不承担责任。具体约定付费期详见相关附件。

第十五条　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而导致对方蒙受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六条　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本合同。否则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受到的损失。但以下情形除外：

1. 一方严重违约，守约方可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2. 依据第二十条规定的不可抗力而终止。

第六章　其他

第十七条　若国家法律、法规和当地政府对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有相应规定，则按相应规定执行。若国家法律、法规和当地政府对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无相应规定，则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八条 本合同载明的通讯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并适用于争议解决司法程序，变更地址应提前 5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否则无论是否收到均视为送达。

为更好履行本合同，除通过通讯地址送达外，双方对接人电子邮箱收到电子邮件时即视为书面送达，并指定如下对接人及具体联系方式：

甲方名称：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PAIS-HA-HR-147
APPROVED

联系人：朱飞格

联系电话：0553-5809188

邮箱：zhu.feige@pats-crrc.com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邮编：241000

乙方名称：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徐敏

联系电话： 0553-2161818

邮箱： xu.min@fesco.com.cn

地址： 安徽省蜀山区西溪路与肥西路交口金隅南七里澜山园 25 栋 5 层 6 层

邮编： 230000

本合同及附件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达成，受其管辖，并据其解释，且不适用其法律冲突原则。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九条 如发生不可抗力，诸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或其他自然灾害，爆炸、骚乱、战争、 行政当局的行动，或并非受影响方所能合理控制的其他未预见到的事件，阻碍受影响方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受影响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并提供有关该事件的详尽资料，说明其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全部

PATS-HA-HR-147

或部分条款的原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受影响方均无须对因其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协议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害、费用增加或损失负责，而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不应被视为违反本协议。但受影响方应采取适当措施尽量减少或消除该事件的影响，并应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恢复履行受该事件影响的义务。

第二十条　如乙方接受甲方的明确委托，代理甲方向已与甲方签订正式劳动合同的甲方员工提供代理服务，甲方员工不因此与乙方建立劳动关系。如因甲方未依法履行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等法定的用人单位义务，直接导致员工因代理服务事项而向乙方主张基于劳动关系的任何权利的，甲方应作为用人单位负责处理并承担用人单位相应责任；但若该等权利主张或纠纷系因乙方在提供代理服务过程中的自身过错行为所引发，则乙方应在其过错范围内承担相应责任，且乙方应对服务过程尽到合理注意义务。

第二十一条　乙方及乙方人员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以任何方式接触、了解、使用、掌握、持有的甲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简称“保密信息”，无论该信息是否被标记）承担保密责任并有义务采取最严格的保密措施，未经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将获悉的保密信息透露、复制、转移、提供、公布给任何第三方或以任何其他方式为任何第三方所知。当本合同履行完毕或终止时，乙方应立即将接触、了解、使用、掌握、持有的，记录或包含有保密信息的资料、文件、媒介或任何其他形式的载体全部交还给甲方，并确保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前，不再以任何方式，为了任何目的使用甲方的信息。乙方员工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赔偿责任。上述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之后仍需履行，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第二十二条 社会责任、合规承诺及廉洁从业

1. 乙方确认，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不会雇用年龄在 16 岁以下的童工，对 16-18 岁的未成年工依法规提供保护，不存在强迫或强制性劳动、确保员工的工作时间和工资福利计算和支付符合法规要求，尊重员工合法的自由结社和集体谈判权、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视与骚扰、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

2. 乙方保证已经就以下承诺内容与其管理层、董事、一般管理人员、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其任何关联方、分包商、顾问、代表或代理）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确保上述人员遵守本承诺条款的要求。

3. 双方均不得向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利益等。

4. 乙方不得擅自将甲方品牌(包括但不限于商标、字号、标识等)内容用于广告宣传或业务推销等活动；若需使用，需经甲方书面授权，并事先将宣传样本等有关内容提交甲方确认。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立即停止一切宣传等活动，积极消除对甲方造成的不良影响。

5. 本合同并不视为甲方打算与乙方人员建立或建立任何类型的雇佣关系。乙方确保其提供服务的工作人员与乙方之间为正式劳动关系。乙方需安排与乙方有正式劳动关系的员工向甲方提供本协议下的人力资源服务。乙方必须按国家、省、市相关政策与参与本合同服务的乙方人员签订正式劳动合同，并购买社会保险，甲方有权对所签订的正式劳动合同以及购买社会保险情况进行抽查，乙方应自费采取有效的措施，保证其工作人员的劳动健康和劳动安全。同时乙方需遵守劳动法律法规规定，乙方与乙方工作人员间的劳动报酬结算与甲方无关。

6. 乙方应确保其服务人员在服务期间不会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包括版权、专利权、商标权、专有技术、商业秘密等)，若任何第三方向甲方主张侵权，则乙方负责与

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及费用。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7. 若乙方违反本合同项下合规承诺，甲方有权自行选择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乙方对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予以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因此导致甲方被调查、被停工、被索赔以及甲方以合理价格采取的必要补救措施等事项所发生的费用。

8. 遵守双方签订的廉洁从业协议。

第二十三 任何一方如需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包括其分公司、关联公司等），或委托任何第三方代为履行，须事先取得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并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变更协议。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的附件、补充协议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补充协议一式两份，甲方与乙方各执一份，自本合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方代缴社保证明

缴纳证明

以下员工由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委托我司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为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在南京市缴纳社会保险

姓名	证件号码	缴纳时间
关小征	130223198610175539	2025.09-2026.08

特此证明！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08 日

B7.8 其他

B7.8.1 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联合体牵头方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 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投标人名称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394515137 7(1-1)

投标人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邓锐	340322198402153413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关小征	130223198610175539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代缴）
3	项目负责人	王良良	370402198502256917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代缴）
4	主要技术人员	谢勇	321081198608043018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代缴）

5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关小征	130223198610175539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代缴）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人关联关系情况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和阿尔斯通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各占股份 50%。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题的，应分行填写。					
备注	后附社保部门查询截图、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关小征

日期：2026 年 9 月 28 日

社保部门查询截图

安徽省社会保险单位参保缴费情况

单位名称：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55729　　当前参保地：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

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缴费月份	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202601	358	928492.8	358	38689.06	358	17409.38
202602	351	915756.48	351	38158.32	351	17170.57
202603	348	905387.04	348	37726.28	348	16976.19
202604	338	883707.12	338	36822.9	338	16569.69
202605	330	864948.48	330	36041.24	330	16217.97
202606	323	849665.52	323	35404.42	323	15931.41
202607	319	840335.76	319	35015.66	319	15756.48
202608	315	829576.56	315	34567.34	315	15554.74
202609	313	824966.64	313	34375.24	313	15468.31

重要提示

本证明与经办窗口打印的材料具有同等效应

验真码： LHXQ 2F0D C9A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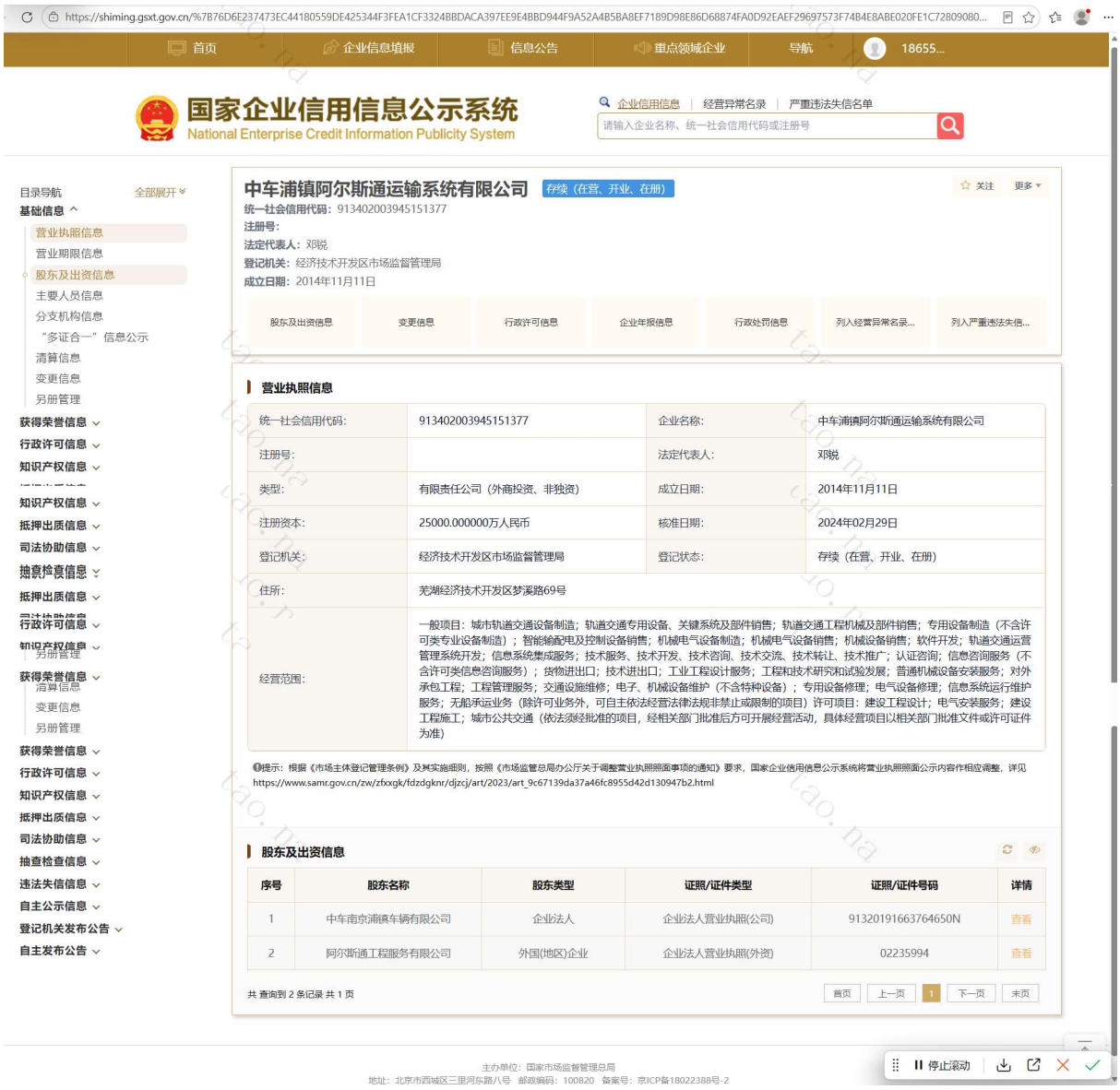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或访问安徽省人社厅网站—>在线办事—>便民热点，点击【社会保险凭证在线验真】进 入验真 网验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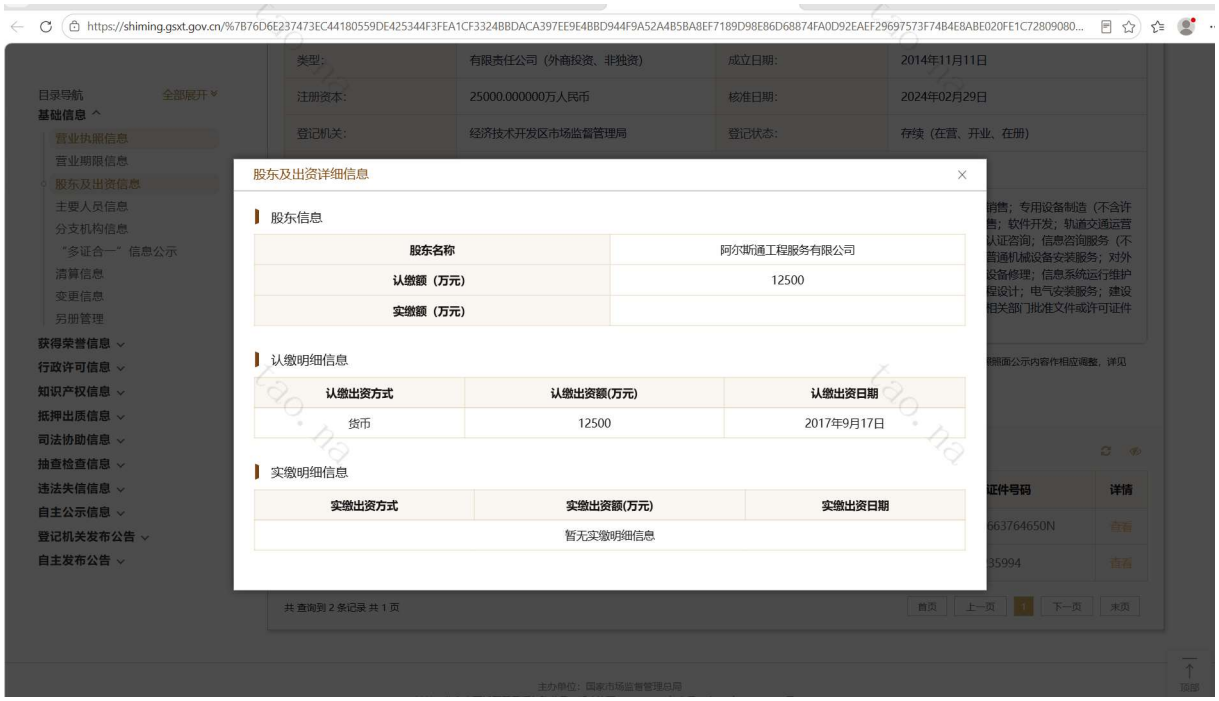
注：如有疑问，请至经办归属地社保经办机构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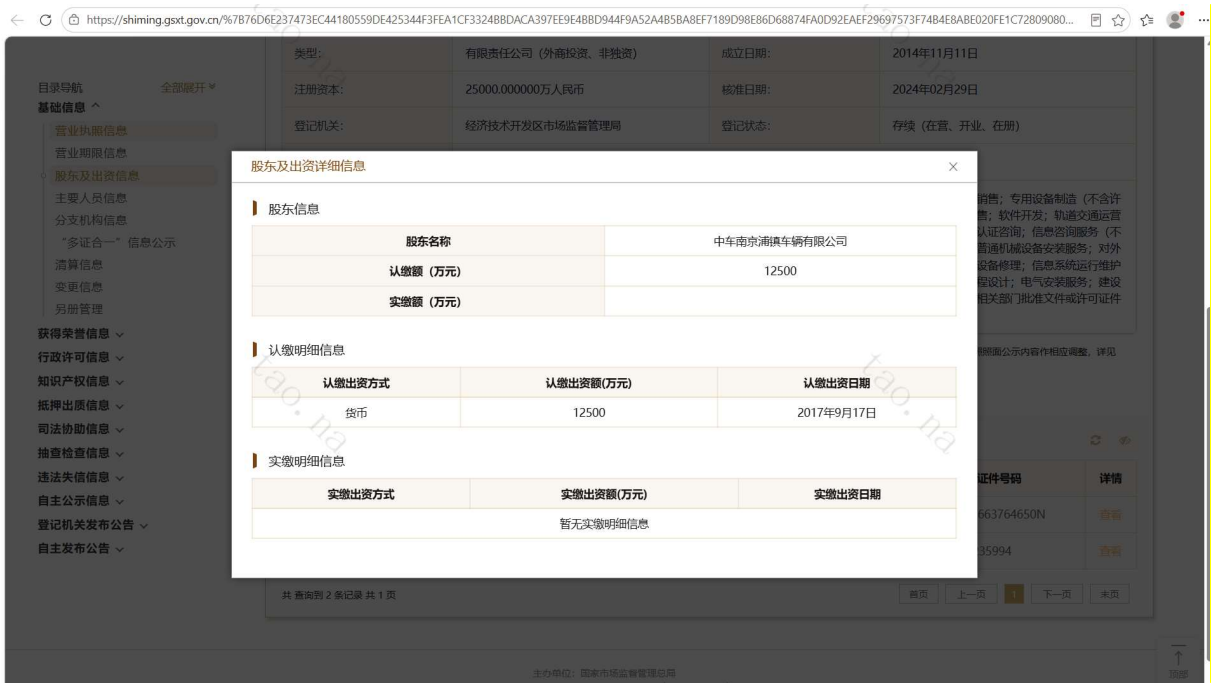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子专用章

打印日期：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https://shiming.gsxt.gov.cn/%7B76D6E237473EC44180559DE425344F3FEA1CF3324BBDACA397EE9E4BBD944F9A52A4B5BA8EF7189D98E86D68874FA0D92EAEF29697573F74B4E8ABE020FE1C72809080...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11日
注册资本:
25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4年02月29日
登记机关:
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目录导航
全部展开
基础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自主发布公告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阿尔斯通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认缴额（万元）
12500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12500
2017年9月17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暂无实缴明细信息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顶部


https://shiming.gsxt.gov.cn/%7B76D6E237473EC44180559DE425344F3FEA1CF3324BBDACA397EE9E4BBD944F9A52A4B5BA8EF7189D98E86D68874FA0D92EAEF29697573F74B4E8ABE020FE1C72809080...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11日
注册资本:
25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4年02月29日
登记机关:
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目录导航
全部展开
基础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自主发布公告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认缴额（万元）
12500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12500
2017年9月17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暂无实缴明细信息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顶部

联合体成员方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 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投标人名称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134847768 6				
投标人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刘小荣	510902197402287977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无	无	无	无
3	项目负责人	王鹏	410825199105065010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4	主要技术人员	魏钧辰	220282198808305 61X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5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王波	510129198705070610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人关联关系情况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中车智能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6590663663T 出资比例：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详见后附投标人关联组织情况说明。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投标人：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6 年 9 月 28 日

社保部门查询截图

无锡市社会保险单位参保缴费证明

单位全称：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134847768 6　　验证码：

参保险种： 养老 失业 工伤　　组织机构代码： 134847768　　打印方式： 网上

缴费情况

缴费月份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缴费基数（元）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元）	缴费基数（元）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元）	缴费基数（元）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元）
202601	3764723.00	206	930548.16	3764723.00	206	38773.56	3764723.00	206	21325.03
202602	3789393.00	201	909454.32	3789393.00	201	37894.64	3789393.00	201	20841.63
202603	3816327.00	202	915918.48	3816327.00	202	38163.98	3816327.00	202	20989.76
202604	3816327.00	202	915918.48	3816327.00	202	38163.98	3816327.00	202	20989.76
202605	3802499.00	201	912599.76	3802499.00	201	38025.70	3802499.00	201	20913.71
202606	3777737.00	200	906656.88	3777737.00	200	37778.08	3777737.00	200	20777.52
202607	3738987.00	198	897356.88	3738987.00	198	37390.58	3738987.00	198	20564.40
202608	3796806.00	202	911233.44	3796806.00	202	37968.78	3796806.00	202	20882.41
202609	3796806.00	202	911233.44	3796806.00	202	37968.78	3796806.00	202	20882.4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盖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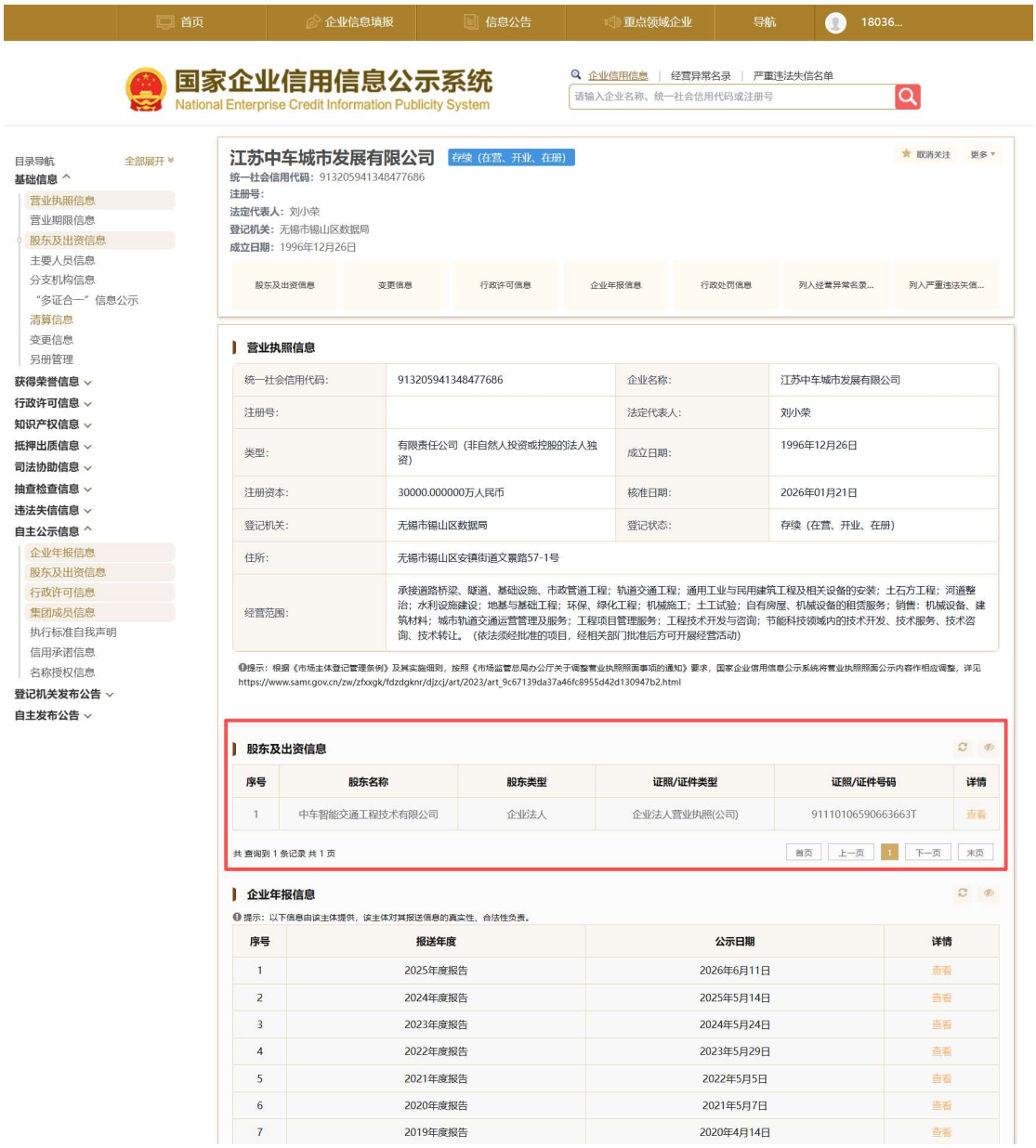
无锡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参保证明专用章

打印时间：2026年10月8日

共2页，第1页

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1803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全部展开
基础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集团成员信息
执行标准自我声明
信用承诺信息
名称授权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自主发布公告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134847768 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刘小荣
登记机关：无锡市锡山区数据局
成立日期：1996年12月26日

取消关注 更多

股东及出资信息 | 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企业年报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134847768 6	企业名称：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刘小荣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6年12月26日
注册资本：	30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6年01月21日
登记机关：	无锡市锡山区数据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文景路57-1号		
经营范围：	承接道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市政管道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通用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及相关设备的安装；土石方工程；河道整治；水利设施建设；地基与基础工程；环保、绿化工程；机械施工；土工试验；自有房屋、机械设备的租赁服务；销售：机械设备、建筑材料；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及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技术开发与咨询；节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 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车智能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106590663663T	查看

共 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企业年报信息

提示：以下信息由该主体提供，该主体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5年度报告	2026年6月11日	查看
2	2024年度报告	2025年5月14日	查看
3	2023年度报告	2024年5月24日	查看
4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5月29日	查看
5	2021年度报告	2022年5月5日	查看
6	2020年度报告	2021年5月7日	查看
7	2019年度报告	2020年4月14日	查看

企业关联组织情况说明

投标人关联关系情况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中车智能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无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

备注	本表为联合体成员方（安装施工单位）申报表；本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控股股东为中车智能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00%）。社保部门查询截图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随本表附后。

B7.8.2 承诺书

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作为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捷运系统车辆及核心机电设备系统集成项目 的投标人，我司郑重承诺：

1. 我司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以及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投标。

2. 我司独立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不存在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围标、抱团投标、陪标的行为；不存在通过受让、租借或者挂靠资质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伪造、变造资质、资格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提供虚假业绩、奖项、项目负责人等材料，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评标委员会成员私下接触，或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政监督部门人员等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不存在恶意提出异议、投诉或者举报，干扰正常招标投标活动的行为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所禁止的行为。

3. 如我司有幸中标，我司承诺不存在拒绝与贵司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贵司提出附加条件的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自主实施，不存在转包、挂靠、违法分包等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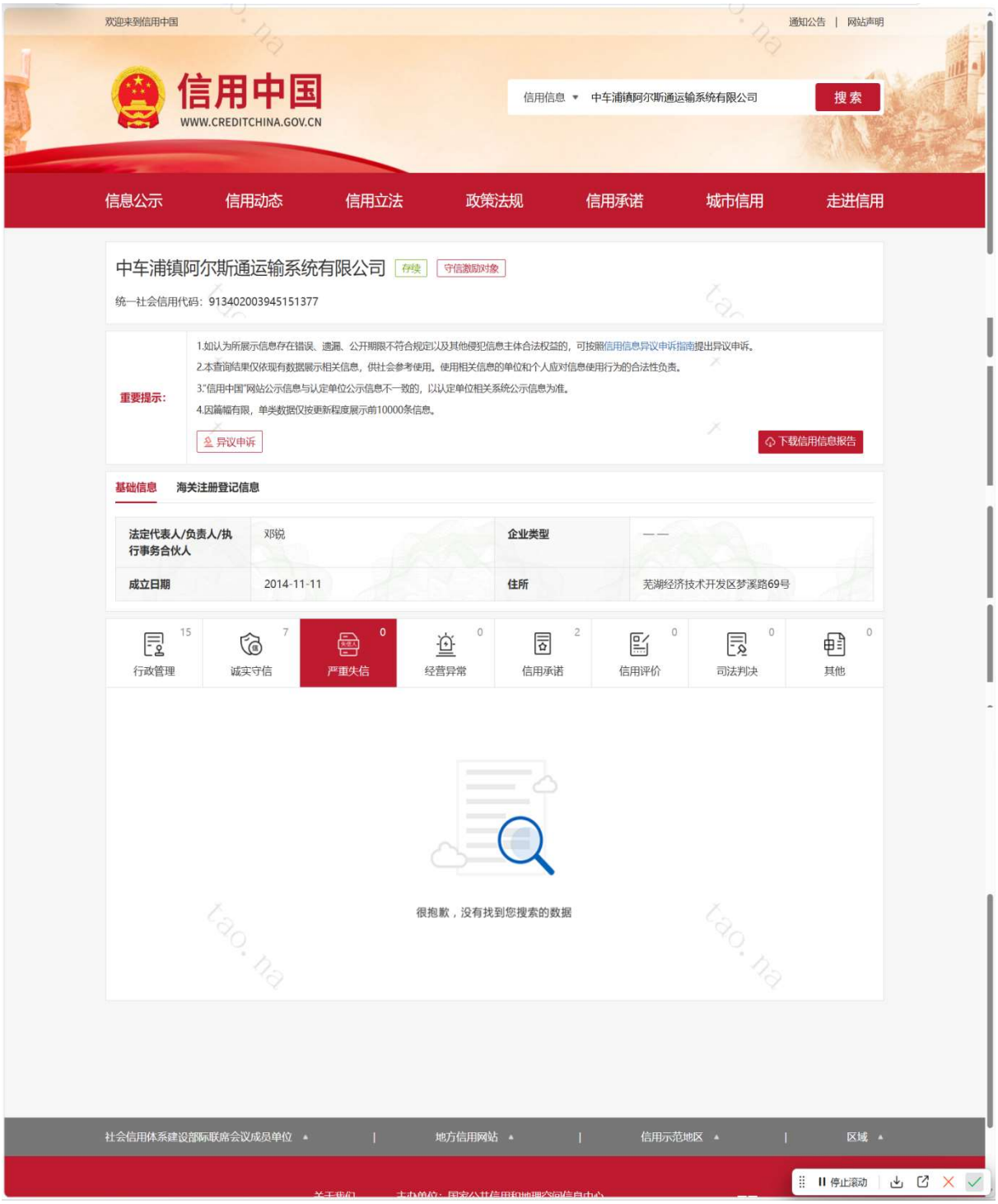
我司及项目经办人员如违反上述承诺或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我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民事、行政、刑事责任，贵司有权立即取消我司现有的和未来可能拥有的所有资格及相应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不接受我司投标、取消我司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解除合同、列入贵司失信供应商名单、拒绝我司参与贵司及其所属公司其他项目等。此外，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因此给贵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我司承担，我司同意赔偿贵司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投标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

日　期：2026 年 9 月 28 日

B7.8.3 “信用中国”网址查询截图

联合体牵头方



联合体成员方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1348477686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小荣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6-12-26
住所
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文景路57-1号
15 行政管理
3 诚实守信
0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0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B8．其他

B8. 其他

联合体牵头方相关荣誉证书

1、质量体系方面

IRIS 经营管理体系证书银牌

IRIS Certification® - QUALITY PERFORMANCE LEVEL 2026

IRIS Certification

QUALITY PERFORMANCE LEVEL STATEMENT

awarded to

CRRC Puzhen Alstom Transportation Systems Limited
No.69, Mengxi Road, Economic &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Area,
241000 WuHu City, AnHui Province
China

IRIS Certification® confirmed the quality performance level of the above organization as

SILVER

as result of the last audit performed by TÜV Rheinland (China) according IRIS Certification® Performance assessment: 2023.

valid from: 15/05/2026 valid until: 20/06/2027

This quality performance level statement is updated yearly, based on the performance result of the following audit.

Current date: 25/06/2026

Enno Wiebe
IRIS Certification® General Manager

Organization-ID: 4213
Audit-ID: 30080

Version: 01



IRIS 认证® - 质量绩效等级 2026

IRIS Certification

质量绩效等级声明

授予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梦溪路 69 号
邮编 241000

IRIS 认证® 确认上述组织的质量绩效等级为

银级

系 TÜV 莱茵（中国）依据 IRIS 认证® 绩效评估（2023）
开展的最近一次审核结果。

有效期自：2026/05/15　　有效期至：2027/06/20

本质量绩效等级声明每年更新一次，
依据后续审核的绩效结果。

当前日期：2026/06/25

Enno Wiebe
IRIS 认证® 总经理

组织编号：4213
审核编号：30080
版本：01

ISO 22163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IRIS Certification

C E R T I F I C A T E

awarded to

CRRC Puzhen Alstom Transportation Systems Limited
No.69, Mengxi Road, Economic &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Area,
241000, WuHu City, AnHui Province
China

TÜV Rheinland (China) Ltd.

confirms, as an IRIS Certification® approved certification body, that the Management System of the above organization has been assessed and found to b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RIS Certification ®

Certification activities:
Design and Development of products and services & Production and service provision & Control of externally provided processes, products and services & Project management & Requirements for products and services

Business category:
Rolling Stock & Infrastructure & Maintenance

Product scope:
Railway vehicle, Railway network

Design & development, manufacturing and maintenance of automatic guide rail system and straddle monorail vehicle, system integration of wayside core electrical and mechanical equipment

Certificate valid from: 05/06/2026

Certificate valid until: 20/06/2028*

Current date: 24/06/2026
Certificate-Register-No: 39 10 001 2203
Version: 01

* Providing that the subsequent surveillance audits are successful before the validity date of the previous audit.Certification body address: Room 301, 3F and Room 403, 4F, Building 4, No.15, Ronghua South Road, Beijing Economic-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Area, 100176 Beijing, China

©2026 UNIFE. All rights reserved.
1/1

IRIS® Certification

认证证书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邮编：241000

经

莱茵检测认证服务（中国）有限公司

确认，作为 IRIS 批准的认证机构，评定上述组织的管理体系已符合

IRIS认证

认证活动：产品和服务的设计和开发 & 生产和服务的提供 & 外部提供的过程，产品和服务 & 项目管理 & 产品和服务的需求

业务类别：轨道机车车辆、基础设施、维保

产品类别：轨道车辆、轨道网络

自动导向轨道系统和跨座式单轨车辆的设计开发、制造和维修；轨旁核心机电设备的系统集成

证书生效日期：2026-06-05　　证书有效期至：2028-06-20*

签发日期：2026-06-24

证书登记号码：39 10 001 2203

版本：01

该文件是英文证书的翻译件，需要与英文证书同时使用才有效。

* 后续年度监督审核按期通过为本文件有效的前提条件。

认证机构地址：中国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 15 号院 4 号楼 3 层 301 室、4 层 403 室，100176

1 / 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认证证书

标准	**ISO 9001:2015**
证书登记号码	**01 100 2232671**

证书持有者：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394515137 7
注册地址：中国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邮编：241000
经营地址：同上述地址

认证范围：

自动导向轨道系统和跨座式单轨车辆的设计开发和制造；轨旁核心机电设备的系统集成

证明完成了审核并满足了 ISO 9001:2015 标准的要求。

有效期：

证书有效期从 2025-06-23 至 2028-06-08。
此证书须经过符合要求的监督审核保持有效。
初次发证始于 2022 年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上查询
http://www.cnca.gov.cn

2025-06-23

TÜV Rheinland Cert GmbH
Am Grauen Stein · 51105 Köln

行政办公室：莱茵检测认证服务（中国）有限公司,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 15 号院 4 号楼 3 层 301 室、12 层 1203 室（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100176

© TÜV, TUEV and TUV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Utilisation and application requires prior approval.

www.tuv.com

IAF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DAkkS Deutsche Akkreditierungsstelle D-ZM-16031-01-00

TÜVRheinland®
Precisely Right.

粘接体系证书

Zertifikat EN 17460 | Certificate EN 17460

Certificate

on the proof of suitability for bonding
of rail vehicles and their components according to EN 17460

TBBCert
Accredited Certification Body
according to DIN EN ISO/IEC 17065
(DAkkS D-ZE-20147-01-00)

Company:	**CRRC Puzhen Alstom Transportation Systems Limited**
Location:	**No. 69, Mengxi Road, Economical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Area Wuhu City, Anhui Province 241060 CHINA**
Validity:	**Class A1** - Product Design (Pre-Production) - Process Design (Pre-Production) - Manufacture (In-Production) - Subcontracting: Purchasing, Sale and Assembly of Bonded Components
Main Function:	F, D, S, L
Pre-Treatment Methods:	-
Production Methods:	SO, TK, HU, AN, LA
Test Methods:	DT, VIS
Degree of Mechanization: (See code table A-Z-Guideline)	M
Adhesive Bonding Coordinators:	S. annex
Remarks:	The bonding work according EN17460 are limited to the whole assembly workshop.
Certificate no.:	CERT/17460/A1/F2/2026/918
Valid from:	24 March 2026
Valid until:	14 April 2029
Issued on:	24 March 2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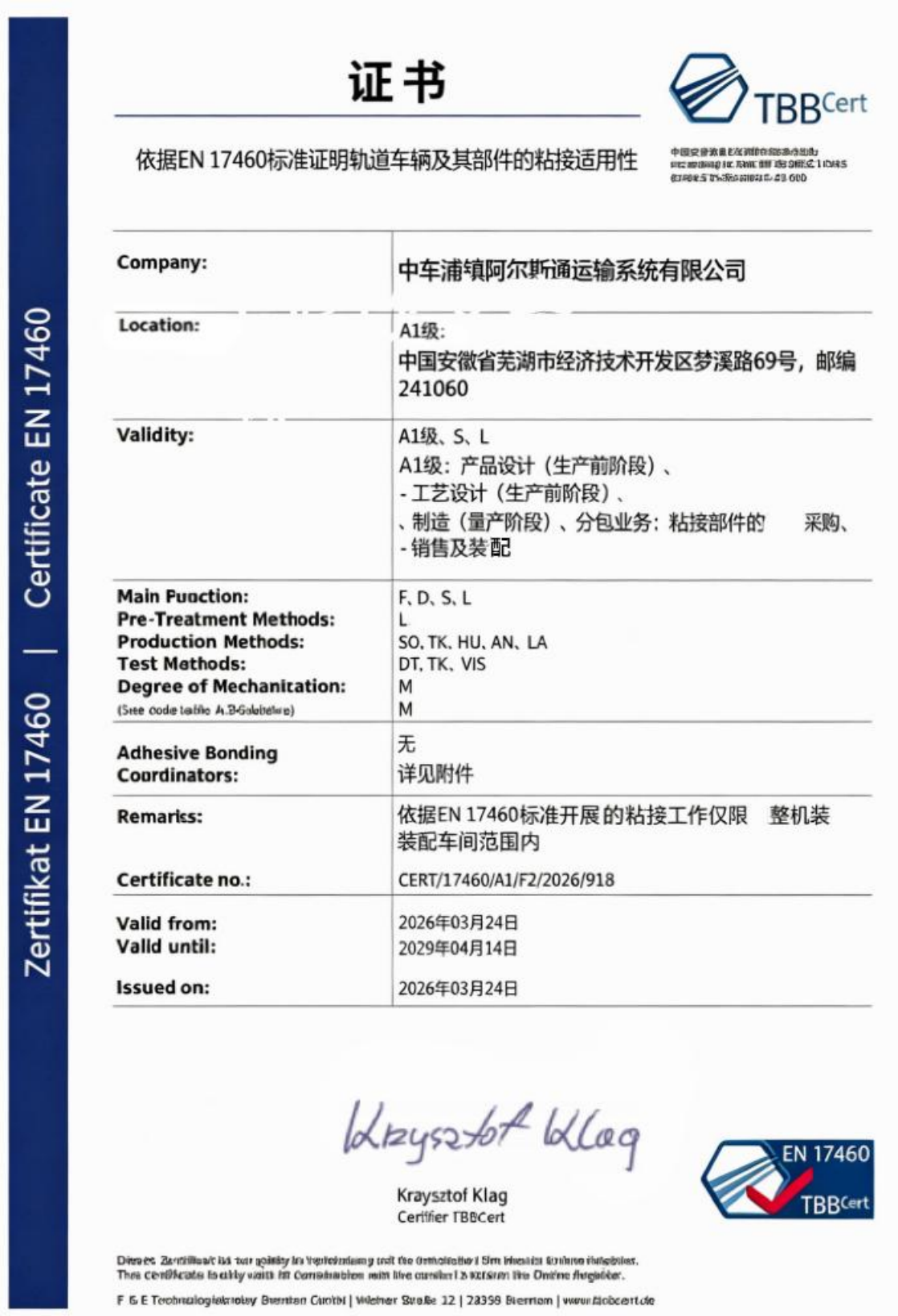
Krzysztof Klag
Certifier TBBCert

EN 17460 TBBCert

Dieses Zertifikat ist nur gültig in Verbindung mit dem aktuellen Eintrag im Online-Register.
This certificate is only valid in combination with the current entry in the Online-Register.

F & E Technologiebroker Bremen GmbH | Wiener Straße 12 | 28359 Bremen | www.tbbcert.de

Page 1 of 3



Zertifikat EN 17460 | Certificate EN 17460

证书

TBBCert

依据EN 17460标准证明轨道车辆及其部件的粘接适用性

Company: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Location:	A1级: 中国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邮编241060
Validity:	A1级、S、L A1级：产品设计（生产前阶段）、 - 工艺设计（生产前阶段）、 、制造（量产阶段）、分包业务：粘接部件的　　采购、 - 销售及装配
Main Function: **Pre-Treatment Methods:** **Production Methods:** **Test Methods:** **Degree of Mechanization:** (See code table A,B-Gelatelle)	F、D、S、L L SO、TK、HU、AN、LA DT、TK、VIS M M
Adhesive Bonding Coordinators:	无 详见附件
Remarks:	依据EN 17460标准开展的粘接工作仅限　整机装装配车间范围内
Certificate no.:	CERT/17460/A1/F2/2026/918
Valid from: **Valid until:**	2026年03月24日 2029年04月14日
Issued on:	2026年03月24日

Krzysztof Klag

Krzysztof Klag
Certifier TBBCert

EN 17460 TBBCert

Dieses Zertifikat ist nur gültig in Verbindung mit der Originalurkunde. Sie finden diese
This certificate is only valid in connection with the original document. You can find the
F & E Technologiekontor Bremen GmbH | Wiener Straße 12 | 28359 Bremen | www.tbbcert.de

焊接体系证书

LRQA

LRQA CERTIFIED ISO 3834 UKAS PRODUCT CERTIFICATION 6445

CERTIFICATE OF APPROVAL

LRQA Verification Limited
hereby certifies that the company:

CRRC Puzhen Alstom Transportation Systems Limited.
No.69, Mengxi Road, Ec. & Tech. Development Area, Wuhu City,
Anhui Province, 241000, P. R. China.

has furnished proof to fulfil the
quality requirements for welding according to:

ISO 3834 – 2 : 2021
Quality requirements for fusion welding of metallic materials - Part 2:
Comprehensive quality requirements
in the extent mentioned on the schedule of this certificate.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only in association with the certificate schedule bearing the same number.

Approval Certificate No.:	WEL2589131/01
Original Approval:	15 September 2025
Current Certificate:	15 September 2025
Certificate Expiry:	14 September 2028

Prafulla Vyas on behalf of LRQA Verification Limited

LRQA Verification Limited (Reg. no. 4929226) is a limited company registered in England and Wales. Registered office: 1 Trinity Park, Bickenhill Lane, Birmingham B37 7ES.

A subsidiary of LRQA Group Limited.LRQA Group Limited, its affiliates and subsidiaries and their respective officers, employees or agents are, individually and collectively, referred to in this clause as 'LRQA'. LRQA assumes no responsibility and shall not be liable to any person for any loss, damage or expense caused by reliance on the information or advice in this document or howsoever provided, unless that person has signed a contract with the relevant LRQA entity for the provision of this information or advice and in that case any responsibility or liability is exclusively on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set out in that contract.

Template ISO 3834-2 Certificate UKAS Appendix 6 Rev 2-July 2023 Page 1 of 2

批准证书

LRQA认证有限公司特此证明公司:

公司名称: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邮编241000，中国。

证明　已提供证据证明符合以下焊接质量要求:
ISO 3834-2：2021金属材料熔焊质量要求
-第2部分：综合质量要求，在本证书附表所述范围内。

委注注：本证书仅与具有相同编号的证书附表关联方有效。

批准证书编号:	WEL2589131/01
批准证书编号:	
初始批准日期:	2025年9月15日
当前证书日期:	2025年9月15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8年9月14日

Prafulla Vyas代表LRQA认证有限公司

LRQA Verification Limited (Reg no 4822230) is a limited company registered in England and Wales. Registered office: 1 Trinity Park, Bridehall Lane, Bramingham B37 7ES.

A subsidiary of LRQA Group Limited. LRQA Group Limited, its affiliates and subsidiaries and their respective officers, employees or agents are, individually and collectively, referred to in this clause as 'LRQA'. LRQA assumes no responsibility and shall not be liable to any person for any loss, damage or expense caused by reliance on the information or advice in this document or howsoever provided, unless that person has signed a contract with the relevant LRQA entity for the provision of this information or advice and in that case any responsibility or liability is exclusively on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set out in that contract.

2、安全环保方面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394515137 7

中国 安徽省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241000

建立和实施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体系覆盖范围：

APM（Automatic People Mover 全自动旅客捷运系统）和单轨车辆的设计、生产、维保（含系统集成的维保）。

审核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本证书注册编号：00325E20179R1M/NJ

证书有效期：2025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8 年 11 月 30 日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年度监督审核获得保持

认证机构

2025 年 12 月 01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3-M

上海质量体系审核中心

中国 上海 武夷路258号 http://www.sac.org.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3945151377

中国　安徽省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241000

建立和实施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体系覆盖范围：

APM（Automatic People Mover 全自动旅客捷运系统）和单轨车辆的设计、生产、维保（含系统集成的维保）。

审核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本证书注册编号：00325S30184R1M

证书有效期：2025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8 年 11 月 30 日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年度监督审核获得保持

认证机构

2025 年 12 月 0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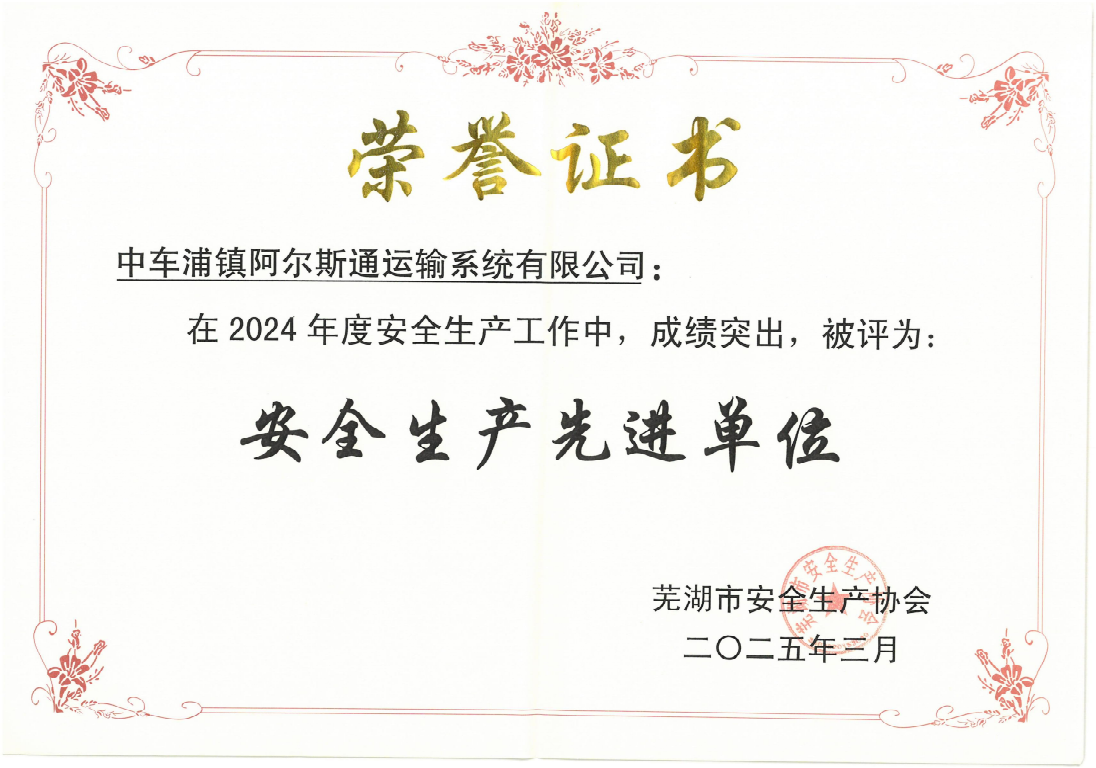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3-M

上海质量体系审核中心

中国 上海 武夷路258号 http://www.sac.org.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相关荣誉证书



荣誉证书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在 2024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中，成绩突出，被评为：

安全生产先进单位

芜湖市安全生产协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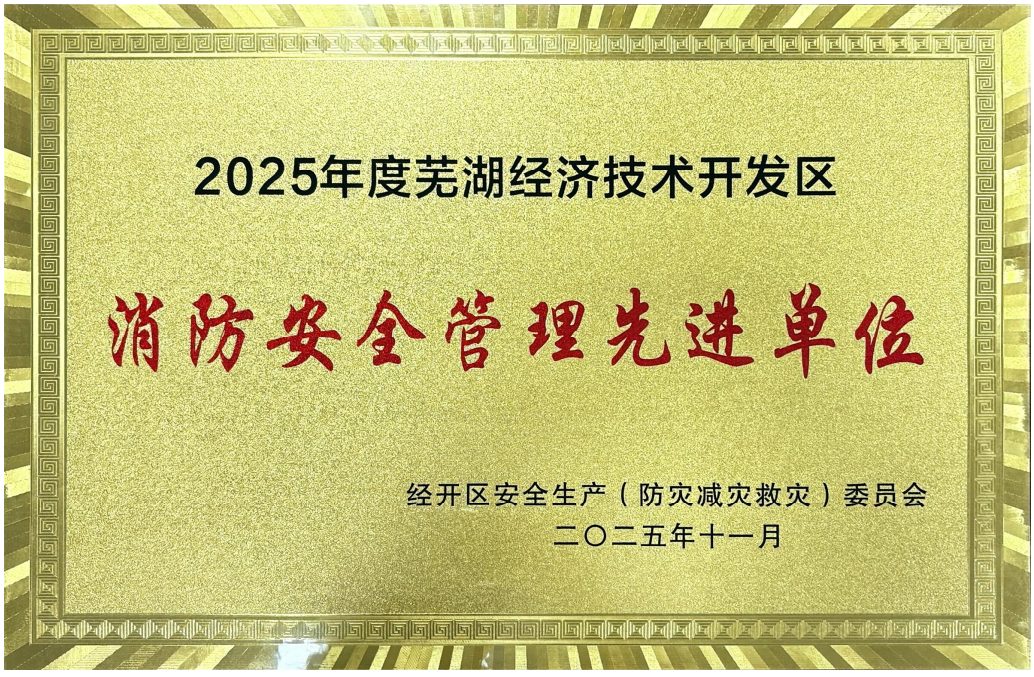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荣获2025年度“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排查身边隐患”知识竞赛团队赛二等奖。

芜湖经开区安委会

2025年6月


2025年度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
消防安全管理先进单位
经开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2025年度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
消防安全管理先进单位
经开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3、信息安全体系认证

LRQA

现行证书日期： 2024年 9月 30日
证书有效期限： 2026年 10月 12日
证书识别编码： 10637763

首次颁发日期: ISO/IEC 27001 - 2020年 10月 13日

认证证书

兹此证明下列公司之管理体系：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3945151377

注册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通过LRQA之认证，符合下列管理体系标准：

ISO/IEC 27001:2022

证书编号： ISO/IEC 27001 – 00027272

该管理体系适用于：

APM和单轨车辆的研制（不含装配），轨旁核心机电系统集成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与A3版的适用性声明相一致。

管大红

大中华区运营总监，评审业务

劳盛质量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颁证机构： 劳盛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UKAS MANAGEMENT SYSTEMS 0001

本证书信息最迟可于证书发放之日起30个工作日后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 上查询。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LRQA Group Limited, its affiliates and subsidiaries and their respective officers, employees or agents are, individually and collectively, referred to in this clause as 'LRQA'. LRQA assumes no responsibility and shall not be liable to any person for any loss, damage or expense caused by reliance on the information or advice in this document or howsoever provided, unless that person has signed a contract with the relevant LRQA entity for the provision of this information or advice and in that case any responsibility or liability is exclusively on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set out in that contract.
Issued by: LRQA Limited, 1 Trinity Park, Bickenhill Lane, Birmingham B37 7ES, United Kingdom

Page 1 of 1

4、工程技术创新方面

序号	奖项名称
1	2017 年度安徽省与中央企业合作发展优秀项目
2	安徽省标准化创新中心（胶轮轨道交通）
3	2022 年度安徽工业精品
4	安徽省工程研究中心
5	高新技术企业
6	高新技术品认定证书-INNOVIA 300 列车
7	高质量发展先进集体
8	金桥奖
9	经开区质量奖
10	中交协科技奖证书
11	中国智能管理杰出应用奖
12	中国好设计--创意奖
13	2017 年度上海市重点工程实事立功竞赛优秀团队
14	芜湖智造认证证书
15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用供电装置
16	“一带一路”跨座式单轨系统国际标准联盟理事单位
17	安徽省工业设计中心
18	2020 年度中国智能物流与供应链杰出应用奖
19	安徽省重大新兴产业工程承担单位
20	安徽省工程研究中心
21	安徽省专精特新冠军企业
22	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23	芜湖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4	安徽省科学技术奖
25	2021 安徽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在数字化企业网（e-works）举办的“第十八届中国智能制造岁末盘点”活动中，经专家委员会综合评定，贵公司智能制造应用案例：《推进工位制节拍化配送管理模式，PBTS 公司打造智能物流系统》，荣膺：

2020 年度中国智能物流与供应链杰出应用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工程院院士
e-works 名誉董事长

数字化企业网
www.e-works.net.cn

二〇二一年三月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234004708

发证时间：2022年10月18日　　有 效 期：三年

批准机关：


安徽省经…厅

首页资讯　政府信息公开　网上办事　政民互动　政策引导　制造强省　企业云　防疫物资保障

关于2021年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名单的公示

根据《安徽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皖经信科技〔2014〕130号）以及《关于组织申报2021年安徽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通知》要求，经专家评审等有关程序，拟认定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为2021年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现将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期为2021年12月14日—2021年12月18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实名向皖经信厅科技处反映。

联系电话：0551-62871850、62871819。

附件：拟认定2021年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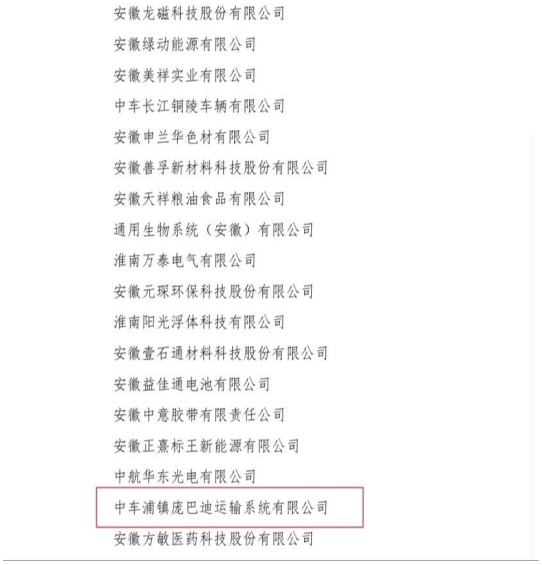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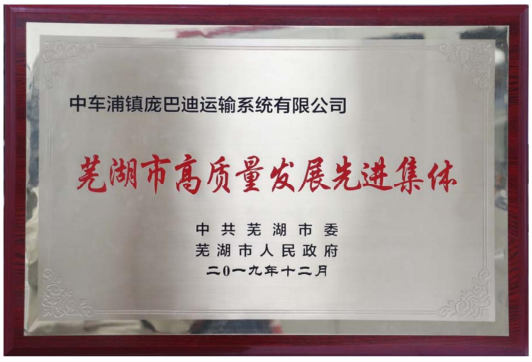
2021年12月14日

相关附件：

1、拟认定2021年安徽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名单.do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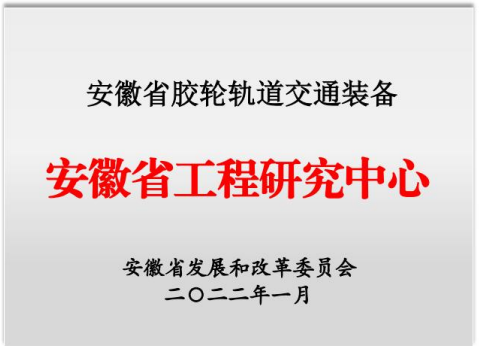
[打印] [关闭]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绿动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美祥实业有限公司
中车长江铜陵车辆有限公司
安徽申兰华色材有限公司
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天祥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通用生物系统（安徽）有限公司
淮南万泰电气有限公司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益佳通电池有限公司
安徽中意胶带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正熹标王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安徽方敏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芜湖市高质量发展先进集体

中共芜湖市委
芜湖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安徽省胶轮轨道交通装备

安徽省工程研究中心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产品名称：INNOVIA APM 300捷运系统用供电装置
所属单位：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商标：
证书号码：341118870308
批准文号：芜科高〔2019〕19号
期　　限：2018年1月-2020年12月
颁证机关：芜湖市科学技术局
颁证日期：2019年1月30日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监制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产品名称：INNOVIA APM 300列车
所属单位：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商标：
证书号码：341119870383
批准文号：芜科〔2020〕3号
期　　限：2019年1月-2021年12月
颁证机关：芜湖市科学技术局
颁证日期：2019年12月30日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监制



证书编号：WHMB012022PV18001201

品质芜湖
Wuhu Premium Brand

“品质芜湖”认证证书

委 托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制 造 商：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生 产 厂：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产品名称：跨座式单轨列车
型号规格：PATS Monorail 300
认证依据：DB 3402/T 30-2022《“芜湖智造”品牌认证通用要求》；
U/ISAM 002-2021单轴型跨座式单轨车辆通用技术条件
认证模式：通用要求评价+型式试验+初次工厂检查+获证后监督
获证品牌：CRRC ALSTOM

上述企业及产品符合品质芜湖评价认证要求，特发此证。
本证书有效期至2026年2月8日，证书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

可登录国家认监委网站(www.cnca.gov.cn)查验证书信息

发 证 日 期：2023-2-9
批 准 人：

芜湖智造国际认证联盟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www.cqc.com.cn

中国好设计-创意奖



中国好设计
CHINA GOOD DESIGN

创意奖
2017

项目名称
全自动旅客捷运列车系统
获奖单位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会长　　理事长

中国创新设计产业战略联盟 IDAC Innovation Design Alliance of China | 中国工程科技知识中心 WENST

证书编号：2017-C-04-2

中国智能管理杰出应用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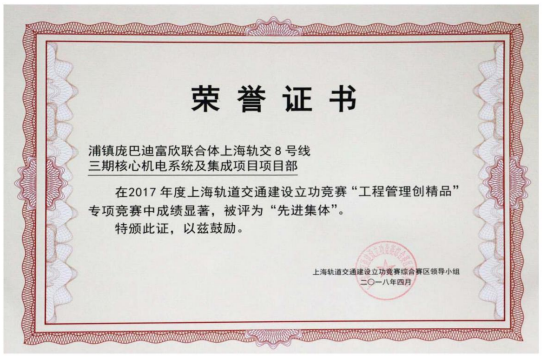








公司高质量发展先进集体、优秀团队荣誉


荣 誉 证 书

浦镇庞巴迪富欣联合体上海轨交 8 号线
三期核心机电系统及集成项目项目部

在2017 年度上海轨道交通建设立功竞赛“工程管理创精品”专项竞赛中成绩显著，被评为“先进集体”。
特颁此证，以兹鼓励。

上海轨道交通建设立功竞赛综合赛区领导小组
二〇一八年四月


浦镇庞巴迪富欣联合体上海轨交8号线三期核心机电系统及集成项目部

荣获2017年度上海市重点工程实事立功竞赛优秀团队称号

上海市重点工程实事立功竞赛领导小组
二〇一八年四月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jx.ah.gov.cn

首页资讯 | 政府信息公开 | 网上办事 | 政民互动 | 政策引导 | 制造强省 | 企业云 | 防疫物资保障

部委之声：

您所在位置：首页 > 首页 > 文件公告

关于2022年度安徽工业精品拟认定名单的公示

信息来源：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发布时间：2022-11-25 10:14 浏览：2886次 字体：【大 中 小】 双击自动滚屏

根据《“安徽工业精品”提升行动计划（2018-2022年）》（皖经信科技〔2018〕182号）要求，我厅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安徽工业精品遴选工作。经企业申报、各市推荐、专家评审等程序，拟认定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121个产品（名单附后）为2022年度安徽工业精品，现予以公示。公示期为2022年11月25日—12月1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实名向省经信厅科技处反映。

联系人：陈晴，联系电话：0551-628718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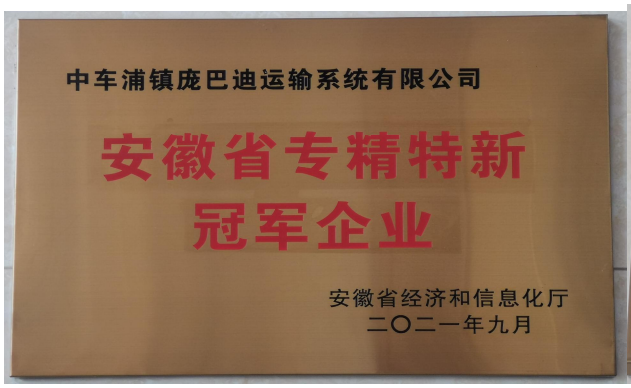
附件：2022年度安徽工业精品拟认定名单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2年11月25日

相关附件：
1、2022年度安徽工业精品拟认定名单.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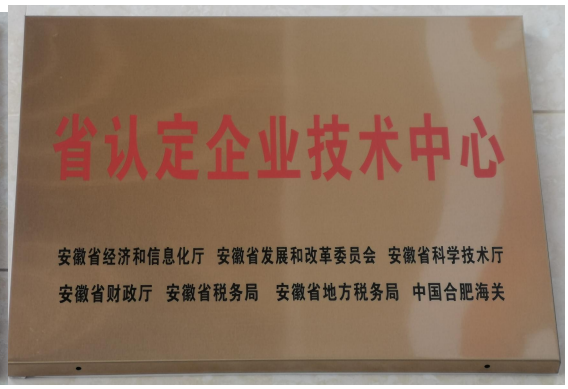
[打印] [关闭]

序号	企业名称	产品名称	所属地市
72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INNOVIA APM 300列车	芜湖
73	芜湖映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氧化铟锡（ITO）靶材	芜湖
74	芜湖通潮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气相沉积（CVD）电极部件	芜湖
75	芜湖达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耐高低温阻燃高分子保温材料	芜湖
76	奇瑞商用车（安徽）有限公司	捷途X70系列多用途乘用车	芜湖
77	盾安（芜湖）中元自控有限公司	空调用截止阀	芜湖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安徽省专精特新
冠军企业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二〇二一年九月


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税务局 安徽省地方税务局 中国合肥海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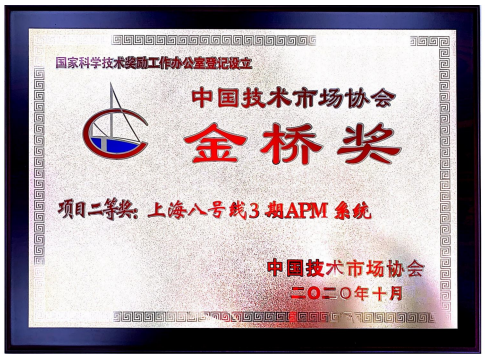

2017年度安徽省与中央企业合作发展

优秀项目

安徽省推进与中央企业合作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二〇一八年四月


芜湖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芜湖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二〇二〇年十月







附件 1

2021 年度批复组建省工程研究中心名单

序号	平台名称	主要依托单位
1	安徽省智能感知与健康养老工程研究中心	滁州学院
2	安徽省量子计算工程研究中心	合肥本源量子计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	安徽省智慧交通车路协同工程研究中心	合肥工业大学
4	安徽省医疗大数据智能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安徽师范大学
5	安徽省专用系统芯片集成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合肥工业大学
6	安徽省轨道施工技术及配套设备工程研究中心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第八工程分公司
7	安徽省智能移动作业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	哈工大机器人（合肥）国际创新研究院
8	安徽省黄酒现代酿造工程研究中心	安徽海神黄酒集团有限公司
9	安徽省水泥基材料低碳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合肥工业大学
10	安徽省坚果加工工程研究中心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1	安徽省大功率高压高效节能电机工程研究中心	安徽威能电机有限公司
12	安徽省高速智能液态灌装装备工程研究中心	合肥中辰轻工机械有限公司
13	安徽省抗肿瘤中成药工程研究中心	安徽华润金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4	安徽省密闭环境智能化成套装备工程研究中心	安庆三维电器有限公司
15	安徽省心肺血管材料工程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16	安徽省胶轮轨道交通装备工程研究中心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5、专利证书

专利号	标题	专利类型
ZL 201911284315.2	带有辅助转向装置的跨座式单轨牵引机构及其转向架	发明授权
ZL 201911421491.6	单轨车辆底架限界检测装置及其方法	发明授权
ZL 201911414228.4	中间导向车辆落车检修导向轨及其过渡导向轨、落车方法	发明授权
ZL 201610137472.0	APM 捷运系统用供电装置	发明授权
ZL 202020988471.9	适用于 APM 系统的钢-混走行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922053282.2	一种单轨车辆构架尺寸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922471900.5	单轨车辆底架限界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921986688.X	一种城轨车辆客室线束预组设备	实用新型
ZL 201922237207.1	带有辅助转向装置的跨座式单轨牵引机构及其转向架	实用新型
ZL 201922022935.0	一种轨道交通车辆端部	实用新型
ZL 201921618317.6	用于轨道车辆底架防火地板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821810325.6	一种轨道车辆及其车下分体悬吊式空调机组	实用新型
ZL 201821638326.7	一种轨道交通车辆端部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ZL 201821880593.5	一种轨道车辆用电器柜座椅	实用新型
ZL 201821490519.2	一种轨道交通车辆用电动高压转换电路	实用新型
ZL 201821227012.8	一种用于轨道车辆空调系统用变截面风道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021109659.8	一种单轨车辆贯通道的吊挂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021109661.5	一种 APM 车辆紧急制动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2021109610.2	一种三辆车编组的辅助扩展供电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1922053278.6	一种单轨车辆钻孔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921987693.2	一种用于单轨车辆车体组装装置及其支架	实用新型
ZL 201921975856.5	一种轨道车辆快速打开并具有报警功能的灭火器箱	实用新型
ZL 201922481136.X	中间导向车辆落车检修导向轨及其过渡导向轨	实用新型
ZL 201921975847.6	一种单轨专用车辆牵引杆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922053285.6	一种轨道车辆新型隐藏式门区扶手	实用新型
ZL 201921975848.0	一种轨道车辆的通道外部的遮蔽件	实用新型
ZL 201922023947.5	一种单轨车辆构架总组焊接定位工装	实用新型
ZL 201921476516.8	一种移动式车辆喷淋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821638369.5	一种新型单轨车辆电动开门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821557283.X	一种单轨车辆自动转向全自动车钩	实用新型
ZL 201821700295.3	一种具有牵引驱动和导向悬挂装置的转向架	实用新型
ZL 201821206469.0	一种用于列车转向架的防倾杆组件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1821227014.7	一种快速拆装的侧窗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021110790.6	一种轨道交通车辆用紧急制动与牵引安全互锁电路	实用新型
ZL 201921394363.2	一种基于 RFID 技术的单轨系统用手动驾驶辅助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1921988347.6	一种单轨车辆找平用基准装置	实用新型

专利号	标题	专利类型
ZL 201921975854.6	一种轨道车辆快速打开的门机构外罩板	实用新型
ZL 201821204090.6	一种采用电磁铁控制的车门内紧急解锁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821489416.4	一种轨道交通车辆接地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821489378.2	一种 APM 车辆紧急制动电路	实用新型
ZL 201821205547.5	一种集成乘客信息显示屏并能向贯通道吹风的风道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821227022.1	采用集成式电路板和小按钮布局的手动控制面板	实用新型
ZL 201720991474.6	侧壁单元	实用新型
ZL 201520486166.9	一种地铁车辆弧形车顶摄像头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520176935.5	吸贴式窗边橡胶条	实用新型
ZL 201520176410.1	轨道车辆动态地图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420117642.5	司机室外侧边梁排水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520501947.0	一种轨道车辆用引上线封堵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520495454.0	一种能防止气流波动的节流稳流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420117522.5	车载电气柜断路器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320534355.X	轨道车辆用多功能电气柜	实用新型
ZL 202022923953.9	一种外置式胎压传感器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023267245.0	一种基于轨道交通车辆的感温电缆报警回路	实用新型
ZL 202023281110.X	轨道车辆底架钻孔辅助定位工装	实用新型
ZL 202023300997.2	一种轨道交通车辆侧墙窗框支架安装工装	实用新型
ZL 202023280953.8	一种单轨导向轮紧固辅助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023317013.1	一种跨座式单轨车辆集电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023308618.4	一种单轨车辆紧急制动回路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023312955.0	一种单轨列车休眠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2023281041.2	轨道车辆转运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120046068.9	单轨车辆贯通道解编用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910792784.9	基于 RFID 技术的单轨系统用手动驾驶辅助系统及其方法	发明授权
ZL 202023307918.0	一种跨坐式单轨构架整体机加工座辅助装	实用新型
ZL 202023273804.9	一种单轨转向架运输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023281107.8	一种多联分体式轨道空调机组	实用新型
ZL 202023250749.1	一种 APM 车辆防乘客滞留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2023301023.6	胶轮路轨导向轨的安装工装	实用新型
ZL 201911167363.3	一种轨道车辆贯通道横向位移及夹角的实时同步检测方法	发明授权
ZL 202122879073.0	APM 车辆可升降司机驾驶台	实用新型
ZL 202122879074.5	一种基于 PLC 控制的中间导向转盘道岔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122882003.0	一种单轨列车整车维护网络架构	实用新型

专利号	标题	专利类型
ZL 202122882169.2	单轨现场调试用的储能移动电源	实用新型
ZL 202123029463.5	一种轨道交通车辆集成式司机控制面板	实用新型
ZL 202122879071.1	单轨车辆紧急解锁与隔离锁联动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122996320.5	一种微塞拉车门集成式门槛	实用新型
ZL 202122974273.4	一种柔性风道	实用新型
ZL 202123005207.2	一种集送风和回风于一体的消音风道	实用新型
ZL 202123004259.8	一种胶轮有轨电车车桥	实用新型
ZL 202122974296.5	一种轨道交通车辆空调出风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123025997.0	一种单轨车辆乘务员开关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20042468.7	一种横向解耦悬挂装置及其转向架	实用新型
ZL 202220262966.2	一种用于单轨车辆面罩组装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122879081.5	一种轨道车辆的转向架转向机构	实用新型
ZL 202221646124.3	旅客自动捷运系统的辅助疏散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011626196.7	胶轮路轨导向轨的安装方法及其工装	发明授权
ZL 202221195137.3	一种新型的车辆底架空簧部件保压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1117818.8	一种用于轨道车辆内装的粘接转运存储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1409795.8	一种底架空气控制组件安装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1261716.3	一种单轨车辆轮舱的吊挂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1487898.6	一种辅助司机室内装板安装的工装	实用新型
ZL 202221575402.0	一种固定式多用途淋雨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ZL 202222303190.7	一种物料工装车的快速对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1633660.X	一种导轨式胶轮系统车辆唤醒和休眠电路	实用新型
ZL 202221648026.3	导轨式胶轮智慧捷运系统车辆底架设备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22204715.1	一种跨坐式单轨底架承载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22204713.2	一种跨坐式单轨电机吊座组焊夹具	实用新型
ZL 202222178616.0	一种轨道车辆双吊点抬车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2261018.X	一种跨坐式单轨车辆存放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2286993.6	一种跨坐式单轨轮舱胶条密封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30397602.0	导轨式胶轮智慧捷运系统车辆（RRT1）	外观设计
ZL 202222884720.1	一种轨道车辆门机构外罩板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22178412.7	一种轨道车辆空调系统风道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22233352.4	一种新型跨座式单轨尾端底架	实用新型
ZL 202222884627.0	一种车体底架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22884638.9	一种轨道车辆底架端部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22883662.0	一种车钩安装座及包括该车钩安装座的轨道车辆	实用新型
ZL 202222830778.8	一种地板布裁剪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2857922.7	单轨车辆屏风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22178420.1	一种胶轮自动导向轨道交通车辆限界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专利号	标题	专利类型
ZL 202222858239.5	应用于胶轮路轨捷运系统的导向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2222857903.4	应用于胶轮路轨捷运系统的道岔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2857910.4	线束安装装置及轨道交通车辆	实用新型
ZL 202222858276.6	有轨电车车辆车底线槽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22033807.8	一种跨坐式单轨构架焊接升降翻转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3166081.1	一种新型跨座式单轨道岔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2223144016.9	APM 枢轴道岔用供电轨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2223181217.6	一种轨道车辆车内电气柜辅助运输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3228010.X	一种用于 APM 车辆纵梁端部支架组装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3228040.0	一种用于轨道交通车辆外解锁支架安装的夹紧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3308465.2	一种跨坐式单轨车辆指型板维保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2592731.2	单轨转向架及其单轨悬挂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2223181160.X	一种用于轨道车辆空调设备吊运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3143804.6	一种跨座式单轨靴轨监测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2222259287.2	一种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布线槽	实用新型
ZL 202230729407.3	跨坐式单轨列车	外观设计
ZL 202222817147.2	一种城市轨道交通列车车门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23181195.3	APM 车辆转向架锁定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2830026.1	一种跨座式单轨车辆靴轨燃弧测量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2222884116.9	一种轨道车辆空调安装布置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21619947.7	一种用于公共交通场所的辅助疏散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2223319850.7	一种 APM-300 道岔监控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2223309292.6	一种可调式轨道车辆用线槽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23445808.X	一种应用于跨坐式单轨车辆的被动式障碍物探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3384335.7	对开道岔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011626174.0	一种跨坐式单轨构架整体机加工座辅助装置及加工方法	发明授权
ZL 202222816477.X	一种跨坐式单轨列车定位导向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2223445793.7	一种基于联动控制的站台门等电位连接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2222191988.7	一种跨坐式单轨逃生梯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2230397590.1	导轨式胶轮智慧捷运系统车辆（RRT2）	外观设计
ZL 202210228777.8	一种易于安装的跨座式单轨车体连接组件	发明授权



证书号第2985618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APM捷运系统用供电装置

发明人：谢勇

专利号：ZL 2016 1 0137472.0

专利申请日：2016年03月10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汽经一路5号3-001号

授权公告日：2018年07月03日　　授权公告号：CN 105799551 B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1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18年07月03日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899161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轨道交通车辆接地检测装置

发明人：刘东亮;赵俊朋;胡亚军;包佳健;王振;李辉光;李卫兵
梁师嵩;朱冬进

专利号：ZL 2018 2 1489416.4

专利申请日：2018年09月12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19年06月21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01467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19年06月21日

第1页(共2页)



证书号第991011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采用电磁铁控制的车门内紧急解锁装置

发明人：包佳健;胡亚军;李辉光;荣军

专利号：ZL 2018 2 1204090.6

专利申请日：2018年07月27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0年01月10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92467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0年01月10日

第1页(共2页)



证书号第899567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APM车辆紧急制动电路

发明人：胡亚军;包佳健;朱冬进;王振;荣军

专利号：ZL 2018 2 1489378.2

专利申请日：2018年09月12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19年06月21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00856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19年06月21日

第1页(共2页)



证书号第874404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采用集成式电路板和小按钮布局的手动控制面板

发　明　人：包佳健;胡亚军;李军;王振

专　利　号：ZL 2018 2 1227022.1

专利申请日：2018年07月27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19年04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76060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19年04月19日

第1页（共2页）



证书号第874270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集成乘客信息显示屏并能向贯通道吹风的风道结构

发　明　人：顾仁智;朱冬进;罗唐;荣军

专　利　号：ZL 2018 2 1205547.5

专利申请日：2018年07月27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19年04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760620 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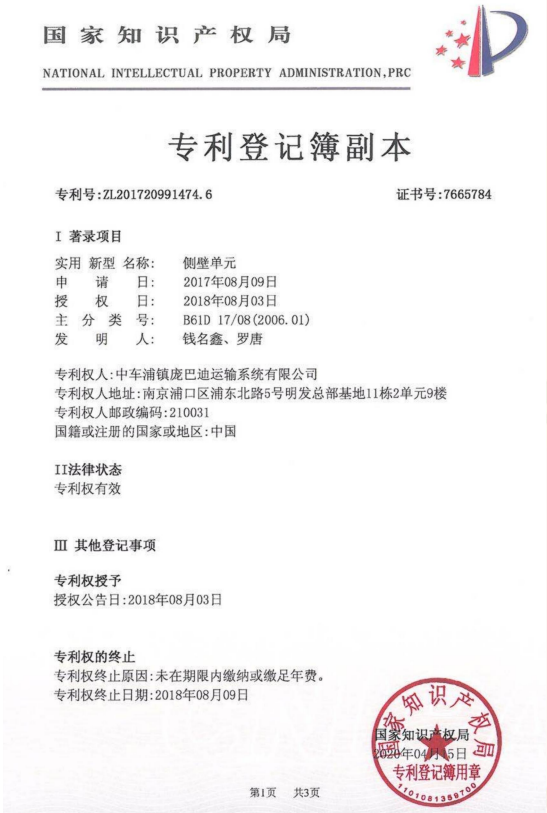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19年04月19日

第1页（共2页）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ZL201720991474.6　　证书号:7665784

I 著录项目

实用新型名称:　侧壁单元
申　请　日:　2017年08月09日
授　权　日:　2018年08月03日
主分类号:　B61D 17/08(2006.01)
发　明　人:　钱名鑫、罗唐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南京浦口区浦东北路5号明发总部基地11栋2单元9楼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210031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中国

II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2018年08月03日

专利权的终止
专利权终止原因:未在期限内缴纳或缴足年费。
专利权终止日期:2018年08月09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04月15日
专利登记簿用章

第1页　共3页



证书号第11467813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中间导向车辆落车检修导向轨及其过渡导向轨

发　明　人：王瑛;陈丽峰;柴立鑫;张奕;齐浩然;朱冬进;王良良

专　利　号：ZL 2019 2 2481136.X

专利申请日：2019年12月31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0年09月1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49572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0年09月15日

第1页（共2页）



证书号第8990197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轨道交通车辆用电动高压转换电路

发　明　人：刘东亮;孙家伟;胡亚军;王伟;朱冬进;梁师嵩

专　利　号：ZL 2018 2 1490519.2

专利申请日：2018年09月12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19年06月21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008406 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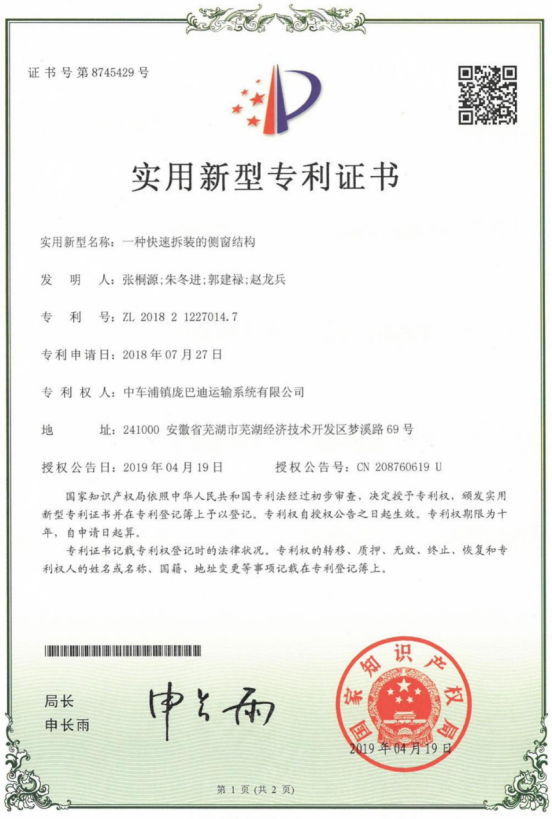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06月21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874542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快速拆装的侧窗结构

发　明　人：张桐源;朱冬进;郭建禄;赵龙兵

专　利　号：ZL 2018 2 1227014.7

专利申请日：2018年07月27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19年04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760619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04月19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4341540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中间导向车辆落车检修导向轨及其过渡导向轨、落车方法

发　明　人：王琰;陈丽峰;柴立鑫;张奕;齐浩然;朱冬进;王良良

专　利　号：ZL 2019 1 1414228.4

专利申请日：2019年12月31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1年04月06日　　授权公告号：CN 110902296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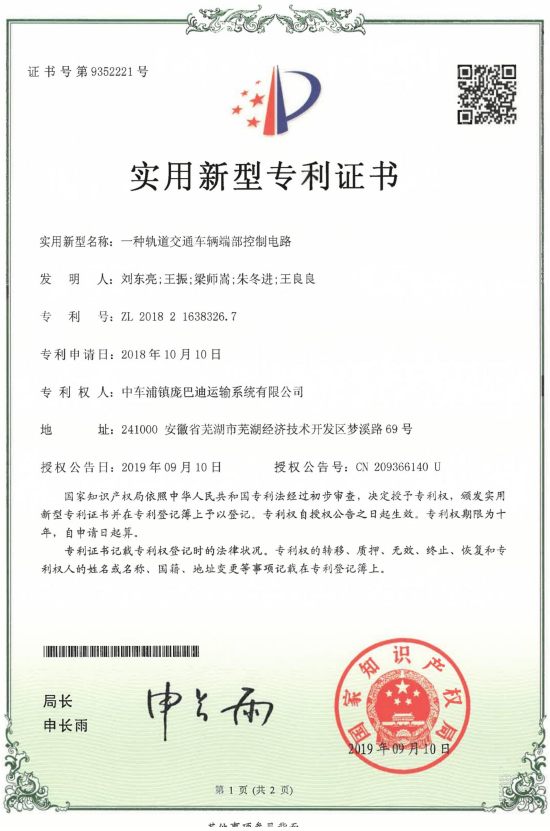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1年04月06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935222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轨道交通车辆端部控制电路

发　明　人：刘东亮;王振;梁师嵩;朱冬进;王良良

专　利　号：ZL 2018 2 1638326.7

专利申请日：2018年10月10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19年09月10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36614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09月10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288995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适用于APM系统的钢-混走行结构

发　明　人：刘聪灵;王嘉鑫;张倩;张立

专　利　号：ZL 2020 2 0988471.9

专利申请日：2020年06月03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1年04月06日　　授权公告号：CN 21289570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1年04月06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3396027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APM车辆紧急制动系统

发　明　人：潘维超;杨建伟;李霖;李军;朱冬进;包佳健

专　利　号：ZL 2020 2 1109661.5

专利申请日：2020年06月16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1年06月11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41375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1年06月11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544861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APM车辆防乘客滞留系统

发　明　人：唐尧

专　利　号：ZL 2020 2 3250749.1

专利申请日：2020年12月30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2年01月11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48550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2年01月11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607375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胶轮路轨导向轨的安装工装

发　明　人：王嘉鑫;奚华峰;韦胤;黄坤林;刘聪灵;武乐天

专　利　号：ZL 2020 2 3301023.6

专利申请日：2020年12月31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2年03月2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107854 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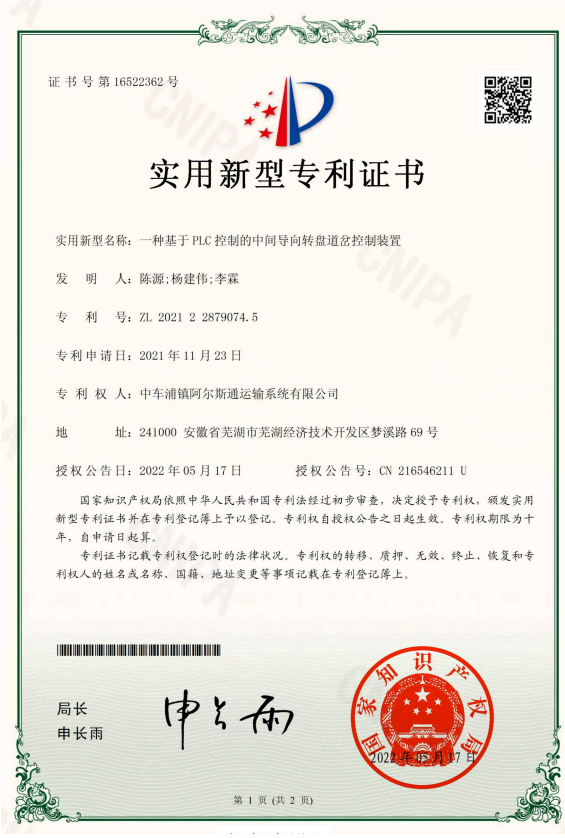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2年03月22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652236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基于PLC控制的中间导向转盘道岔控制装置

发　明　人：陈源;杨建伟;李霖

专　利　号：ZL 2021 2 2879074.5

专利申请日：2021年11月23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2年05月1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54621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2年05月17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653553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APM车辆可升降司机驾驶台

发　明　人：林健;赵俊朋;顾培忠;汤培峰;柴立鑫

专　利　号：ZL 2021 2 2879073.0

专利申请日：2021年11月23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2年05月1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54615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2年05月17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6937106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胶轮有轨电车车桥

发　明　人：刘丽娜;周湘林;杨海斌;谢冉

专　利　号：ZL 2021 2 3004259.8

专利申请日：2021年12月02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2年07月1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943082 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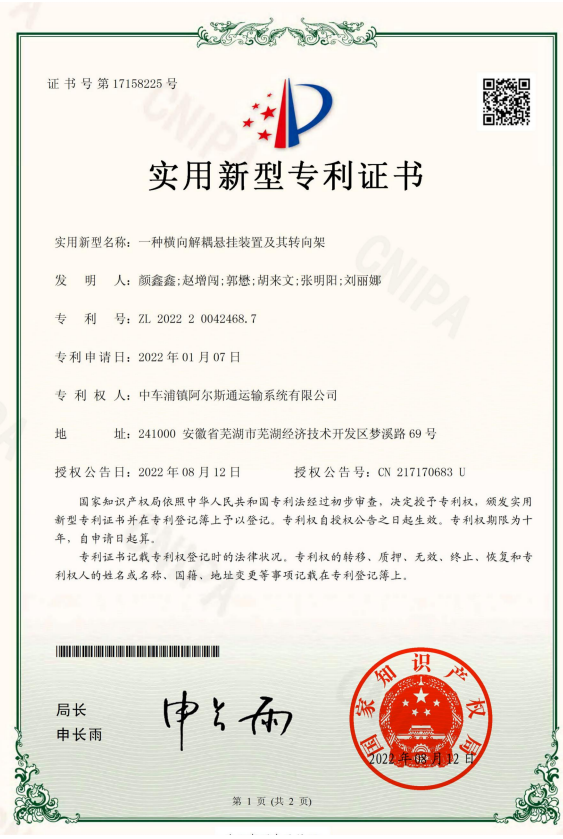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2年07月12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715822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横向解耦悬挂装置及其转向架

发　明　人：颜鑫鑫;赵增闯;郭懋;胡来文;张明阳;刘丽娜

专　利　号：ZL 2022 2 0042468.7

专利申请日：2022年01月07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2年08月1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17068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2年08月12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5499058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胶轮路轨导向轨的安装方法及其工装

发　明　人：王嘉鑫;奚华峰;韦胤;黄坤林;刘聪灵;武乐天

专　　利　号：ZL 2020 1 1626196.7

专利申请日：2020年12月31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2年10月04日　　授权公告号：CN 112779827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2年10月04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7523726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轨道车辆的转向架转向机构

发　明　人：赵增闯;胡来文;颜鑫鑫;郭懋;刘丽娜;邵志威;朱冬进
包佳健

专　　利　号：ZL 2021 2 2879081.5

专利申请日：2021年11月23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2年10月0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53284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2年10月04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751730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旅客自动捷运系统的辅助疏散装置

发　明　人：尹燕萍;康旭;赵雨倩;施江冲

专　　利　号：ZL 2022 2 1646124.3

专利申请日：2022年06月28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2年10月0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53877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2年10月04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343467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胶轮自动导向轨道交通车辆限界检测装置

发　明　人：张明阳;赵增闯;颜鑫鑫;郭懋;胡来文

专　　利　号：ZL 2022 2 2178420.1

专利申请日：2022年08月18日

专利权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1月2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36782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3年01月24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36896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应用于胶轮路轨捷运系统的道岔连接装置

发　明　人：李源源;刘聪灵;赵治诚;孙询

专　利　号：ZL 2022 2 2857903.4

专利申请日：2022 年 10 月 28 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授权公告日：2023 年 01 月 2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37303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1月24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36054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线束安装装置及轨道交通车辆

发　明　人：赵佩峰;欧海峰;谢建新;胡才静

专　利　号：ZL 2022 2 2857910.4

专利申请日：2022 年 10 月 28 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授权公告日：2023 年 01 月 2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38652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1月24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34109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应用于胶轮路轨捷运系统的导向系统

发　明　人：李源源;刘聪灵;赵治诚;孙询

专　利　号：ZL 2022 2 2858239.5

专利申请日：2022 年 10 月 28 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授权公告日：2023 年 01 月 2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37303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1月24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36204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有轨电车车辆车底线槽安装结构

发　明　人：何孝强

专　利　号：ZL 2022 2 2858276.6

专利申请日：2022 年 10 月 28 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 69 号

授权公告日：2023 年 01 月 2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386609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1月24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516166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APM枢轴道岔用供电轨系统

发　明　人：赖锦堂;王良良;朱冬进;陈源;朱守东;杨锐;石诚诚

专　利　号：ZL 2022 2 3144016.9

专利申请日：2022年11月25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3月03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55863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3月03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71180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公共交通场所的辅助疏散系统

发　明　人：尹燕萍;康旭;赵雨倩;何孝强

专　利　号：ZL 2022 2 1619947.7

专利申请日：2022年06月27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3月2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70283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3月24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67378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APM-300道岔监控系统

发　明　人：陈源;王良良;赖锦堂;杨锐;朱守东;石诚诚

专　利　号：ZL 2022 2 3319850.7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09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3月2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72872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3月24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74885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可调式轨道车辆用线槽结构

发　明　人：胡斌;王庆昇;池张龙

专　利　号：ZL 2022 2 3309292.6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09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3月2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77111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3月28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619823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APM车辆纵梁端部支架组装装置

发　明　人：杨留阳;周全;徐晓超;王修福;李杰

专　利　号：ZL 2022 2 3228010.X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02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3月10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59226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3月10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581806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城市轨道交通列车车门结构

发　明　人：管佩瑶;王一先;游星宇

专　利　号：ZL 2022 2 2817147.2

专利申请日：2022年10月25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3月1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61664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3月14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577857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APM车辆转向架锁定装置

发　明　人：刘林;王中;杨超;冯静;杨博行

专　利　号：ZL 2022 2 3181195.3

专利申请日：2022年11月29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3月1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62015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3月14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83957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基于联动控制的站台门等电位连接控制系统

发　明　人：范伟;尹燕萍;王良良;康旭

专　利　号：ZL 2022 2 3445793.7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22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4月1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86635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4月14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880072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对开道岔结构

发　明　人：王良良;赖锦堂;陈源;朱守东;杨锐;石诚诚;许东航

专　利　号：ZL 2022 2 3384335.7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16日

专　利　权　人：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地　　址：241000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梦溪路69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4月0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81290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4月07日

第 1 页(共 2 页)